

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

2024-027



2024 年 4 月 27 日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于逢良、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旻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建栋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了可能存在的行业政策风险、技术创新与产品升级风险、产品销售季节性风险、未来不能继续使用“吉大”“Jilin University”名号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之“（三）可能面临的风险”内容。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1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8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63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5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7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5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86
第十节 财务报告	87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 2023 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 （四）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释 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吉大正元、公司、本公司、JIT	指	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本报告期、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博维实业	指	吉林省博维实业有限公司，公司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股东
上海云鑫	指	上海云鑫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国投高科	指	国投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英才投资	指	吉林省英才投资有限公司，公司股东，报告期内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保持一致行动且一致行动关系于 2023 年 12 月 24 日终止
吉林数字	指	吉林省数字证书认证有限公司，公司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股东
中软联盟	指	北京中软联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公司股东，报告期内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保持一致行动且一致行动关系于 2023 年 12 月 24 日终止
吉大控股、吉大科技	指	吉林吉大控股有限公司，前身为吉林大学科技开发总公司
PKI	指	Public Key Infrastructure，即公钥基础设施，是利用公钥密码技术建立的提供安全服务的基础设施，为用户提供证书管理和密钥管理等安全服务，是电子认证服务的基础
CA	指	数字证书认证系统或数字证书认证中心（Certificate Authority），负责签发和管理数字证书的电子认证系统，是电子认证机构开展电子认证服务的基础设施系统
IAM	指	身份管理与访问控制软件。身份与访问管理是一套全面解决方案的集合，用于识别一个系统的使用者身份（雇员、客户、合作者等），并且根据已经建立好的系统权限，来判断这些使用者是否属于系统资源的访问范围
RA	指	证书注册系统（Registration Authority），是数字证书认证系统的证书发放、管理的延伸，主要负责证书申请者的信息录入、审核以及证书发放等工作，同时对发放的证书完成相应的管理功能
SaaS	指	Software-as-a-Service（软件即服务）的简称，随着互联网技术的发展和应用程序的成熟，在 21 世纪开始兴起的一种完全创新的软件应用模式。它是一种通过 Internet 提供软件的模式，厂商将应用软件统一部署在自己的服务器上，客户可以根据自己实际需求，通过互联网向厂商定购所需的应用软件服务，按定购的服务多少和时间长短向厂商支付费用，并通过互联网获得厂商提供的服务。
AI	指	Artificial Intelligence，是研究、开发用于模拟、延伸和扩展人的智能的理论、方法、技术及应用系统的一门新的技术科学。
访问控制	指	按用户身份及其所归属的某项定义组来限制用户对某些信息项的访问，或限制对某些控制功能的使用的一种技术
大数据	指	Big data 或 Mega data，或称巨量资料，指的是需要新处理模式才能具有更强的决策力、洞察力和流程优化能力的海量、高增长率和多样化的信息资产
云计算	指	利用互联网实现随时随地、按需、便捷地访问共享资源池（如计算设施、存储设备、应用程序等）的计算模式。计算机资源服务化是云计算重要的表现形式，它为用户屏蔽了数据中心管理、大规模数据处理、应用程序部署等问题。云计算的部署方式分为公有云、私有云、社区云和混合云 4 类
物联网	指	利用局部网络或互联网等通信技术把传感器、控制器、机器、人员和物等通过新的方式联在一起，形成人与物、物与物相联，实现信息化、远程管理控制和智能化的网络。物联网是互联网的延伸，它包括互联网及互联网上所有的资源，兼容互联网中所有的应用，但物联网中所有的元素（设备、资源及通信等）都是个性化和私有化
数字证书	指	又叫“网络身份证”“数字身份证”，是由 CA 机构发放并经 CA 机构数字签名的、包含公开密钥拥有者以及公开密钥相关信息的一种电子文件。它可以用来证明数字证书持有者的真实身份，是 PKI 体系中最基本的元素。证书是一个机构颁发给一个安全个体的证明，所以证书的权威性取决于该机构的权威性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商用密码	指	指对不涉及国家秘密内容的信息进行加密等保护或者安全认证所使用的密码技术和密码产品
网关	指	在采用不同体系结构或协议的网络之间进行互通时，用于提供协议转换、路由选择、数据交换等网络兼容功能的设施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吉大正元	股票代码	003029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吉大正元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Jilin University Zhengyuan Information Technologies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JIT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于逢良		
注册地址	长春市前进大街 2266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30012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不适用		
办公地址	吉林省长春市高新区博才路与学府街交汇栖乐荟写字楼 10 号楼 15-17、20 层，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56 号中航科技大厦 4 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30012, 100086		
公司网址	www.jit.com.cn		
电子信箱	ir@jit.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泉	成甜甜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56 号中航科技大厦 4 层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56 号中航科技大厦 4 层
电话	010-62618866-6858	010-62618866-6858
传真	010-82610068	010-82610068
电子信箱	ir@jit.com.cn	ir@jit.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证券日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56 号中航科技大厦 4 层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20000702580185D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
签字会计师姓名	王逸飞、佟海光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1 号	刘奇、宁博	2020 年 12 月 24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元）	407,963,467.76	491,181,986.80	491,181,986.80	-16.94%	816,175,824.08	816,175,824.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57,165,050.49	-33,648,478.53	-33,722,675.35	-366.05%	146,077,934.95	146,138,679.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65,706,988.73	-36,369,358.66	-36,342,944.17	-355.95%	134,561,597.63	134,622,342.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6,618,009.95	3,225,407.88	3,225,407.88	-3,715.61%	126,031,697.27	126,031,697.2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6	-0.1900	-0.19	-352.63%	0.8100	0.81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6	-0.1900	-0.19	-352.63%	0.8100	0.81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27%	-2.46%	-2.46%	-9.81%	11.09%	11.09%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元）	1,871,299,347.99	1,832,202,652.26	1,832,189,200.07	2.13%	1,887,336,121.49	1,887,396,866.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86,759,932.36	1,357,241,532.94	1,357,228,080.75	-12.56%	1,386,428,788.75	1,386,489,533.38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1) 2022 年因会计政策变更产生递延所得税费用，减少 2022 年净利润 74,196.82 元。

(2) 因重新界定 2022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将使得 2022 年度扣除所得税后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减少 100,611.32 元。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备注
营业收入（元）	407,963,467.76	491,181,986.80	营业收入总额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元）	28,867.92	4,280.52	评审费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元）	407,934,599.84	491,177,706.28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二）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21,917,781.05	140,012,969.21	61,546,213.51	84,486,503.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90,540.14	-35,138,839.78	-51,058,397.88	-73,958,352.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94,827.47	-35,247,551.21	-51,259,444.28	-80,894,820.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119,056.87	-84,288,785.74	-47,499,720.24	101,289,552.9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7,545.71	62,883.71	-32,564.5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	8,843,263.61	3,483,021.44	15,692,558.93	

项目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说明
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8,674.36		760.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64,111.06			
债务重组损益	78,221.48	-1,675.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8,802.99	-305,070.75	-2,609,478.52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3,755.49	349,458.98	1,317,407.2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62,228.08	269,431.60	217,531.31	
合计	8,541,938.24	2,620,268.82	11,516,337.32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一）公司所处行业的整体发展趋势及未来市场空间

随着数字经济的发展，网络安全战略意义凸显，国家对于网络安全行业的重视力度显著提升，长期发展空间广阔，具体表现为：

1、数字化时代推动网络安全在数字经济各种场景中的深度应用

近年来，在国家政策导向与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大模型等技术进步的共同催化下，数字经济快速发展，数字化正深入到社会经济的方方面面。党的二十大报告强调“促进数字技术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赋能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催生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数字化将对传统产业进行全方位、全链条改造，带动政府政务、制造业、服务业、农业等行业变革，提高全要素生产率，发挥数字技术对经济发展的放大、聚合、叠加作用，激扬发展新动能、新活力。

数字经济的蓬勃发展对网络安全行业提出更高要求，近年相继出台的《网络安全法》《数据安全法》《个人信息保护法》《关键信息技术设施安全保护条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为网络安全建设提供法律保障和标准指引，与此同时政策性文件多次明确网络安全建设在现阶段经济发展中的重要性 and 紧迫性，网络安全行业将迎来更多市场机遇，2024 年《政府工作报告》指出将在 2024 年发行 1 万亿超长期特别国债，专项用于国家重大战略实施和重点领域安全能力建设。

在此时代洪流下，公司围绕“数字世界的守护者，数字伦理的捍卫者”的企业使命和“全球一流的数字安全企业”的企业愿景，以技术创新为动力，以产业经营和资本经营为手段，以渠道化、合作化和服务化为重点，以持续提升能力和效益为目标，做强、做大、做精主营业务。

2、人工智能技术成为网络安全产业发展的双刃剑

2023 年，以生成式人工智能产品 ChatGPT 等为代表的新技术、新应用正快速迭代，生成式人工智能在 2024 年将迈入进阶发展。随着人工智能技术及相关衍生产品的加速普及应用，未来我国各行业、各领域都有可能面临来自人工智能对网络安全和数据安全领域的直面冲击，同时也会给网络安全行业带来新的机遇与挑战。

人工智能技术已成为网络安全产业发展的双刃剑。从攻击视角看，AI 大模型能够显著降低安全攻击门槛，加剧安全威胁，进而刺激网络安全业务需求，加大网络安全技术挑战；从防御视角看，AI 大模型能够催生安全产品形态变化，助力网络安全整体能力及效能提升。人工智能作为数字安全行业发展

的“矛”与“盾”，将促进数字安全市场规模显著增长，并催生新的 AI 安全治理相关市场机遇，推动网络安全行业快速转型，整个行业都在积极推动“AI+安全”的战略调整。

公司于 2022 年推出了“密码+AI”的战略方向，不断投入与研发前沿科技，关注人工智能以及密码与数据安全领域，依托于“密码+AI”的战略思路，将大模型应用能力与自身数字安全能力深度融合，对公司的业务发展、效率提升产生了积极的促进作用。

3、数据安全上升至国家战略高度，推动数据安全技术的应用和发展

数据，是继土地、劳动力、资本、技术四大生产要素之后的第五大生产要素，数据资源是数字经济时代最重要的生产要素，也是我国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关键生产要素。随着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深入发展，数据作为关键生产要素的价值日益凸显，数据要素商业化进程加快，数据收集、存储、使用、数据价值开发、数据确权交易、数据资产入表、跨境数据交易等环节都需要数据安全赋能。

在数字经济发展的背景下，全社会各个场景正逐步实现数字化、数据化，保障数据安全应用与流通已成为网络安全企业发展共识。2023 年 1 月，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十六部门联合印发《关于促进数据安全产业发展的指导意见》，到 2025 年我国数据安全产业规模超过 1500 亿元，年复合增长率超过 30%。2023 年国家数据局的组建以及数据要素市场的建设预示着数据流通业务潜在市场巨大。

公司有着 20 多年的密码技术积淀，在数据安全行业赛道上具有先天优势，报告期内公司在“元安全”理念下持续开拓数字安全产品能力，推出数据安全系列产品及行业解决方案，针对性解决客户在相关业务场景中面临的数据安全问题。

4、信创产业发展加速网络安全产品的国产化替代，促进网络安全行业的技术进步

根据艾媒咨询发布的《2023 年中国信创产业发展白皮书》，预计 2023 年中国信创产业规模将达到 20961.9 亿元，2027 年有望达到 37011.3 亿元。2023 年，政策端持续强化对重点行业操作系统和基础软件的国产化要求，信创产业加速实现行业渗透。报告期内，党政部门国产化进程持续深化下沉，运营商信创国产服务器招标比重逐步增加，头部金融机构 OA 系统国产升级基本完成，教育数字化转型下高校国产化需求呈现蓬勃发展态势，能源行业信创市场潜力初现，交通行业信创应用探索持续延伸。在各支柱性重点行业国产化需求不断发展的趋势下，信创边界持续拓宽至更多应用场景，信创市场呈现多元化，并有望在后续进入高速扩张期。

公司作为较早从事信创安全的企业之一，紧跟国家发展趋势推进自有产品对信创生态的支持与合作，建设信创开放实验室，为信创生态合作伙伴提供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应用软件等产品的集成、适配、测试环境与服务，2023 年以密码和保密科学技术为核心，打造了全产业链的信创体系，利用自身技术优势与合作伙伴共同促进产业发展、推进信创产业落地。

综上，数字经济发展成为数字安全发展的新引擎、新动力，数字安全行业将发生深刻变革，数字安全建设的需求和挑战愈加多样。2022 年起公司加大技术转型，由密码安全向数据安全、云安全和工控安全等安全业务延伸，未来公司将持续发挥以密码技术为核心的创新资源积累，通过技术、产品与服务创新，不断推出更多的数字安全服务供给与应用，在提升品牌与市场竞争力的同时，为数字中国建设贡献正元新势能。

（二）行业政策

报告期内，网络安全、数据安全领域发展建设持续发展，中央政府、国务院、中央网信办、工信部及各地方政府部门在《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保护条例》《个人信息保护法》《网络安全法》《数据安全法》的基础上，陆续颁布多项法律法规、标准、安全指南，不断强调数据流动的安全性、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保护、公民个人数据安全等，同时加强了个人信息在跨境传输中的安全监管，为重点行业领域数字化发展提供建设方向，基本构建起网络安全政策法规体系。

2023 年 2 月-9 月，国家网信办发布《个人信息出境标准合同办法》《个人信息出境标准合同备案指南（第一版）》《规范和促进数据跨境流动规定（征求意见稿）》，在《数据出境安全评估办法》的基础上为合规出境的实操提供依据，促进数据流通合规安全建设。

2023 年 3 月，国家能源局印发《关于加快推进能源数字化智能化发展的若干意见》，明确推动数据资源作为新型生产要素的充分流通和使用。

2023 年 5 月，国务院颁布《商用密码管理条例》，对 1999 年商用密码管理条例进行全面修订。该条例完善了商用密码管理体制，鼓励支持商用密码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应用；加强电子认证服务使用密码和电子政务电子认证服务活动管理；规范商用密码进出口管理；鼓励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依法使用商用密码保护网络与信息安全，支持网络产品和服务使用商用密码提升安全性，明确关键信息基础设施的商用密码使用要求和国家安全审查要求。

2023 年 6 月，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联合印发《关于开展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工作的通知》，明确通过开展城市试点，支持地方政府综合施策，探索形成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的方法路径、市场机制和典型模式，引导和推动广大中小企业加快数字化转型，全面提升中小企业数字化水平，促进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

2023 年 8 月，国家网信办发布《个人信息保护合规审计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针对《个人信息保护法》明确的个人信息保护合规审计机制进行细化与补充，对合规审计的触发条件、开展要点、实施要求等明确规定，为个人信息保护合规审计服务标准规范建设提供支持。

2023 年 10 月，国家密码管理局发布《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管理办法》，明确使用商用密码进行保护的网络与信息系统，其运营者应当使用商用密码进行保护，制定商用密码应用方案，并定期开展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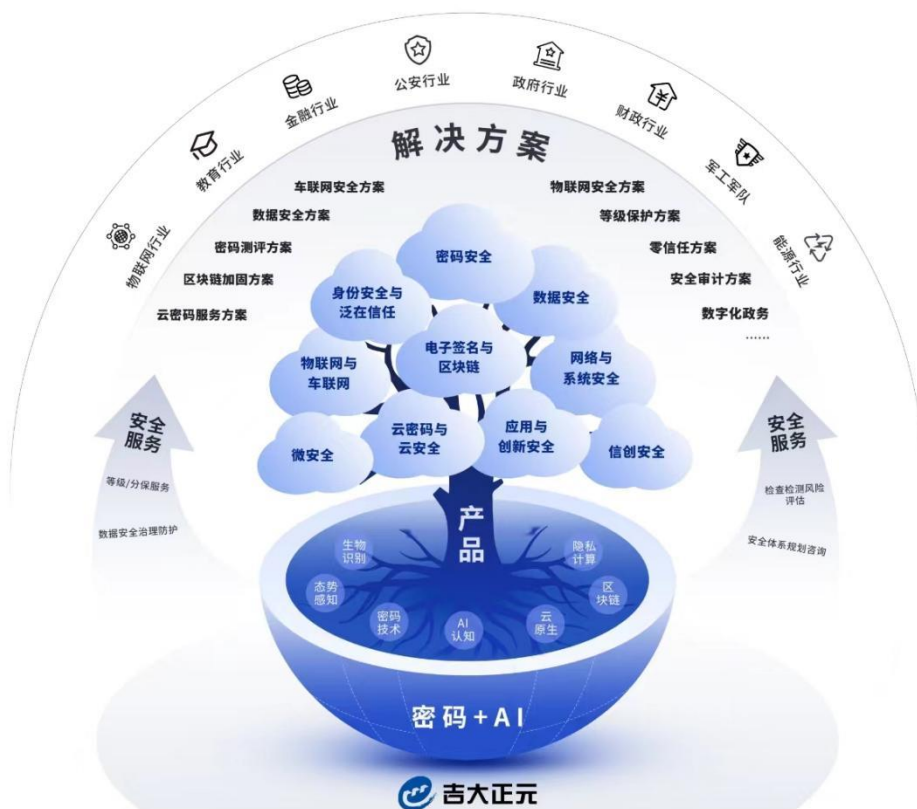
2023 年 12 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等八部门联合印发《关于加快传统制造业转型升级的指导意见》，明确立足不同产业特点和差异化需求，加快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5G、物联网等信息技术与制造全过程、全要素深度融合。支持生产设备数字化改造，以场景化方式推动数字化车间和智能工厂建设，探索智能设计、生产、管理、服务模式，树立一批数字化转型的典型标杆。加快推动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推动智改数转网联在中小企业先行先试。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公司主要业务概述

公司主营业务分为网络安全产品、网络安全服务、网络安全生态。报告期内，公司聚焦于商业密码技术与 AI 技术的深度融合，并以此为基础研发适用于数据安全、物联网、工控安全、信创等领域，服务于政府、央国企及中小企业的产品系列。

报告期内，公司为政府、军队以及金融、能源、电信、医疗、制造业等多个行业的企事业单位提供网络安全产品和服务，具体产品及服务如下：



（二）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聚焦前沿商业密码技术与技术能力的深度融合，专注技术升级与产品拓宽，加大重点领域研发投入及人才培养，优化员工激励与考核体系，持续完善内控管理举措。**在市场端**，公司按照“行业主营、区域主销、渠道为基”的策略，夯实优势行业和重点区域业务，完善渠道网络体系建设，构建公司转型过程中的业绩支撑点；**在技术端**，落实“密码+AI”的数字安全内核，延展现有密码产品技术与应用，持续研发新产品并拓展创新功能，进一步优化安全解决方案，提升密码及数据安全运营与服务能力；**在研发端**，实现多模态智能安全基础设施、安全专属大模型及零改造数字安全设施的技术突破，完成智能密码监管、轻量化密码、隐私计算、云原生安全等平台与产品研发，开拓面向新场景应用的创新技术与产品。

1、市场端：夯实优势领域并积极转型，构建转型中的业绩支撑点

公司紧跟数字经济发展趋势，在数字政府、物联网安全、数据安全等领域持续探索，积极拓展政务、信创等行业客户，加强大型央企、国企等企业的安全建设，关注中小企业安全需求。针对重点领域安全方案进行定制化、服务化升级，推动公司从密码厂商向整体安全解决方案厂商转型，持续完善渠道网络体系建设。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签约 43 家一级代理商。

在信创市场方面，公司依托信创市场经验，紧抓信创产品国产化发展趋势，报告期内实现多个项目的中标与签约；**在政务市场方面**，公司持续构建以密码为基石的电子政务、系统安全集成与运维、智慧城市、数据云图、咨询规划等核心能力，提升政务服务水平，升级政务云相关产品，护航优势客户云上业务安全；**在能源行业方面**，公司积极推进能源行业数字安全建设，相关解决方案已应用于国家电网、中石油、中国华能、中广核等央国企信息化系统，持续推动能源行业数字化转型；**在物联网业务方面**，公司继续丰富车联网安全相关产品及方案，从车内业务向车云、车际业务延伸并提升相关数据安全技术能力；**在军工军队方面**，公司持续推进型号项目研发及生产，并为中标新项目储备技术能力及资源；**在业务开拓方面**，公司持续布局医疗、教育等领域，着重推进战略重心南移，并以华北京津冀、华东长三角、华南大湾区为营销圆点向外辐射，提升品牌影响力，挖掘市场需求，为公司长远发展构建业绩支撑点。

2、技术端：建设“密码+AI”数字安全内核，落实密码、数据、物联、信创的合规化保障与产业化业务安全能力

落实“密码+AI”数字安全内核。公司在“密码+AI”方面加大投入，落实“密码+AI”技术策略，融合固有密码算法优势与创新的正元安全专属大模型，结合规则设计密码智能算力设施，建设形成密码智能数字安全内核，为研发新一代以密码智能为基础的数字安全产品系列提供公共技术底座。

延展密码产品技术应用领域，研发新产品、拓展创新功能、降低产品成本。公司全面延展已有密

码产品的技术与应用域，拉长产品生命周期，包括个体与应用身份向全域泛数字身份产品的延伸，安全网关向零信任 SDP 的延伸，通用签名签章向场景化签名签章的延伸等；研发零信任 SDP、SM9 标识密码、智能密码监管平台、一体化 CA 等新产品，增强云密码服务平台、IAM、零信任等产品功能，全面大幅降低密评密改合规产品成本。

推出安全数据港整车产品方案体系。公司以“密码+AI”为基础，研发了面向数据要素安全的安全数据港整车产品与解决方案体系，其中包括面向合规的数据安全治理、防护产品体系，面向业务运行安全的业务协同与数据流通安全产品体系，以及包括数据资源发现与智能精准分级分类、数据安全评估、数据安全风险监测、决策预警与联合处置等六大子系统的智能数据安全中枢平台。安全数据港体系同时与公司密码设施、零信任、安全专属大模型等有机结合，形成了正元特色的端到端的数据安全技术体系。

落地端到端的智能网联汽车安全产品与方案。在车联网领域，公司研发车内安全防御产品与 V2X 安全通讯模组，与原有车车、车路近场安全通信、车云远程安全通信产品，以及密码安全、云端数据安全产品有机融合，面向城市智慧网联汽车示范区的整体安全体系建设，形成端到端的智能网联汽车安全整车系统，并实现了落地。

建设多维度的物联网安全产品体系。在物联网安全领域，研发视频安全产品、轻量化密码与证书产品系列，投入研发整合密码能力的边缘网关产品，并结合工控安全等生态产品，形成完整的面向物联网的安全产品与解决方案体系。

拓展信创与涉密移动安全新领域。报告期内，公司在信创安全领域加大投入，自研并与生态合作，全面形成以密码与数据安全为特色的信创安全体系；研发涉密移动安全产品系列，率先开创了涉密移动领域安全技术的国内案例。。

立足商用密码领域，构建新型安全基础设施，全面升级数字安全根基方案。基于密码技术集成数字身份信任体系、数据跨境与安全防护、移动终端安全、智能网联汽车、工控系统安全等安全产品，结合机器学习与密码内核研发智能安全中枢，统一调度底座能力形成安全运行环境，形成数字安全新型基础设施，保障用户自身及跨域的业务协同、数据流通、网络联接与泛在标识等数字化转型核心要素的安全需求。面向政府、金融、教育、医疗、能源、军工等行业客户，提供等保合规、密评合规安全、应用安全、移动安全等数字安全解决方案，并基于对大量政务客户需求的理解，创新研制政务云密码应用方案，形成了针对云资源、云平台、云上应用等多场景、多层次、全方位的云密码实践能力，切实为客户提供数字化安全防护能力，保障客户业务安全运行，满足客户的安全合规要求，提升客户整体安全水平。同时，通过自主创新与生态合作相结合，全面升级了诸多数字安全整体解决方案，部分解决方案如下表所示：

序号	方案名称	适用场景
1	等保/密评合规安全整车方案	面向政府、金融、教育、医疗、能源、军工等行政企事业单位
2	基于密码技术的零信任安全方案	面向政府、金融、教育、医疗、能源、军工等行政企事业单位
3	商用密码监管及态势感知解决方案	面向各级密码主管部门以及各类单位的安全主管部门，具备监管功能的用户场景
4	基于超级 SIM 卡的移动安全解决方案	面向各类党政机关、集团、企业移动办公以及执法机构移动执法等应用场景
5	基于国产商用密码技术的全行业应用安全解决方案	面向政府、金融、教育、医疗、能源、军工等行政企事业单位
6	数据安全智能中枢解决方案	面向政府、金融、教育、医疗、能源、军工等行政企事业单位
7	密码共生守护数据安全防护解决方案	面向政府、金融、教育、医疗、能源、军工等行政企事业单位
8	政务云密码支撑及服务建设方案	面向全国大数据局、全国各政务单位、各大运营商
9	企业级数据跨境安全合规方案	面向具有海外业务的国央企、跨国互联网企业、在华外资企业等，需要开展国际化数据流通的企业单位
10	智能网联汽车密码安全解决方案	面向国内外的汽车制造企业、车联网示范区、车联网科研测试单位
11	密码技术赋能工业互联网安全方案	面向工业企业，如电力、能源、离散制造业、装备制造业、能源、零配件、钢铁、工程机械、机床、纺织、注塑等
12	视频监控系统安全解决方案	面向政府、交通、金融、能源、教育等所有参与社会公共安全的行政事业单位

3、研发端：攻关多模态与零改造数字安全设施，研发多条线的密码智能应用

报告期内，公司加大投入前沿技术研发，形成“密码+AI”的数字安全底座 1.0 版本，支撑上层密码、数据与物联安全的产品生产。设计研发正元安全专属大模型及相关设备，并基于此研发实现多模态智能安全基础设施、零改造数字安全设施。研发智能密码监管/智能密评报告评审与生成、云原生安全平台等，以及面向内容电商、消防、医疗设备等领域的密码与数据安全新技术相结合的产品领域，实现公司在相关技术领域创新产品的突破。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产品及品牌优势

公司坚持以“密码+AI”为核心，以面向未来打造的新一代数字安全体系“元安全”为底座，并围绕密码、数据安全、网络安全等持续研发创新，全面释放数字安全创新能力。2023 年公司进行了 21 项重点新技术与新产品发布，推出“昆仑”安全专属大模型、数智卫士、安全数据港、智能网联汽车等数字安全技术创新成果，广受业界好评并荣获众多重磅奖项，公司的技术创新和能力也广为业界认可，全方面入围各类型行业能力全景图册。

在产品 and 解决方案融合与生态构建上，以信创安全能力、数字身份治理与管理、车联网可信通信、密码应用改造为主的多个产品与解决方案入选行业重量级媒体发布的技术和实践指南、报告、应用场景、名单等，为以合力共赢为基准构筑的正元昆仑生态森林做了强有力的背书；在业务拓展与营销优化上，逐渐将公司的安全能力向国家基础设施、中小企业和个人终端等领域的业务重心调整拓展，通过参加以第九届上交会、2023 年商密大会、第二十五届高交会为主的众多重大活动，全面展示公司以密码为核心的数字安全产品体系、雄厚的技术底蕴与创新实践能力，突出强化公司数字安全综合服务商的品牌形象；在区域打造与渠道转型上，通过系列渠道伙伴沙龙、渠道伙伴巡展活动，全面提升渠道合作伙伴能力，凝聚行业共识，为合作共赢打下坚实基础。

（二）技术研发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坚持“强化自主创新，确保领先地位”的发展战略，不断提升技术竞争力，建立相对完善的产品开发与产学研用相结合的前沿技术研究体系。目前，公司设有 2 个研发中心，1 个企业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及 1 个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已形成技术体系化管理。公司与清华大学、中国科学院、吉林大学、山东大学、西安电子科技大学等国内外知名高校及科研机构开展科研合作，为政府、企业提供数字安全技术支撑与服务。

2023 年，公司认真贯彻国家有关强化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的政策，加大技术创新与产学研合作投入力度，与国内多所知名高校在科研、学科建设、人才培养等方面开展合作；积极参与技术标准化工作，参与制定及修订的多项安全标准成功发布；公司持续针对智能密码监管、轻量化密码、隐私计算等方向开展研发，开拓面向新场景的创新技术与产品；公司团队核心成员在安全领域具有深厚造诣，先后参与了多项国家标准的制定，承担及参与多项国家级、省部级重点科研项目，拥有丰富的信息安全技术知识及经验，对国际、国内同行业的技术发展动态拥有较强的敏锐性和前瞻性。

（三）方案与重大项目经验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参与建设了 3,000 多个国内知名的大中型信息安全项目，为国家“金盾工程”“金财工程”“金水工程”“金质工程”等金字工程及载人航天工程等多项具有重大社会、政治影响力的大型项目提供安全解决方案及运营保障。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密码+AI”的战略发展规划，主攻“高密”应用和数据元素经济的结合市场，以满足产业数字化转型中的安全需求和应对新兴挑战。针对高密应用类重点项目，加强商业密码技术和应用的研发与推广，通过引入先进的商用密码算法、安全芯片设计和人工智能技术，提供更强大的高密合规性安全方案，保障数据的机密性、完整性和抗抵赖性，落地实施了公安、卫健、财政、水利、能源等行业的密码建设和改造项目；在场景领域，致力于解决高密应用在云计算、物联网和边缘计算等新兴领域的挑战，基于新技术理念，确保高密应用在国家数字化发展中的安全性和可靠性，结合联通、电信、移动、华为等多云厂商，实现云平台与密码有机结合，服务云平台自身和云租户；结合国家数字战略，积极探索数据元素与经济的结合，将数据安全与数据价值开发相结合，覆盖全数据生命周期的解决方案，包括数据加密、数据隐私保护和数据溯源等，确保数据在存储、传输和处理过程中的安全性，探索在金融、能源数据要素治理中应用密码技术。报告期内，公司在多个行业的多个应用场景实现了突破和创新，打造了平台化、服务化的全面化安全解决方案，把“密码+AI”融入到行业数字化转型和数字经济建设中。

（四）市场和客户优势

公司坚持行业主营、区域主销，在数字政府、数字经济、国防安全中积极探索，大力加强政务系统和大型企业的密码安全建设，在政府、军队、医保、应急等行业市场持续深耕发展。2023 年，公司按照“行业主营、区域主销、渠道为基”的市场策略，通过优化重点行业的产品方案、推动核心区域营销拓展、完善渠道网络建设等措施，不断提升公司行业影响力，增强业绩驱动力。

公司自成立以来，承担了众多大中型信息化项目的安全支持、保障工作，覆盖了政府、公安、金融、能源等多个行业和领域，积累了包括 40 个以上的中央国家机关及部委核心客户资源。2023 年，公司成功拓展了数字政府、信创行业的多个重点客户，进一步提升了公司在数字安全行业的认可度，夯实了公司行业地位。

（五）交付与服务优势

公司以“服务至上，客户至上”为宗旨，通过总部与区域协同、管理与技术结合、服务体系与平台构建，形成了一套科学的安全项目实施交付方法论，和面向全国及海外的交付体系。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强化自行交付项目管理能力、支撑能力、技术能力、平台能力、交付质量，加强行业、区域协同，推动信创集成、政务云、安全服务等多类安全服务方案的全国推广建设；同时拓展渠道项目建设支撑，借助多方资源优势，拓宽交付及服务范围和支撑能力的广度，加强服务及产品化驱动和培训认证能力的深度，从而加快公司对外部环境的反应速度，强化组织柔性，增强公司市场竞争优势，多渠道用户服务，有效提升用户满意度。

（六）资本投资优势

公司自上市以来注重资本能力建设，以“元资本”作为公司资本品牌，探索并逐渐形成资本产业化、产业资本化的新型发展路径。报告期内，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项目顺利完成，为公司发展提供了更加稳健的资金保证。公司持续探索通过政府资源、产业资本、金融机构的有机整合，根植于产业领域，通过专业化、规模化、市场化的协调运作。公司将通过基金投资产业链上下游等外延式发展方式，构建公司的强生态产业链，服务公司从密码厂商向大安全的平台型厂商进行转型。

四、主营业务分析

（一）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瞄准数字经济发展的重大历史机遇，积极布局战略转型，但宏观经济下行对网络安全行业的影响仍在持续，公司部分项目的进度推进不及预期，导致营业收入同比下降。同时，为巩固技术端、营销端的竞争优势，公司加大技术研发、场景应用等方面的投入，持续推进新产品、新技术的落地以及核心产品的迭代升级；公司加大市场营销方面的投入，提升公司在重点行业、重点区域的触达能力。相关投入导致公司成本费用有所上升。公司 2023 年营业收入 40,796.35 万元，同比下降 16.94%，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5,716.51 万元，同比下降 366.05%。

1、网络安全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网络安全产品业务实现收入 22,562.72 万元，同比下降 34.21%，主要原因为受宏观经济和相关政策影响，公司部分项目的进度推进不及预期，其中军工军队业务下降明显。

2、网络安全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网络安全服务业务实现收入 14,338.84 万元，同比增长 14.74%。虽然受宏观经济影响，定制化技术开发服务业务收入下降，但公司在证书运营服务、网络安全产品售后运营服务等安全服务市场同比仍然实现了正向增长，体现了安全服务业务的抗风险性与可持续性。

3、网络安全生态

报告期内，公司网络安全生态业务收入 3,891.90 万元，同比增长 67.47%，主要为安全集成业务增加所致。

（二）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407,963,467.76	100%	491,181,986.80	100%	-16.94%

分行业					
网络安全行业	407,934,599.84	100.00%	491,177,706.28	100.00%	-16.95%
其他业务	28,867.92	0.00%	4,280.52	0.00%	574.40%
分产品					
网络安全产品	225,627,187.37	55.31%	342,967,976.08	69.83%	-34.21%
网络安全生态	38,918,965.33	9.54%	23,238,705.11	4.73%	67.47%
网络安全服务	143,388,447.14	35.15%	124,971,025.09	25.44%	14.74%
其他业务	28,867.92	0.01%	4,280.52	0.00%	574.40%
分地区					
东北	62,740,108.01	15.38%	53,177,038.56	10.83%	17.98%
华北	247,489,679.50	60.66%	336,009,868.21	68.41%	-26.34%
华东	21,896,653.05	5.37%	26,275,818.74	5.35%	-16.67%
华南	28,806,869.89	7.06%	28,912,566.61	5.89%	-0.37%
华中	15,147,200.01	3.71%	16,644,715.18	3.39%	-9.00%
西北	14,419,891.69	3.53%	9,167,719.31	1.87%	57.29%
西南	17,463,065.61	4.28%	20,994,260.19	4.27%	-16.82%
分销售模式					
直销	261,755,000.70	64.16%	286,289,893.23	58.29%	-8.57%
集成商及渠道	146,208,467.06	35.84%	204,892,093.57	41.71%	-28.64%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21,917,781.05	140,012,969.21	61,546,213.51	84,486,503.99	73,910,533.92	139,991,330.67	77,411,356.38	199,868,765.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90,540.14	-35,138,839.78	-51,058,397.88	-73,958,352.97	-20,806,813.20	-4,938,621.77	-38,765,769.87	30,788,529.49

说明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发生的原因及波动风险

2、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客户所处行业						
网络安全行业	407,934,599.84	179,615,237.55	55.97%	-16.95%	11.61%	-11.27%
分产品						
网络安全产品	225,627,187.37	89,322,753.17	60.41%	-34.21%	-13.90%	-9.34%
网络安全生态	38,918,965.33	27,151,279.17	30.24%	67.47%	64.20%	1.39%
网络安全服务	143,388,447.14	63,141,205.21	55.96%	14.74%	55.31%	-11.50%
分地区						
东北	62,740,108.01	40,362,152.66	35.67%	17.98%	48.97%	-13.38%
华北	247,489,679.50	110,621,748.24	55.30%	-26.34%	-0.51%	-11.61%
分销售模式						
直销	261,755,000.70	133,201,981.14	49.11%	-8.57%	20.26%	-12.20%
集成商及渠道	146,208,467.06	46,413,256.41	68.26%	-28.64%	-7.49%	-7.26%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信息安全收入	销售量	人民币：元	407,934,599.84	491,177,706.28	-16.95%
	生产量	人民币：元	253,169,892.12	216,301,195.07	17.05%
	库存量	人民币：元	194,024,796.82	150,261,667.13	29.1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网络安全行业	材料成本	100,352,813.60	55.87%	107,495,391.21	66.80%	-6.64%
网络安全行业	人工成本	79,262,423.95	44.13%	53,432,119.74	33.20%	48.34%

说明：本期人工成本增长主要系承接的集成项目较去年增加所致。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主营业务成本构成

单位：元

成本构成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材料成本	100,352,813.60	55.87%	107,495,391.21	66.80%	-6.64%
人工成本	79,262,423.95	44.13%	53,432,119.74	33.20%	48.34%

6、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本报告期，合并范围新增天津正元星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天津正元星捷网联科技有限公司、太原正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深圳正元星捷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展宏模具研发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7、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88,111,034.46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1.60%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29,045,343.11	7.12%
2	客户二	19,891,539.80	4.88%
3	客户三	15,904,247.79	3.90%
4	客户四	12,253,124.67	3.00%
5	客户五	11,016,779.09	2.70%
合计	--	88,111,034.46	21.60%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70,727,882.02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3.4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21,923,341.45	10.35%
2	供应商二	14,561,947.33	6.88%
3	供应商三	12,952,523.89	6.12%
4	供应商四	11,856,107.09	5.60%
5	供应商五	9,433,962.26	4.45%
合计	--	70,727,882.02	33.40%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费用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85,332,489.48	151,225,704.27	22.55%	主要原因是营销人员薪酬增加导致销售费用薪酬增加，此外公司为拓展业务差旅费及技术服务费也相应增加
管理费用	89,970,436.43	98,407,521.57	-8.57%	主要原因是公司持续推进组织结构建设，不断提升管理效能，导致管理费用降低
财务费用	-9,563,207.98	-18,021,907.35	46.94%	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	121,854,574.43	114,576,606.32	6.35%	

(四) 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SDP 安全网关项目	实现业务与安全的平衡发展。能够让用户随时随地安全办公。构筑网络与业务双管双控的动态访问控制体系，为政企现代化信息安全建设提供助力。	已结项	基于零信任标准要求，构建环境感知，动态授权等能力，满足安全访问业务应用系统的需求。	基于密码技术的 SDP 安全网关产品，集身份管理、身份认证、授权管理、链路加密、会话校验、API 转发等技术，适用于更多的企业安全建设场景。
密码安全产品升级项目	进一步提升产品合规性，降低国产化硬件平台成本，RA 支持多级部署，RA 发证性能提升，增强产品渠道化销售能力。	已结项	支持信息创新国产化适配，丰富产品形态，实现多样部署模式，提供特定的密码安全服务解决方案。	充分利用现有的基础资源，有效促进各种资源整合，提升基础设施利用率，减少运维人员和运维费用，杜绝重复建设、投资浪费现象，打造产品样点，为产品大面积推广售卖起到积极作用。
基于密码技术的零信任安全体系项目	集 IAM 管理平台、实体行为分析、态势感知监测、终端环境感知等其他安全系统为一体，以多维度评估数据为支撑，针对主体的信任状态进行持续评估，为资源提供动态访问控制的保护能力。推动建立企业安全秩序，促进零信任体系自身良性发展。	已结项	通过零信任架构收缩业务暴露面，避免业务直接暴露在互联网，满足随时随地安全办公。通过零信任架构的落地确保认证更可信，更便捷，访问速度快，性能更好，实现方案的先进性与示范性。	通过提高网络性能和安全性，基于零信任 SDP 技术的动态访问控制有助于提高企业的办公效率和服务质量，进而增加了企业的业务收益和市场竞争能力。
新一代数字签名系统项目	为满足等保、密评的刚性需求，企业/单位存在等保、密评的需求，新一代数字签名系统项目为不同商用密码应用基础的客户提供灵活的过密评能力。	已结项	建立有效的竞争优势壁垒，同时拓展产品的应用解决方案宽度，形成新的机会增长点拉动产品线产品销售，打造更优的产品体验，形成有效的产品组合和解决方案。	提升公司传统优势产品签名服务器的竞争优势，拓展产品的应用解决方案宽度，形成新的机会增长点，拉动产品线产品销售。
面向密评场景的电子签名系统项目	结合政府，公安，央企，政务云等行业客户以及密评使用场景，与密管平台等产品形成联合解决方案，并进行商业化推广。	已结项	围绕访问控制完整性保护、重要数据传输机密性保护、重要数据存储机密性保护、重要数据存储完整性保护等场景深入挖掘，规划和定义产品。	满足密评要求，丰富和增强公司数字签名产品，形成更具竞争力的解决方案。
新一代数字认证系统项目	基于大容量、高性能、云服务、IPV6 技术等特性，完善自身一体化能力，实现 PKI 一体化软件/硬件/容器，PKI+认证+签名一体化能力。	已结项	实现一体化、可拆分、可组合的多模产品形态。覆盖政务云、密码云等新兴密码产品服务业态。通过集成硬件密码卡，具备硬件密码运算的能力。	新一代数字认证系统研发的硬件一体化数字证书认证服务器，主要面向中小型数字证书服务市场空间。它可覆盖政务、能源、车企、军工多行业需求，实现多模多态供需能力。
密码资源管理系统	实现软件密码资源和硬件密码设备的集中管理，形成密码资源集中分配与调度的资源管理系统。为政府机关、企事业单位提供有效的密码资源管理。	已结项	设计一套“架构合理、功能完善、操作便捷、安全可靠”的密码资源管理系统，实现软件类密码产品和硬件密码设备进行集中管理。	密码资源管理系统增强了公司在密码软硬件资源管理上的产品能力，客户密码资源越来越多的趋势下，密码资源管理有望形成新的业务增长点。
智能安全访问控制平台	提供集中式的数字身份管理、认证、授权、审计的平台，切合市场前沿需求与态势，建设智能安全访问控	研发中	整合多款软件能力，达到动态授权，多因子认证，集中审计的需求。	降低产品改造成本，整合多款产品，借助行业发展趋势，随着国产化软、硬件的不断发展，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制平台。			构建类似互联网产品的用户自助服务，智能安全访问控制的平台。
基于生物识别的终端安全登录系统项目	满足用户使用生物特征验证合法身份需求。	已结项	在已有的终端安全登录系统基础上，增加人脸和指纹识别功能，简化用户登录流程，提高用户体验。	支持生物识别功能已成为市场主流需求，因为它能够提供快速有效的身份认证，为终端用户带来直观的优势体现。对于终端认证类产品，集成生物识别功能可以提升用户体验，简化认证流程，并增强安全性，满足用户对便捷性和安全性的双重需求。
云密码服务管理平台	针对云上业务系统涌现出的统一密码服务、统一密码监管、密码合规性、云平台过密评、云上业务系统过密评等需求，提供合规、安全、可靠的密码服务。	已结项	云密码服务管理平台提供业务系统所需的各类密码服务，包括证书服务、密钥服务、加解密服务、身份认证服务、签名验签服务等，为云平台自身和云上业务系统密码合规需求提供密码服务支撑。	云密码服务管理平台具备整合不同厂商，不同型号密码设备的能力，能够做到设备复用、利旧，保护已有投资，使整个体系运行更标准化、规范化，做到易控易管，填补了公司在云密码服务领域的空白。
多方安全计算平台项目	通过隐私计算相关技术，杜绝原始数据泄露，并对数据进行分析计算，保障数据在流通与融合过程中的“可用不可见”。	已结项	围绕同态加密、隐私求交、差分隐私、隐匿查询等新技术，打造隐私计算领域相关产品并提供相应服务能力。	转化隐私计算相关技术为产品，占据前沿新兴市场，拓展新应用安全赛道，提升密码安全应用能力。
密码监管平台建设项目	聚焦商用密码活动的监管需要与关键技术，建立多级商用密码监管体系，全面支撑商用密码应用环境监管、治理、规划和建设。	研发中	实现对密码活动中数据的采集、监测、分析、识别，对面临的风险进行评估与定位，实现对密码应用、密码风险及密码支撑能力的动态监管和态势感知。	全面提升对密码资源的整合，强化核心业务能力，同时推进公司对新技术的融合及利用，提升整体技术能力，并可创造经济收益。
个人安全产品	聚焦于短视频、直播领域，面向达人、MCN 机构及品牌方等用户提供电商数据分析服务，帮助其了解行业趋势、营销数据和竞品数据，促进自身营销能力提升。同时对个人数字资产如音频、视频、文字、图片并包括基于内容的创意作品，提供侵权监测和侵权损失预估服务。	研发中	通过微信小程序等方式面向大众提供服务，实现电商数据分析、数字资产侵权监测、损失评估等功能。	该产品的研制紧贴市场前沿需求，不仅可以打开互联网新兴市场，吸引个人用户，还可为公司在数据安全保护领域探索新的应用场景和市场机会，为公司在面向消费者市场的地位起到推动作用。
数字卫士	推动并护航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为中小企业降本增效提供贴近实际应用场景的安全产品和服务，并聚焦数字安全与数字应用，形成全新数智合力。	研发中	以“密码技术”为安全底座，采用云边一体化模式，提供核心安全能力，包括存储安全、通讯与访问安全、应用与数据安全等能力。	实现安全产品小型化、集约化、简单化，解决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中的安全问题。
医慧签电子签名系统项目	医慧签电子签名系统基于签名、时间戳、电子签章等核心安全产品能力，开发面向业务端进行安全服务的医慧签产品，通过数字签名技术助力智慧医疗，实现无纸化签署，满足医疗小程序、PAD、医疗 APP、智能密码钥匙等各类医疗签名应用场景，并保证各类数据和文件的完整性和抗抵赖性，以及医生在诊疗过程	研发中	根据医疗签名市场的需求，开发和优化医慧签产品功能，为用户提供更加贴合实际使用场景的移动电子签名产品，提供医院移动办公应用场景的解决方案，具备更加全面的医疗移动签名场景服务能力。	助力拓展医疗市场，提升我公司在医疗市场的市场占有率以及客户认可度，打造吉大正元品牌效应。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时间的准确性，为医疗行业各类业务提供高效安全移动电子签名服务。			
密码运维系统	实现对密码产品的统一管理、统一监控、统一告警和统一处置。	已结项	通过监控手段提前感知故障、异常风险，保障密码产品稳定运行，并结合统一升级及远程配置手段提高运维效率。	保障密码产品、密码服务能够持续、稳定的运行，提升运维服务质量。
渠道化数字证书认证系统开发项目	提升产品易实施性、易维护性、易用性、兼容性，使产品具备更好的渠道化销售能力。	研发中	通过提升产品的易实施性、易维护性、易用性、兼容性，降低产品的安装、部署、使用、维护的复杂度，进一步增强产品的渠道化销售能力。	便于渠道化销售工作顺利开展，保障产品渠道化销售工作的顺畅进行，将渠道化项目的支持成本控制在最低水平。
抗量子密码算法产品化项目	将已经过验证的抗量子密码算法实现能力融入现有基础安全产品，实现基础安全产品密码算法安全能力升级，能够应对未来量子计算发展对密码领域带来的潜在安全风险。	研发中	项目围绕当前抗量子密码算法研究成果，完成密码基础设施类产品的抗量子密码能力升级，实现 PKI 模块，签名模块，区块链模块抗量子算法产品化改造。	随着量子计算技术的快速发展，传统密码算法面临着前所未有的挑战。因此，密码产品进行抗量子密码算法升级对安全公司来说势在必行。抗量子密码算法升级能够显著提升安全公司产品的安全性，有效抵御量子计算攻击，保护客户的数据安全。这将使安全公司安全产品在市场上树立更加可靠的形象，提升公司密码类产品核心竞争力，赢得更多的商业机会。
面向移动签名场景的数字签名系统项目（一期）	面向移动签名场景的数字签名系统项目采用协同签名关键技术，满足移动签名场景业务需求。	已结项	面向移动签名场景的数字签名系统项目融合签名、协同签名、医慧签等核心安全产品能力签名系统，创新性集成移动登录、移动签名、协同签名、签名验签、应用统一管理等功能，满足医疗、政府、金融、能源等多行业多领域的移动签名场景业务需求。	为公司传统优势产品签名服务器建立起更有效的竞争优势壁垒，拓展产品在移动应用场景解决方案宽度，深化医疗、政务、信创移动签名场景服务能力，形成新的机会增长点拉动产品线产品销售。
运维平台系统（第二部分）	实现智能的可观测的运维系统，面向从代码构建到用户运行环境的全栈监控覆盖，实时应用服务性能监控；实现业务运行状态实时可视可控，降低产品部署运维成本。	研发中	通过一体化监控建立从代码构建到用户运行环境的全面可观测性，实现一体化智能运维，核心能力包括告警收敛、异常检测/预测、根因定位、智能见解等。构建聚焦业务全生命周期与用户体验的智能运维体系。	支撑公司通用密码类产品快捷部署，实现从代码构建到用户运行环境的全栈监控覆盖，提供全面的可观测性数据，并结合观测数据进行系统运行状态智能分析和预测，大大提升多产品联合密码方案的整体产品运维能力。
隐私计算平台项目	对产品多方安全计算进行优化完善，并增加联邦学习相关功能，使产品能够覆盖更多的隐私计算业务场景。	研发中	本次项目的实施范围主要包括多方安全计算和联邦学习两个部分。其一，对一期项目中已实现的多方安全计算相关算法和功能的完善和优化；其二，在产品中新增增加联邦学习技术路线相关算法和功能的实现。	隐私计算是信息安全发展的新趋势，符合市场需求和国家政策，具有极大的市场空间，公司研发隐私计算产品，可结合自身优势，对原有项目和方案进行隐私计算模式的升级改造，来增强数据应用安全及数据隐私保护；也可对用户已有数据价值进行深度挖掘，帮助用户实现其数据价值的最大转化和释放；同时还可利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隐私计算作为契机，来拓展新市场和新客户，为公司创造新的市场机会及商业模式。
云密码服务管理平台（二期）	在一期项目基础上丰富产品功能，在产品部署、运营管理、算法支撑、密钥管理、协议支持等多个方面进行功能扩展。	研发中	平台支持多云部署及管理、集成密码运营系统、支持 SM9 算法、支持 KMP 协议、集成适配 PKI 产品、完善密钥管理等功能，提升产品竞争力。	通过各项功能的完善，云密码服务平台可为云上建设方、运营方、使用方以及监管方构建一套完备的密码应用管理体系，可明显提升产品在市场上的竞争力。
身份与信任产品升级项目	基于 PKI 与身份认证领域相关技术，核心功能包括身份安全、认证安全、单点登录、链路加密、集中审计、多因素认证、终端安全、国密应用、等保密评等主要功能，基于开放的标准协议，支持国家和国际主流密码算法，具备良好的兼容性和可扩展性，灵活多样的部署方式可以适用于不同的应用场景。	已完结	此次项目是在公司已有的身份与信任相关产品基础上进行功能完善、场景能力挖掘、性能提升、竞争追齐等。共涉及 IAM、网关、移动端三个产品线。	通过本次项目的升级功能，提升了产品的场景化支持能力，针对历史用户增加产品二次售卖机会，针对新用户增加产品竞争力，为产品在二次售卖及新机会方面增加收益。
信息化国产商用密码应用云平台基础设施	基于国产化软硬件环境进行密码应用云平台基础设施适配和算法优化，进一步提升基础设施自身的安全性与合规性，同时提升对于国产云上应用密码服务能力。	已完结	打造一个集资源管理、密码模块、基础设施、运行支撑和证书管理于一体的全面高效密码服务平台。该平台以资源管理为核心，协调各功能模块，通过广泛部署的密码模块提供认证、传输安全及数据加解密等核心安全服务，依托基础设施的硬件支撑确保稳定运行，利用运行支撑优化业务流程，并通过证书管理签发数字证书增强信息安全。为政务云环境下信息安全和业务密评改造提供有力支撑。	围绕国家部机关各类信息系统的国产密码应用需求进行了统筹设计，提供标准合规的密码服务支撑能力，提高密码基础设施的服务效能，避免重复建设和投入。密码基础设施具备全局监管能力，提高国家部委机关密码应用的全局可视化能力、应急处理能力和运维管理效率，降低密码基础设施运维管理成本，减轻乃至消除产品单点故障突发情况对总体密码支撑能力的影响。
数据安全产品研发项目	为了“祛除”当前客户普遍面临的安全合规压力，以及痛点问题，研发“数据安全智能中枢平台”，旨在为客户提供具备数据发现识别、数据风险评估、数据威胁感知、自动化策略响应等能力的数据安全综合管控平台，并具备“灵活可扩展”集成能力，为客户的数字化转型保驾护航。	研发中	将打造智能数据分类分级平台、智能数据安全中枢系统等产品，能够实现自动识别和确认整个环境中的数据泄露风险，从而帮助企业实现数据风险可视化、事件响应和合规性监控。	丰富公司面向市场的数据安全产品，加固公司在数据安全领域的护城河，为数据安全管控提供有力抓手。与市场同类产品相比极具竞争优势，产品推出后，未来将进一步提高公司的价值变现能力。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282	375	-24.80%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31.44%	38.98%	-7.54%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本科	221	291	-24.05%
硕士	28	31	-9.68%
博士	6	5	20.0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62	103	-39.81%
30~40 岁	165	233	-29.18%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140,066,789.47	115,501,403.43	21.2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4.33%	23.51%	10.82%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18,212,215.04	924,797.11	1,869.32%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13.00%	0.80%	12.2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行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研发资本化金额	相关项目的基本情况	实施进度
SDP 安全网关项目	6,791,749.23	网络隐身 SDP 又有人称为“黑云”，这个“黑”代表了架构无法被检测到。如果攻击者无法知道目标在何方，那么攻击将无法进行。因此，在 SDP 架构中，服务器没有对外暴露的 DNS 或者 IP 地址，只有通过授权的 SDP 客户端使用专用的协议进行连接预验证。预授权 SDP 的架构基于“须知”（need-to-know）模式。因此，每个终端在能够连接服务器前就必须提前进行验证，确保每台设备都是被允许接入的设备。应用级的访问准入用户被限制在只能对网络的应用层进行访问，无法对网络的下层进行访问。这意味着用户除了了解到服务器端的应用信息之外，理论上无法获取服务器的配置、网络拓扑等其他信息。扩展性尽管在通信上 SDP 会使用到特殊协议进行和服务器的对接，但是 SDP 依然是基于标准的网络协议进行设计，从而能方便地和其他安全产品进行对接。	研发工作完成
密码监管平台建设项目	1,425,161.48	产品依据《密码法》《商用密码管理条例》等文件要求，聚焦商用密码活动的监管需要和关键技术问题，建立全国商用密码监管体系，突破商用密码监管关键技术，制定商用密码监管规范和标准体系，构建覆盖国家、省、市、县和行业部委的全国商用密码监管平台，实现对各类商用密码从业单位和商用密码活动的事中事后监管，全面支撑商用密码应用环境监管、治理、规划和建设。实现对商用密码从业单位和商用密码活动内规范化、智能化、可视化监管，全面提升商用密码的治理能力和管理水平。	研发中
抗量子密	1,926,516.10	根据《商用密码应用与安全性评估》相关内容，抗量子是密码技术发展趋势排名第	研发

项目名称	研发资本化金额	相关项目的基本情况	实施进度
码算法产品化		一位的技术课题。公司在 2022 年开始进行抗量子技术的研究和原型系统的开发，2023 年着手进行抗量子 PKI 原型产品化相关工作。目前还在持续研发中，致力于将抗量子算法应用于主流密码产品，实现抗量子算法产品化应用。	中
数字卫士	8,993,585.34	近年来，国家高度重视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如何帮助中小企业顺利进行数字化转型，并构建新型数字化安全机制，成为稳定发展的关键。为了切入中小企业管理数字化、业务数字化和商业模式数字化转型进程，进行数字卫士产品的研发，面向中小企业推出全新模式安全产品和服务，满足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中产生的安全需求，为中小企业降本增效提供贴近实际应用场景的安全产品和服务。产品采用云服务与本地边缘网关相结合的云边一体化模式，为中小企业提供丰富的安全能力，包括存储安全、通讯安全、访问安全、应用与数据安全等方面。	研发中

根据公司的相关论证，以上项目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6 号-无形资产》第九条的条件，该项目在使用和出售上具有可行性，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计量。公司报告期资本化项目，资本化时点在取得系统设计报告评审通过后，且在已完成工艺设计及改良、研发项目预计很可能形成研发成果后，公司基于对研发支出资本化条件的分析，对开发项目是否能够资本化进行审慎判断。只有满足研发支出资本化标准的项目支出，公司才会资本化处理，公司研发费用资本化会计政策遵循了正常研发活动及行业惯例，且资本化的标准在报告期内一直保持一贯性。

（五）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4,965,390.16	651,225,866.26	-2.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1,583,400.11	648,000,458.38	15.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618,009.95	3,225,407.88	-3,715.6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259,834.40	3,230.00	936,736.9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3,791,688.51	92,749,713.98	389.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3,531,854.11	-92,746,483.98	-356.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1,418,116.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252,290.64	47,616,093.82	-7.0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165,825.55	-47,616,093.82	388.0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2,984,038.51	-137,137,169.92	-193.85%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下降 3715.61%，主要是 2023 年为开展业务，购买商品、劳务支付的现金及支付的其他经营活动的现金增加所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下降 356.66%，主要是公司 2023 年投资产业基金及构建长期资产所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长 388.07%，主要是公司 2023 年进行定向增发，吸收投资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65,028.66	-0.04%	主要系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按权益法核算确认的投资收益及债务重组收益	是
资产减值	25,956,016.83	15.45%	系公司根据会计准则对存货、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计提的减值准备	是
营业外收入	161,267.47	0.10%	主要系公司取得的与日常经营活动无关的收益	否
营业外支出	226,017.67	0.13%	主要系对外捐赠支出及报废损失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一）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末		2023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697,513,612.28	37.27%	1,095,002,119.05	59.76%	-22.49%	主要系股权投资支出及购建长期资产支出所致
应收账款	211,786,224.76	11.32%	286,858,984.82	15.66%	-4.34%	
合同资产	3,913,401.37	0.21%	4,836,562.45	0.26%	-0.05%	
存货	194,024,796.82	10.37%	150,261,667.13	8.20%	2.17%	
长期股权投资	200,342,785.41	10.71%	25,486,035.55	1.39%	9.32%	主要系 2023 年对外投资的正元产业基金以权益法核算导致
固定资产	21,205,611.13	1.13%	14,449,491.46	0.79%	0.34%	
在建工程	284,816,261.67	15.22%	6,914,243.61	0.38%	14.84%	主要系购置的办公用房交付转入在建工程所致
使用权资产	37,683,994.07	2.01%	38,477,809.25	2.10%	-0.09%	
合同负债	183,912,560.59	9.83%	128,641,349.28	7.02%	2.81%	
租赁负债	25,039,185.01	1.34%	27,064,517.90	1.48%	-0.14%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二）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三）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保函保证金作为受限的货币资金金额为 9,759,682.33 元

七、投资状况分析

（一）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297,412,018.06	208,198,063.70	42.85%

（二）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五)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0年	公开发行股票	50,827.70	45,818.09	11,956.58	48,208.66	0.00	0.00	0.00%	2,619.04	不适用	0.00
2023年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17,970.87	17,663.49	80.00	80.00	0.00	0.00	0.00%	17,890.87	不适用	0.00
合计	--	68,798.57	63,481.58	12,036.58	48,288.66	0.00	0.00	0.00%	20,509.91	--	0.0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p>1.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3331号文核准，公司于2020年12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510.00万股，每股发行价为11.27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0,827.70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5,009.61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45,818.09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12月21日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职业字[2020]41709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p> <p>2.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1430号文核准，公司于2023年12月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1,439,127股，每股发行价为15.71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7,970.87万元，扣除含税承销费用80.00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到账金额为17,890.87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12月20日到账。此外，公司本次相关发行费不含税金额307.38万元（含前述承销费用），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后，公司此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为17,663.49万元。上述资金到账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职业字[2023]53682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p>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面向新业务	否	17,088.79	17,670.79	5,923.08	17,079.33	96.65%	2024年12月		不适用	否

应用的技术研究项目							31 日			
新一代应用安全支撑平台建设项目	否	21,847.77	22,368.77	5,757.84	21,838.46	97.63%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否
营销网络及技术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否	6,881.53	6,881.53	275.66	4,281.26	62.21%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45,818.09	46,921.09	11,956.58	43,199.05	--	--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0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0	--
合计	--	45,818.09	46,921.09	11,956.58	43,199.05	--	--		0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2021 年 9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购置北京房产暨变更募投项目部分实施地点的议案》，“面向新业务应用的技术研究项目”和“新一代应用安全支撑平台建设项目”中的部分实施地点，由原计划的“北京中关村科技园”变更为“新首钢商务区——中海 658 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9 月 14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购买房产暨变更募投项目部分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2022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和实施进度以及增加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和实施进度以及增加项目实施主体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和实施进度以及增加项目实施主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0）。 2023 年 5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2023 年 5 月 22 日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市场情况和公司实际情况，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的角度出发，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面向新业务应用的技术研究项目”“新一代应用安全支撑平台建设项目”“营销网络及技术服务体系建设项目”中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适当调整，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额变更为 46,921.09 万元，募投项目投资额不变，增加部分来源为募集资金专户产生的孳息。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5 月 6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	适用									

置换情况	截至 2021 年 3 月 8 日，面向新业务应用的技术研究项目已先期投入 40,550,972.30 元，新一代应用安全支撑平台项目已先期投入 44,355,764.38 元，营销网络及技术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已先期投入 380,943.42 元，合计已先期投入 85,287,680.10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已完成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存款余额合计 216,805,378.43 元。其中 37,895,699.32 元为公司 2020 年募集资金余额，该部分余额将根据公司首发时募集资金投向投入本表提及的 3 个投资项目；178,909,679.11 元为公司 2023 年募集资金余额，该部分余额将根据公司向特定对象增发时募集资金投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一）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二）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 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山西省数字证书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子认证服务：①数字证书的发放、管理②各种证书数字化开发、应用③提供互联网上身份认证、数字签名、安全电子邮件服务；计算机软件的开发及技术服务；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的销售	30,000,000.00	117,563,514.07	98,089,311.88	73,563,578.22	31,391,302.72	27,572,030.15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不适用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发展战略

2023 年 1 月，公司发布了《吉大正元公司战略发展规划（2023-2025）》。

2023 年-2025 年，公司将围绕“数字世界的守护者，数字伦理的捍卫者”的企业使命和“全球一流的数字安全企业”的企业愿景，以技术创新为动力，以产业经营和资本经营为手段，以渠道化、合作化和服务化为转型重点，以持续提升能力和效益为目标，做强、做大、做精主营业务，实现公司的跨越式发展。

（二）2024 年经营计划

1、市场营销方面

强化营销体系建设。围绕“密码+AI”战略强化行业、区域、渠道三大市场体系建设，按照“行业主营、区域主销、渠道为基”的模式，不断优化公司的营销架构，提升协同作战能力，大力发展渠道、合作伙伴和生态伙伴，强化渠道标品化建设，加强新场景、新技术、新方案、新生态、新机制建设，更快更好地触达和服务客户。

挖掘行业用户需求。巩固政府、司法、财政、能源、央国企等现有重点行业优势地位，大力发展数据安全、政务云、行业云、信创、物联网、安全服务等行业，培育以大型互联网企业为代表的中小型企业和个人安全市场。

持续推进战略南移。加强华东和华南的建设，完善以运营总部为核心、七大区域为二级中心、各省级办事处为三级中心的营销服务体系。持续推进区域阵地围绕“长三角+珠三角”南移。

提升客户服务效率。全面强化面向客户的营销、方案和交付“铁三角”运营体系建设及模式升级，实现公司从“产品+方案”到“产品+平台+生态+方案+服务”的模式转换。坚持客户第一，提升整体运营效率，快速高质量的满足用户的需求，为客户提供更为全面的优质服务，持续提升客户的满意度。

2、技术研发方面

研发以“密码+AI”为内核的安全产品体系。继续丰富密码优势领域产品系列，包括智能密码监管、新一代零信任与零改造密评等，并以密码及大模型智能设施为内核，研发数据安全、车联网、物联网与安全服务领域全线产品与服务，夯实密码智能为优势泛数字安全能力；面向党政军、央企民企，重点拓展信创、中小企业及个人家庭，以“泛安全整车”及“安全应用服务整车”方式，提供全栈的合规保障、业务运行与数据流通的数字安全能力，致力打造面向产业数字化、数字产业化的整体安全基础设施和安全屏障，守护数字伦理，为数字中国建设增效护航。

丰富生态平台“昆仑森林”推进安全产业快速发展。围绕大模型智能、数据要素资产化、数字资产和云大物移智等技术，通过生态联盟、联合开发、投资/合资、创新孵化等多样化合作模式，整合资源，合作创新，为用户提供完备完整的整车安全能力。

继续推进产学研管用研发模式并加大研发投入。夯实并继续寻求与政府、学术组织、高校科研院所、专业技术团队的合作，持续以联合实验室、课题、项目等多种方式，技术攻关、突破关键技术，提升核心竞争力。

3、运营管理方面

加强“元资本”品牌建设和资本投入。充分利用数字产业基金等资本平台，进行产业投资，完善产业链，与地方政府、专业公司等进行资本合作，更好的发展区域经济、行业数字化转型，加速公司战略落地。

加强公司管理，提升运营效率。不断增强技术、业务整体协同能力，促进技术创新，优化营销架构，加快渠道化转型，调整人才结构，提升公司品牌影响力。持续完善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合规体系制度建设，在实践中不断健全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不断加强信息披露质量，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切实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

上述经营计划不代表公司对 2024 年度的盈利作出预测，是否可实现取决于外部环境、行业环境等诸多因素，存在不确定性，提请投资者注意。

（三）可能面对的风险

1、行业政策风险

数字安全行业关乎国家利益及公众安全，属于国家重点鼓励和扶持的行业之一。如果未来国家相关扶持力度出现变化，相关产品审核及管理政策、税收优惠等出现调整，可能对公司产生不确定影响。

2、技术创新与产品升级风险

随着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物联网等新技术的高速发展，各种威胁信息系统安全的手段层出不穷，信息安全漏洞的危害性也越来越大，网络安全边界正在逐渐模糊，传统上基于边界防护的安全体系正在失效。如果公司投入较大精力进行技术开发与产品升级，但是行业发展、市场竞争趋势及相关技术更新换代、市场拓展等不及预期，一旦公司投入方向出现偏离或者创新成果无法达到预期效果，则可能对公司的未来竞争产生不利影响。

3、产品销售季节性风险

公司的产品销售具有较为明显的季节性波动特点。目前，公司的主要客户集中于政府、军队、能源、金融、电信等领域，这些客户往往实行集中采购制度和预算管理制度，每年的上半年对全年投资和采购进行规划，下半年进行招标、项目验收和项目结算，这导致公司产品在下半年的销售，通常占据全年销售总额的 60%以上，季节性波动特征明显。公司在销售上的这一季节性波动特点，也可能导致公司的收入、利润水平、经营性现金流量等在一年内具有较大的不均衡性。

4、未来不能继续使用“吉大”“Jilin University”名号的风险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高等学校所属企业体制改革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8]42号）等相关政策的要求，各高校应脱钩剥离其所属企业中与教学科研无关的企业。公司名称中含有“吉大”“Jilin University”名号，截至报告期末，吉林大学全资子公司吉林吉大控股有限公司已转让公司全部股份，公司存在不能使用“吉大”“Jilin University”名号的风险。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3 年 04 月 04 日	线上会议	电话沟通	机构	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4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3-001）	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4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3-001）	http://www.cninfo.com.cn/
2023 年 05 月 22 日	线上会议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个人	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5 月 22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3-002）	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5 月 22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3-002）	http://www.cninfo.com.cn/

十三、“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中国证监会制定的法规和规范性文件，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要求，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持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高公司治理效能，加强信息披露管理，提升规范运作水平，维护上市公司、全体股东及其他利益相关者利益。

目前，公司已建立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组成的治理结构，董事会下设立了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决策委员会等四个专门委员会，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信息披露工作制度》等一系列公司治理制度，确保公司治理相关机构权责分明、各司其职、科学决策、协调运营，为公司持续、稳定、长远发展夯实基础。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本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 1 次年度股东大会、3 次临时股东大会，经律师现场见证并对其合法性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公司通过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保障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平等地位及合法权益，对于涉及股东利益的重要事项，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披露了中小股东单独计票结果，集中反映中小股东意见。

2、关于实际控制人与上市公司。报告期内，本公司没有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公司股东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权利，没有损害本公司和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公司具有独立自主的经营能力，实现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公司股东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独立，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公司股东没有超越公司治理决策程序，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经营活动。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本公司董事会设董事 9 人，其中独立董事 3 人，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10 次董事会会议，历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规定要求。公司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成员运用专业知识、丰富经验为公司经营发展的重大事项提供支持，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要求以及公司规定开展工作，为公司科学决策提供坚实基础。

4、关于监事与监事会。本公司监事会由 5 名监事组成，其中 2 名为职工代表监事。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10 次监事会会议，历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规定要求。公司监事会成员熟悉

法律法规，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对所议事项充分表达明确意见，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有效监督，坚持对全体股东负责，维护全体股东利益。

5、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充分保证信息披露事项的真实性、准确性、及时性、完整性、公平性，力求通过有效的信息披露向投资者传达公司经营信息，提高公司经营管理的透明度。《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的报纸和网址。

6、关于投资者关系及其他利益相关者。公司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规定，合规开展与投资者的交流和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尊重股东知情权，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逐步建立、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实际控制人（包括一致行动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相互独立，具有完整的资产和业务，具备与经营有关的业务资质及体系，具有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一）资产完整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采购、研发、销售及服务系统，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商标及专利的所有权、设备、软件著作权和业务资质等。公司目前业务和生产经营所必需资产的权属完全由公司独立享有，不存在与股东共用的情况。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权和支配权，目前没有以资产和权益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包括一致行动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也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和其他关联方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二）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和程序产生，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报酬，未在实际控制人（包括一致行动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实际控制人（包括一致行动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实际控制人（包括一致行动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人事管理体系，制定了独立的劳动人事管理制度，由公司独立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

（三）财务独立

公司设置了独立的财务部门，有专职财务人员，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未与实际控制人（包括一致行动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公司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并履行纳税义务。

（四）机构独立

公司依法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建立了适应自身发展和市场竞争所需要的职能部门，能够依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各项规章制度独立行使职权。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包括一致行动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五）业务独立

公司一直专注于网络安全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并提供网络安全相关服务。公司具备完整的采购、研发、销售及服务等业务环节，拥有独立的业务流程，不存在对股东和其他关联方的依赖，具备独立面向市场、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的能力。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包括一致行动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6.35%	2023 年 03 月 13 日	2023 年 03 月 14 日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3-014）。
2022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49.79%	2023 年 04 月 24 日	2023 年 04 月 25 日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等 13 项议题，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3-043）。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9.04%	2023 年 05 月 22 日	2023 年 05 月 23 日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3-056）。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8.40%	2023 年 09 月 28 日	2023 年 09 月 29 日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及相关授权有效期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3-086）。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数(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于逢良	男	59	董事长	现任	2020年06月23日	2026年04月23日	9,616,759	11,439,127	0	0	21,055,886	定向增发
			总经理	现任	2023年04月24日	2026年04月23日						
赵宇雍	男	44	董事	现任	2023年04月24日	2026年04月23日	2,000,000	2,400	0	0	2,002,400	二级市场增持
王连彬	男	50	董事	现任	2020年06月23日	2026年04月23日	150,000	0	0	-45,000	105,000	股权激励回购
			总经理	离任	2020年06月23日	2023年04月24日						
田景成	男	51	副总经理	现任	2020年06月23日	2026年04月23日	100,000	0	0	-30,000	70,000	股权激励回购
			董事	现任	2023年04月24日	2026年04月23日						
张全伟	男	52	董事	现任	2023年04月24日	2026年04月23日	100,000	0	0	-30,000	70,000	股权激励回购
			副总经理	离任	2020年06月23日	2023年04月24日						
何小朝	男	52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2023年04月24日	2026年04月23日	0	0	0	0	0	
常琦	男	47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年04月24日	2026年04月23日	0	0	0	0	0	
阮金阳	男	46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年04月24日	2026年04月23日	0	0	0	0	0	
谢永涛	男	42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年04月24日	2026年04月23日	0	0	0	0	0	
陈敏	女	45	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2023年04月24日	2026年04月23日	50,000	0	0	-15,000	35,000	股权激励回购
			副总经理	离任	2021年04月27日	2023年04月24日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数（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毛彦	男	55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2021年05月06日	2026年04月23日	0	0	0	0	0	
刘海涛	男	51	监事	现任	2020年06月23日	2026年04月23日	0	0	0	0	0	
张智勇	男	54	监事	现任	2023年04月24日	2026年04月23日	80,000	0	0	-24,000	56,000	股权激励回购
施阳	女	48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2021年05月06日	2026年04月23日	0	0	0	0	0	
胡旻	男	41	财务总监	现任	2023年04月24日	2026年04月23日	14,000	0	0	-6,000	8,000	股权激励回购
李泉	女	44	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23年04月24日	2026年04月23日	35,000	0	0	-15,000	20,000	股权激励回购
高利	男	65	董事	离任	2020年06月23日	2023年04月24日	100,000	0	0	-30,000	70,000	股权激励回购
张鹏	男	44	董事	离任	2022年05月20日	2023年04月24日	0	0	0	0	0	
张粮	男	63	董事	离任	2020年06月23日	2023年04月24日	0	0	0	0	0	
张凤阁	男	59	董事、董事会秘书	离任	2020年06月23日	2023年04月24日	60,000	0	0	-23,000	37,000	股权激励回购、二级市场交易
王晋勇	男	60	独立董事	离任	2020年06月23日	2023年04月24日	0	0	0	0	0	
刘秀文	女	60	独立董事	离任	2020年06月23日	2023年04月24日	0	0	0	0	0	
赵国华	男	54	独立董事	离任	2020年06月23日	2023年04月24日	0	0	0	0	0	
冯焱	男	48	监事	离任	2020年06月23日	2023年04月24日	0	0	0	0	0	
于中华	男	57	监事	离任	2020年06月23日	2023年04月24日	0	0	0	0	0	
秦宇	女	53	副总经理	离任	2020年06月23日	2023年04月24日	60,000	0	0	-18,000	42,000	股权激励回购
张宝欣	男	48	副总经理	离任	2021年04月27日	2023年04月24日	80,000	0	0	-24,000	56,000	股权激励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数（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日	日						回购
刘屹	男	50	副总经理	离任	2021年04月27日	2023年04月24日	100,000	0	0	-30,000	70,000	股权激励回购
合计	--	--	--	--	--	--	12,545,759	11,441,527	0	-290,000	23,697,286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2023年4月2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董事会、监事会换届相关议题；2023年4月21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2023年4月24日，公司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成员及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同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公司董事长、监事会主席、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并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前述事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完成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的公告》（2023-048）。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张鹏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3年04月24日	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换届离任
张粮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3年04月24日	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换届离任
高利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3年04月24日	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换届离任，仍在公司从事具体工作
张凤阁	董事、董事会秘书	任期满离任	2023年04月24日	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换届离任，仍在公司从事具体工作
王晋勇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3年04月24日	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换届离任
刘秀文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3年04月24日	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换届离任
赵国华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3年04月24日	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换届离任
冯焱	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23年04月24日	第八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换届离任
于中华	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23年04月24日	第八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换届离任
王连彬	总经理	任免	2023年04月24日	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换届，不再任总经理职务（仍担任公司董事，且仍在公司从事具体工作）
张全伟	副总经理	任免	2023年04月24日	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换届，不再任副总经理职务（目前担任第九届董事会董事，且仍在公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司从事具体工作)
刘屹	副总经理	任期满离任	2023 年 04 月 24 日	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换届离任, 报告期内仍在公司从事具体工作
张宝欣	副总经理	任期满离任	2023 年 04 月 24 日	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换届离任, 仍在公司从事具体工作
秦宇	副总经理	任期满离任	2023 年 04 月 24 日	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换届离任, 仍在公司从事具体工作
陈敏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任期满离任	2023 年 04 月 24 日	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换届, 不再任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职务(目前担任第九届监事会监事, 且仍在公司从事具体工作)
赵宇雍	董事	被选举	2023 年 04 月 24 日	经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选举, 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田景成	董事	被选举	2023 年 04 月 24 日	经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选举, 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张全伟	董事	被选举	2023 年 04 月 24 日	经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选举, 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何小朝	董事	被选举	2023 年 04 月 24 日	经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选举, 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常琦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3 年 04 月 24 日	经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选举, 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阮金阳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3 年 04 月 24 日	经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选举, 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谢永涛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3 年 04 月 24 日	经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选举, 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陈敏	职工代表监事	被选举	2023 年 04 月 21 日	经公司职工大会选举, 任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张智勇	监事	被选举	2023 年 04 月 21 日	经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选举, 任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
于逢良	总经理	聘任	2023 年 04 月 24 日	仍担任公司董事长, 本次变动主要涉及高级管理人员职位。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 担任公司总经理
何小朝	副总经理	聘任	2023 年 04 月 24 日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 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胡旻	财务总监	聘任	2023 年 04 月 24 日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 担任公司财务总监
李泉	董事会秘书	聘任	2023 年 04 月 24 日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 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二）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董事：

（1）于逢良先生，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出生于 1965 年 9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经济学博士，高级经济师。曾就职于汪清县税务局、汪清县委等，并曾任吉林省宇光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吉林省经贸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博维实业总经理等职务。自 1999 年 2 月吉大正元创立之日起即任公司董事。

（2）赵宇雍先生，公司董事，出生于 1980 年 2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工商管理学士。现任北京展虹宇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北京宁宇博美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务。

（3）王连彬先生，公司董事，出生于 1974 年 4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学学士。曾就职于长春星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1999 年 10 月加入吉大正元，历任公司系统集成部经理、售前顾问、军工行业总监、合作发展中心副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中科信息安全共性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董事及总经理、公司总经理等职务。

（4）田景成先生，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出生于 1973 年 12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学博士。曾任搜狐爱特信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开发工程师、北京信安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发经理等职务。2004 年 4 月加入吉大正元，曾任公司产品总监。

（5）张全伟先生，公司董事，出生于 1972 年 11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管理学硕士，高级工程师。曾任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部门经理、副总经理、IEI 科技（中国）有限公司技术总监、北京宇电威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科信息安全共性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务。2008 年 8 月加入吉大正元，历任公司技术中心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等职务。

（6）何小朝先生，公司董事，出生于 1972 年 7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工学博士。曾任职于甲骨文（中国）软件有限公司。2022 年 7 月加入吉大正元，担任公司研发体系负责人。

（7）常琦先生，公司独立董事，出生于 1977 年 5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管理学硕士，高级会计师。曾任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理事会（IPSASB）项目经理、财政部会计司二级调研员等职务；现任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中小主体准则执行小组委员、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咨询委员会委员。

（8）阮金阳先生，公司独立董事，出生于 1978 年 6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法学博士。曾任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项目经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业务五部和南通分公司总经理、保荐代表人等职务；现任苏州凯恩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凯恩（苏州）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等职务。

(9) 谢永涛先生，公司独立董事，出生于 1982 年 12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法律硕士。曾任职于美国霍金豪森律师事务所北京代表处、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孖士打律师行香港办公室等；现任职于北京安杰世泽律师事务所。

2、监事：

(1) 陈敏女士，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出生于 1979 年 6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管理学学士，高级会计师。曾任中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会计、长春鸿达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吉林省宇光热电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吉林省宇光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等职务。2020 年 3 月加入吉大正元，历任公司财务部经理、总裁助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职务。

(2) 毛彦先生，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出生于 1969 年 6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经济学学士，经济师。曾就职于中国银行吉林省分行、深圳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曾任长春星宇集团董事会秘书。2001 年 8 月加入吉大正元，历任公司财务经理、财务总监等职务。

(3) 刘海涛先生，公司监事，出生于 1973 年 4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管理学学士，高级会计师。现任博维实业董事长。

(4) 张智勇先生，公司监事，出生于 1970 年 7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学硕士，工程师。1999 年 8 月加入吉大正元，曾任山西省数字证书认证中心（有限公司）总经理、北京正元安服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长春吉大正元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务。

(5) 施阳女士，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出生于 1976 年 11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管理学学士。1999 年 3 月加入吉大正元，历任公司主管会计、财务部经理、长春吉大正元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等职务。

3、高级管理人员：

(1) 于逢良先生，公司董事、总经理，简历见本节之“1、董事”中相应内容。

(2) 田景成先生，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简历见本节之“1、董事”中相应内容。

(3) 何小朝先生，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简历见本节之“1、董事”中相应内容。

(4) 胡旻先生，公司财务总监，出生于 1983 年 2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管理学硕士，美国注册会计师（USCPA），高级会计师。曾任职于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紫光集团有限公司。2020 年 10 月加入吉大正元，曾任公司财务经理。

(5) 李泉女士，公司董事会秘书，出生于 1980 年 12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法学学士，法律职业资格。曾就职于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长期从事资本市场相关法律业务。2021 年 10 月加入吉大正元，曾任公司风控总监、证券部经理等职务，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风控法务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于逢良	吉林省博维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06月27日		否
刘海涛	吉林省博维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经理	2014年06月27日		否
李泉	吉林省数字证书认证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2年10月11日	2023年04月24日	否
施阳	吉林省数字证书认证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12月31日		否
刘海涛	长春博维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1年07月01日		否
李泉	吉林省英才投资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2年10月19日	2023年04月24日	否
施阳	吉林省英才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12月30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于逢良	北京中视联数字系统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8月01日		否
于逢良	北京富卡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9月25日		否
于逢良	北京富龙康泰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经理	2017年07月26日		否
于逢良	吉林省宇光热电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07月10日		否
于逢良	BrightenInvestment Group , Inc	总经理	2015年07月01日		否
于逢良	中科信息安全共性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09月26日		是
赵宇雍	北京展虹宇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4年02月08日		是
赵宇雍	北京英惠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6年07月20日		是
赵宇雍	北京宁宇博美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4年02月28日		是
赵宇雍	昆明英惠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02月01日		是
赵宇雍	北京中富通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经理	2013年03月06日		是
赵宇雍	中金丰汇（北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8年08月29日		是
赵宇雍	纯客公社（北京）电子商务股份公司	董事	2018年05月21日		是
赵宇雍	云南展虹屋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08月13日		是
张全伟	中科信息安全共性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6月11日	2023年09月26日	是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何小朝	中科信息安全共性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09月26日		是
何小朝	北京灵犀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年12月20日		否
阮金阳	苏州凯恩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8年01月25日		是
阮金阳	苏州凯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1年01月12日		是
阮金阳	凯恩（苏州）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年05月08日		是
谢永涛	北京安杰世泽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2016年10月01日		是
陈敏	中科信息安全共性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09月26日		是
刘海涛	长春博维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9年10月09日		否
刘海涛	北京富龙康泰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3月01日		否
刘海涛	长春吉大特塑工程研究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7月01日		否
刘海涛	盘锦中润特塑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06月15日		否
刘海涛	大连金发地市场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11月01日		否
刘海涛	吉林省宇光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09年09月01日		是
张智勇	吉林省安信电子认证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年05月12日		否
施阳	吉林省安信电子认证服务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05月12日		否
李泉	北京灵犀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12月20日		否
李泉	北京灵犀智汇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12月15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董事薪酬：

（1）根据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第八届董事会成员薪酬方案，公司上市后董事津贴为 10 万元/年（税后）并根据董事各自提名股东的相关规定决定是否发放该津贴，其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或相关职务的董事报酬，按照公司内部岗位绩效考核结果发放岗位工资和奖金。

(2) 根据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第九届董事会成员薪酬方案，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津贴为 12 万元/年（含税），其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岗位职务的，按照公司内部岗位绩效考核结果发放岗位工资和奖金。

2、监事薪酬：

(1) 根据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第八届监事会成员薪酬方案，公司上市后监事津贴为 10 万元/年（税后）并根据监事各自提名股东的相关规定决定是否发放该津贴，兼任公司相关职务的监事报酬依照公司内部岗位绩效考核结果发放岗位工资和奖金。

(2) 根据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第九届监事会成员薪酬方案，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津贴为 12 万元/年（含税），兼任公司相关职务的监事报酬依照公司内部岗位绩效考核结果发放岗位工资和奖金。

3、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根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聘任高级管理人员提案中相关薪酬标准，结合公司内部岗位绩效考核规定审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金额。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于逢良	男	59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176.54	是
赵宇雍	男	44	董事	现任	7	是
王连彬	男	50	董事	现任	102.13	否
田景成	男	51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126.38	否
张全伟	男	52	董事	现任	108.18	是
何小朝	男	52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86	否
常琦	男	47	独立董事	现任	7	否
阮金阳	男	46	独立董事	现任	7	否
谢永涛	男	42	独立董事	现任	7	否
陈敏	女	45	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86.13	是
毛彦	男	55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61.47	否
刘海涛	男	51	监事	现任	11.96	否
张智勇	男	54	监事	现任	52.63	否
施阳	女	48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47.08	否
胡旻	男	41	财务总监	现任	38.67	否
李泉	女	44	董事会秘书	现任	58.54	否
高利	男	65	董事	现任	44.09	否
张鹏	男	44	董事	离任	0	否
张粮	男	63	董事	离任	0	否
张凤阁	男	59	董事、董事会秘书	离任	16.63	是
王晋勇	男	60	独立董事	离任	3.97	否
刘秀文	女	60	独立董事	离任	3.97	否
赵国华	男	54	独立董事	离任	3.97	否
冯焱	男	48	监事	离任	3.97	否
于中华	男	57	监事	离任	3.97	否
秦宇	女	53	副总经理	离任	19.99	否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张宝欣	男	48	副总经理	离任	35.32	否
刘岫	男	50	副总经理	离任	51.82	否
合计	--	--	--	--	1,171.41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一) 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3年01月16日	2023年01月17日	审议通过《关于<吉大正元公司战略发展规划（2023-2025）>的议案》《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3年02月23日	2023年02月24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3年04月02日	2023年04月04日	审议通过《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022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22年度社会责任报告》《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含董事长）2022年度薪酬的议案》《关于回购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股份的议案》《关于公司经营范围变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提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预计2023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2023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吉林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3年04月24日	2023年04月25日	审议通过《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3年04月24日	2023年04月26日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3年05月04日	2023年05月06日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关于与关联方吉林省宇光热电有限公司进行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3年05月23日	2023年05月24日	审议通过《关于调减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暨调整发行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订<附条件生效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3年08月29日	2023年08月30日	审议通过《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2023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3年09月12日	2023年09月13日	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及相关授权有效期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3年10月27日	2023年10月28日	审议通过《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二）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于逢良	10	10	0	0	0	否	4
赵宇雍	6	3	2	0	1	否	2
王连彬	10	10	0	0	0	否	4
田景成	6	6	0	0	0	否	2
张全伟	6	5	1	0	0	否	2
何小朝	6	6	0	0	0	否	2
常琦	6	5	1	0	0	否	2
阮金阳	6	4	2	0	0	否	2
谢永涛	6	5	1	0	0	否	2
张鹏	4	1	3	0	0	否	2
张粮	4	1	3	0	0	否	2
高利	4	4	0	0	0	否	2
张凤阁	4	4	0	0	0	否	2
王晋勇	4	1	3	0	0	否	2
刘秀文	4	1	3	0	0	否	2
赵国华	4	4	0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不适用

（三）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四）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能够主动关注公司经营管理信息、财务状况、重大事项等，对于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深入探讨对公司发展的影响，为公司经营建言献策，切实增强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委员会	刘秀文(主任委员)、赵国华、张粮	4	2023年01月16日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资金现金管理的议案》	各位委员认真审阅议题,认为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募集资金使用的管理规范,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无	无
			2023年02月23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委员认真审阅了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相关议题,认为本次事项有助于增加实控人持股比例,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有助于公司股权结构稳定和业务发展,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利益的情形。	无	无
			2023年04月02日	审议通过《2022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预计2023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2023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吉林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各位委员认真审阅了2022年度报告及相关议案,认为相关报告真实客观反映了公司实际情况,相关议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无	无
			2023年04月24日	审议通过《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各位委员认真审阅了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认为报告真实客观反映了公司情况。	无	无
审计委员会	常琦(主任委员)、阮金阳、张全伟	5	2023年05月04日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关于与关联方吉林省宇光热电有限公司进行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委员认真审阅了相关议题,认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结构调整有助于资金合理使用及项目正常推进,相关调整事项符合募集资金管理规则;关联交易公允公平,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无	无
			2023年05月23日	审议通过《关于调减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暨调整发行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关于<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	各位委员认真审阅了相关议题,认为调整事项符合监管政策及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开展向特定对象发行项目的实际需求,相关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无	无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			
			2023年08月29日	审议通过《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2023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	各位委员认真审阅了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相关议题,认为报告真实客观反映了公司情况。	无	无
			2023年09月12日	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及相关授权有效期议案》	各位委员认真审阅议题,认为该授权有效期延长事项符合相关规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无	无
			2023年10月27日	审议通过《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各位委员认真审阅了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及相关议题,认为报告真实客观反映了公司情况。	无	无
提名委员会	王晋勇(主任委员)、于逢良、赵国华	2	2023年04月02日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各位委员认真审阅议题,审核了候选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等情况,认为候选人具备任职资格和能力。	无	无
			2023年04月24日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提名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提名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各位委员认真审阅议题,审核了被提名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等情况,认为相关人员具备任职资格和能力。	无	无
战略决策委员会	于逢良(主任委员)、高利、王晋勇	2	2023年01月16日	审议通过《关于<吉大正元公司战略发展规划(2023-2025)>的议案》	各位委员认真审阅议题,认为战略发展规划符合公司长远发展方向,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无	无
			2023年04月02日	审议通过《2022年度投资情况及2023年度经营计划》《关于2023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吉林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各位委员认真审阅了相关议题,认为2022年度投资事项和申请授信事宜有助于公司未来业务拓展和资金需求,2023年度计划在公司业务发展、产品研发、夯实管理等方面均进行合理安排,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诉求。	无	无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王晋勇(主任委员)、刘秀文、高利	1	2023年04月02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含董事长)2022年度薪酬的议案》《关于回购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股份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吉大正元绩效管理制>的议案》	各位委员认真审阅薪酬相关议案,认为相关薪酬符合目前行业状况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审阅了限制性股权激励回购事项,认为该事项符合股东大会授权以及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无	无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一）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446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451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897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89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0
销售人员	167
技术人员	584
财务人员	25
行政人员	121
合计	89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10
硕士	85
本科	635
大专及以下	167
合计	897

（二）薪酬政策

公司为提升员工综合素质，鼓励员工不断完善自我、钻研专业，建立了适合公司员工成长与发展的薪资体系和政策，规范薪资管理，构筑有公司特色的价值分配机制和内在激励机制，把员工个人业绩和团队业绩有效结合起来，制定具有市场竞争力的薪酬体系，激发员工潜能，形成留住人才和吸引人才的机制与氛围。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本报告期内，计入营业成本部分的职工薪酬总额为 1,518.32 万元，占公司营业成本总额的比例为 7.75%，去年同期为 1,574.37 万元，占比为 9.78%。公司利润对职工薪酬总额变化较为敏感，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保持稳定，报告期内未发生大的变动。

（三）培训计划

为了全面提高各级员工的整体素质和业务能力，培养高效的职业化队伍；在为公司培养和发掘人才的同时，为员工个人职业规划提供有效的帮助；通过培训将员工塑造成具有较高素质的专业性人才。

吉大正元在 2023 年度不断优化培训系统、按岗位梳理系统的培训课程，重视讲师队伍的培养与建设，培训与考核同步实施，保证培训效果。培训是提高公司员工专业技术能力和综合素质的重要途径和必备手段，通过培训体系建设，长期满足企业战略发展，短期满足岗位技能要求和员工职业发展需求。

目前公司已完成培训体系的初步搭建，从方案、产品、制度等维度，梳理了岗位“应知应会”的专业技能，做到了营销、交付、研发各业务条线第一阶段培训的全覆盖；当前，以大数据、物联网等为代表的新经济不断向各个行业领域渗透，意味着我们的培训也需要加快“数字步伐”，第二阶段的培训工作，将紧跟业务需求，提升培训层次：重点做好培训对象的分层分类，动态调整培训内容，深入研究培训方式多样化，实现培训制度更加完善，共建共享的培训体系更加健全，形成技能人才纵向技能等级阶梯。

（四）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获 2023 年 4 月 2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23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案内容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具体事宜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2023-022）。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未现金分红的具体原因：根据《公司章程》《利润分配管理制度》规定，公司“当年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且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为公司实施现金分红的必备条件之一。鉴于公司 2022 年业绩亏损，同时考虑到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和日常经营需要，为保证公司长远发展和战略目标的实现，更好地兼顾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未进行 2022 年度利润分配。 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的举措：2024 年 1 月，公司启动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票事项，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暨回购报告书》（2024-011）。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报告期内公司未调整或变更现金分红政策
------------------------------	--------------------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股权激励

1、股权激励情况概述

公司 2021 年 4 月 27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及 2021 年 5 月 20 日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其他配套议案，正式启动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计划实施工作，并分别于 2021 年 6 月 15 日、2021 年 10 月 28 日完成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的审议程序，于 2021 年 7 月 13 日、2021 年 12 月 10 日完成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的登记事宜，具体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2021-043）、《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2021-063）。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回购注销 5.3 万股限制性股票，合计解除限售 1,781,100 股限制性股票，具体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2022-063）、《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份第一期解除限售上市了流通的提示性公告》（2022-038）、《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份第一期解除限售上市了流通的提示性公告》（2022-082）。

2、报告期内股权激励实施情况

公司 2023 年 4 月 2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 2022 年 4 月 24 日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股份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计划中 1,870,700 股限制性股票。报告期内，前述回购注销事项已办理完毕，具体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2023-070）。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王连彬	董事	0	0	0	0		0		112,500	0	0	12.333	67,500
田景成	董事、副总经理	0	0	0	0		0		75,000	0	0	12.333	45,000
张全伟	董事	0	0	0	0		0		75,000	0	0	12.333	45,000
陈敏	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0	0	0	0		0		37,500	0	0	12.333	22,500
张智勇	监事	0	0	0	0		0		56,000	0	0	12.333	36,000
胡旸	财务总监	0	0	0	0		0		14,000	0	0	12.333	8,000
李泉	董事会秘书	0	0	0	0		0		35,000	0	0	12.333	20,000
合计	--	0	0	0	0	--	0	--	405,000	0	0	--	244,000
备注（如有）	1、上表中期末持有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均为未解锁数量，其中张智勇期初与期末的差额为本期回购数量 24000 与新增 4000 股高管锁定股数量之差，其余领导期初数量与期末数量差额为本期回购股份数量（相关领导合计授予数 470,000 股，报告期内回购 30% 即 14,100 股）； 2、2024 年 4 月 24 日起，陈敏、张智勇担任公司监事，不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公司将按照激励方案条款对其所持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该事项尚待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根据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规定，向激励对象授予的股票限售期为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且授予日与首次解除限售日之间的间隔不得少于 12 个月，考评机制分为公司层面业绩和个人层面业绩两个层面，如计划实施过程中相关业绩均达到考评要求且不存在其他不能作为激励对象的情形，则已获授的股份依次按照 30%、30%、40% 的解除比例解禁。相关考评机制如下：

（1）公司层面业绩。对于公司目前已获授限制性股票的高级管理人员而言，考评年度为 2021 年-2023 年，以 2020 年公司净利润为基数，分年度净利润增长率依次不低于 30%、69%、119%，如公司未满足相关业绩考核目标，则对应年度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

（2）个人层面业绩。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评结果原则上划分为优秀（S）、良好（A）、合格（B）、需改进（C）和不合格（D）五个档次，激励对象当年实际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激励对象上年度绩效考核结果对应的标准系数×激励对象当年计划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若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绩效考评结果为 S（标准系数 1）、A（标准系数 0.8）、B（标准系数 0.6），则激励对象可按照激励计划规定的比例分批次解除限售，当期未解除限售部分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绩效考评结果为 C 级和 D 级的，则其所持该年度计划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作为激励对象考评机制上述内容相同。报告期内，公司未完成业绩指标，相关激励对象已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 40% 需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回购。

（二）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公司 2023 年度确认股权激励相关费用总金额为 0 万元。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一）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公司不断建立健全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强化审计监督。以治理结构、财务控制、业务控制为三条建设主线，以切实的内控措施实现规范运作，提升公司内部控制的合理、有效，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公司建立的规章、制度覆盖了经营管理的基本环节，内部控制制度涵盖治理结构、经营管理、业务管理、财务管理、保密管理等，贯穿于公司经营管理活动的各层面，促进企业的健康可持续发展。

（二）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一）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7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公司严重偏离控制目标。公司内控失效，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 （1）公司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2）注册	重大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公司严重偏离控制目标，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评

	<p>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公司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3）对已经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的重大差错进行错报更正（由于政策变化或其他客观因素变化导致的对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除外）；（4）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财务报告的监督无效。重要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企业偏离控制目标，或对公司内部控制产生重大影响，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1）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2）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未建立反舞弊的相关制度；（3）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4）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一般缺陷，是指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p>	<p>价的定性标准如下：（1）缺少重大决策程序或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重大失误；（2）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3）影响公司声誉的重大事项，如媒体负面新闻频现，涉及面广且负面影响一直未能消除；（4）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未能得到及时整改；（5）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6）其他可能对公司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形。重要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企业偏离控制目标，或对公司内部控制产生重大影响。一般缺陷，是指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缺陷。</p>
定量标准	<p>重大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公司严重偏离控制目标。具体量化标准为缺陷或缺陷组合累积影响资产总额 0.5% 或影响利润总额 10% 的缺陷为重大缺陷，达不到的定为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重要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企业偏离控制目标，具体量化标准为缺陷或缺陷组合累积影响资产总额超过 0.25% 小于 0.5% 或影响利润总额超过 5% 小于 10% 的缺陷为重要缺陷，达不到的定为一般缺陷。一般缺陷，是指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缺陷。</p>	<p>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执行。</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吉大正元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7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4]110Z0089 号）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为促进公司内控建设、规范运营，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公司严格对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及

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等内部规章制度，自行对公司运营情况进行了检查，认为公司治理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治理结构较为完善，运作规范，不存在违规情形。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不适用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公司及子公司均不属于环境保护部分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公司生产及运营过程中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确保企业发展符合环境保护相关规定。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编制的 202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已于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塑造良好的企业形象，通过拓展员工成长空间、开展平等互利合作、积极参与公益事业等举措，为员工、为合作伙伴、为社会的良性发展贡献自身力量。

（一）为员工：创造和谐广阔的发展空间

公司为员工构建了完善的保障体系，涉及职业规划、心理疏导、家庭关系、疾病防护等方面，促进员工职业技能和身心健康全方位提升。通过开展丰富的团建、文娱活动，提高企业凝聚力，为公司员工提供展现才华的舞台，搭建互动交流的平台，激发员工团队凝聚力。建立了多渠道、多形式的员工培训体系，量身设计培训课程，鼓励员工利用空闲时间进行学习进修，提升员工自身素质和综合能力，促进员工职业发展。建立较为完善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实行各级管理干部的业绩考核与公司的经营目标挂钩的绩效方案，通过合理的薪酬结构和薪酬水平，让员工和公司成为利益共同体，通过设置激励方案，充分调动员工的工作积极性，激发员工的责任感和使命感。

（二）为合作伙伴：建立友好互惠的合作关系

公司以诚实守信为经营理念，依法纳税并依据业务发展情况扩大人员规模，吸纳就业。采用数字化管理方式，管控各类能源消耗，响应国家节能减排政策，为社会和环境效益做出贡献。持续保障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合法权益，构建供应商共同发展体系，以客户为服务核心，建立友好互惠的合作伙伴关系。遵循“自愿、平等、互利”的原则，注重沟通与协调，通过提供高品质、高标准的服务，切实履行对供应商、对客户、对消费者的社会责任。

（三）为社会：贯彻家国情怀的企业文化

公司致力于公平至上、家国情怀的企业文化，关注并不断促进员工健康成长，倾听员工心声、解决员工工作生活问题，建立良好的企业沟通渠道。重视企业文化建设，坚持全心全意为员工服务的理念，营造健康向上、积极协作的工作氛围。积极响应国家政策，充分发挥公司党员为人民服务的作用，不断提升企业竞争力，更好的为国家做贡献。积极参与公益事业，在我国部分省市遭遇自然灾害时，多次开展公益行动履行社会责任。关怀员工家庭生活，为生活困难和遭遇突发性灾难的员工送温暖，增加员工对企业归属感、荣誉感，为企业、为社会、为国家的和谐建设贡献能量。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公司报告年度暂未开展相关工作。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吉大正元实际控制人于逢良、刘海涛及其控制的法人股东博维实业、吉林数字	关于股份锁定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本人/本公司所持股票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转让的，转让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应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相应调整减持价格的下限。 3、发行人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或者发行人股票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则本人/本公司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应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相应调整减持价格的下限。 4、本人/本公司在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满后两年内，若本人/本公司进行减持，则每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或其他合法的方式拟减持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自公司股票上市至其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底价下限和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本人/本公司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2020 年 12 月 24 日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履行完毕
	英才投资、赵展岳、中软联盟	关于股份锁定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本人/本公司所持股票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转让的，转让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应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相应调整减持价格的下限。 3、发行人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或者发行人股票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则本人/本公司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应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相应调整减持价格的下限。 4、本人/本公司在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满后两年内，若本人/本公司进行减持，则每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或其他合法的方式拟减持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自公司股票上市至其减持期间，公	2020 年 12 月 24 日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履行完毕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底价下限和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本人/本公司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吉大正元	关于稳定股价承诺	1、本公司将严格遵守发行人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市后稳定股价的预案》（以下简称“《稳定股价的预案》”），按照该预案的规定履行作为发行人稳定股价的义务。2、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若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若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发生变化的，每股净资产则进行相应调整，下同），公司将根据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稳定股价的预案》，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公司股东或其指定的一致行动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协商一致，提出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方案，并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3、当公司股票收盘价触发稳定股价预案的启动条件时，公司将视股票市场情况以及公司实际情况，按如下优先顺序（1）公司回购股票；（2）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公司股东增持股票；（3）实际控制人指定的一致行动人增持股票；（4）董事（除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票，实施股价稳定措施，直至触发稳定股价预案的条件消除。	2020 年 12 月 24 日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履行完毕
	吉大正元	关于信息披露责任的承诺	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对其所载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1）若届时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 A 股股票尚未上市，自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本公司存在上述情形之日起三十个工作日内，本公司将按照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 A 股；（2）若届时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 A 股股票已上市交易，自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本公司存在上述情形之日起三十个交易日内，本公司董事会将召集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 A 股股票的议案，回购价格的确定将以发行价为基础并参考相关市场因素确定。如本公司因主观原因违反上述承诺，则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后，公司将本着积极协商、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对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进行赔偿。若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被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为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在公司收到相关认定文件后 2 个交易日内，相关各方应就该等事项进行公告，并在前述事项公告后及时公告相应的回购新股、购回股份、赔偿损失的方案的制定和进展情况。若公司未及时履行上述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上述回购、赔偿措施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按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权部门认定的实际损失向投资者进行赔偿。	2020 年 12 月 24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吉大正元实际控制人于逢良、刘海涛及其控制的法人	关于信息披露责任的承诺	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本公司对其所载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机关就公司存在上述重大信息披露瑕疵作出有法律效力的决定或	2020 年 12 月 24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东博维实业、吉林数字		认定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或中国证监会等有权机关要求的其他期限内）按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中国证监会等有权机关的要求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如有），回购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的价格。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就赔偿责任主体、赔偿范围、赔偿对象作出最终决定前，本人/本公司将本着积极协商、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对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进行赔偿。若本人/本公司未及时履行上述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上述回购、赔偿措施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承诺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发行人处领取股东分红，同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英才投资、赵展岳、中软联盟	关于信息披露责任的承诺	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本公司对其所载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机关就公司存在上述重大信息披露瑕疵作出有法律效力的决定或认定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或中国证监会等有权机关要求的其他期限内）按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中国证监会等有权机关的要求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如有），回购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的价格。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就赔偿责任主体、赔偿范围、赔偿对象作出最终决定前，本人将本着积极协商、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对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进行赔偿。若本人未及时履行上述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上述回购、赔偿措施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承诺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发行人处领取股东分红，同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2020 年 12 月 24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吉大正元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信息披露责任的承诺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其所载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并已由有权部门作出行政处罚或人民法院作出相关判决的，将依照相关规定以及公司作出的相关承诺赔偿投资者损失，确保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在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就赔偿责任主体、赔偿范围、赔偿对象作出最终决定前，本人将本着积极协商、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对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进行赔偿。若本人未及时履行上述承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上述赔偿措施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赔偿措施发生之日起停止在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及股东现金分红（如有），同时其持有的公司股票（如有）将不得转让，直至其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2020 年 12 月 24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吉大正元实际控制人于逢良、刘海涛及其控制的法人股东博维实业、吉林数字，以及一致行动人英才投资、赵展岳、中软联盟	关于填补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本公司/本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本承诺函出具日后，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公司/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2020年12月24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吉大正元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填补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如果公司实施股权激励，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本承诺函出具日后，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2020年12月24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吉大正元实际控制人于逢良、刘海涛	对公司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事宜的承诺	1、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2、将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本承诺，如违反本承诺或拒不履行本承诺给公司或股东造成损失的，同意根据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法律责任；3、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2022年08月17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吉大正元实际控制人于逢良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本人认购的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 A 股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年内不得转让，发行对象在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得转让。本人取得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 A 股股票因发行人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形式所取得的股票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限售安排。如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豁免投资者要约收购的限售期要求有变更的，则本人将按照修订后的规定确定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限售期限。	2022年08月17日	公司 2022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年	正常履行中
	吉大正元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对公司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上市公司利益；2、承诺对个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不动用上市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上市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承诺未来上市公司如实施股权激励，拟公布的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上市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	2022年08月17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事宜的承诺	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7、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吉大正元实际控制人于逢良及其控制的主体	关于特定期间不存在减持情况或减持计划的承诺函	1、自 2022 年 8 月 18 日前六个月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主体未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减持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票。2、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至本次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主体，不存在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减持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票（包括承诺期间因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等权益分派产生的股票）的计划，包括在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股份及通过本次发行取得的股份。3、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主体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第四十四条、《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的情形。4、本人承诺的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对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主体具有约束力；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主体违反上述承诺发生减持情况，则减持所得全部收益归上市公司所有，同时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主体将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2022 年 11 月 27 日	公司 2022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束之日起六个月	正常履行中
	吉大正元股东吉林数字及其控制的主体	关于特定期间不存在减持情况或减持计划的承诺函	1、自 2022 年 8 月 18 日前六个月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公司及本公司实际控制的关联方未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减持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票。2、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至本次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本公司及本公司实际控制的关联方，不存在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减持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票（包括承诺期间因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等权益分派产生的股票）的计划。3、本公司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第四十四条、《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的情形。4、本公司承诺的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对本公司及本公司实际控制的关联方具有约束力；若本公司及本公司实际控制的关联方违反上述承诺发生减持情况，则减持所得全部收益归上市公司所有，同时本公司及本公司实际控制的关联方将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2022 年 11 月 24 日	公司 2022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束之日起六个月	正常履行中
股权激励承诺	吉大正元	关于披露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的承诺函	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次激励计划获取有关权益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保证本次激励计划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法律责任。	2021 年 04 月 2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其他承诺	博维实业、英才投资、吉林数字、中软联盟	关于未来六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函	承诺自 2023 年 12 月 26 日起至 2024 年 6 月 25 日止，不以任何方式减持持有的公司股份，在上述承诺期间，因公司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增发等原因而增加的股份亦遵守上述不减持的承诺。本公司将严格遵守上述承诺，若违反上述承诺违规减持公司股份，则将所得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2023 年 12 月 26 日	至 2024 年 6 月 25 日止	正常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报告期内，无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情形。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合并范围新增天津正元星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天津正元星捷网联科技有限公司、太原正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深圳正元星捷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59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逸飞、佟海光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3 年 4 月 2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 2023 年 4 月 24 日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具体事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2023-024）。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内蒙古数字证书认证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控制的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服务	销售商品	市场价	市场公允价格	89.5	0.22%	500	否	银行转账	市场公允价格	2023年04月04日	具体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2023-029）
吉林省安信电子认证服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出售商品/提供服务	销售商品	市场价	市场公允价格	146.44	0.36%	100	是	银行转账	市场公允价格	2023年04月04日	
内蒙古数字证书认证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控制的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服务	采购商品、接受服务	市场价	市场公允价格	118.44	0.56%	500	否	银行转账	市场公允价格	2023年04月04日	
吉林省安信电子认证服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采购商品/接受服务	采购商品、接受服务	市场价	市场公允价格	875.07	4.13%	750	是	银行转账	市场公允价格	2023年04月04日	
中科信息安全共性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采购商品/接受服务	接受服务	市场价	市场公允价格	115.38	0.54%	60	是	银行转账	市场公允价格	2023年04月04日	
北京一砂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原董事张鹏之关联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服务	采购商品、接受服务	市场价	市场公允价格	5.47	0.03%	15	否	银行转账	市场公允价格	2023年04月04日	
合计				--	--	1,350.3	--	1,925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否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2023年4月2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3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2023年度，公司预计发生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类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610.00万元，预计发生采购商品、接受服务类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1,325.00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发生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类关联交易235.94万元，实际发生采购商品、接受服务类关联交易1114.36万元，交易总额未超出预计额度。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五）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六）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七）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

报告期内，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以下简称“发行项目”）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该发行项目认购对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于逢良先生，构成关联交易。在发行项目推进过程中，公司与于逢良先生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二》。截至 2024 年 1 月 4 日，该项目涉及的新增股份已完成发行并上市，发行数量为 11,439,127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179,708,685.17 元。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与关联方吉林省宇光热电有限公司进行关联交易

2023 年 5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与关联方吉林省宇光热电有限公司进行关联交易的议案》，因正元信息安全产业园项目建设需求，需购买宇光热电相关服务，预计金额为 405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支付金额 255.00 万元（含税）。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关于与关联方吉林省宇光热电有限公司进行关联交易的公告》(2023-052)。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3 年 02 月 24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3 年 05 月 25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与关联方吉林省宇光热电有限公司进行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3 年 05 月 06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二) 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券商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3,000	0	0	0
券商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500	500	0	0

合计	3,500	500	0	0
----	-------	-----	---	---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四）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发布《吉大正元公司战略发展规划（2023-2025）》

2023年1月16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吉大正元公司战略发展规划（2023-2025）〉的议案》，《吉大正元公司战略发展规划（2023-2025）》包含宏观篇（发展趋势）、中观篇（公司发展宏图、战略目标、总体发展思路）、微观篇（业务策略）、社会责任篇四个部分，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文件。

（二）产业投资基金设立完成

2022年3月16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参与设立产业基金合伙企业的议案》，公司拟与银河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吉林省股权基金投资有限公司、长春市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长春新区产业基金投资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吉林银河正元数字经济私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金规模为人民币50,000万元，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17,500万元，认缴比例35%。

本报告期内，该基金各合伙人已完成实缴，并按照相关规定完成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参与设立产业投资基金的公告》（2022-008）、《关于参与设立产业投资基金的进展公告》（2022-077、2022-083、2023-038）。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2,882,159	39.11%				-59,332,400	-59,332,400	13,549,759	7.34%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72,882,159	39.11%				-59,332,400	-59,332,400	13,549,759	7.34%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46,399,500	24.90%				-45,937,500	-45,937,5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26,482,659	14.21%				-13,394,900	-13,394,900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13,464,841	60.89%				57,461,700	57,461,700	170,926,541	92.66%
1、人民币普通股	113,464,841	60.89%				57,461,700	57,461,700	170,926,541	92.6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86,347,000	100.00%				-1,870,700	-1,870,700	184,476,3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总股本变动：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1,870,700 股

报告期初公司总股本为 186,347,000 股，报告期内公司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 1,870,700 股，导致公司总股本调整至 184,476,300 股。回购事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2023-070）。

2、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变动：

（1）公司首发前股东持有的 58,947,500 股股份解除限售

报告期内，公司首发前股东陈健生持有的 350,000 股股份解除限售并于 2023 年 9 月 26 日上市流通，公司首发前股东博维实业、英才投资、赵展岳、吉林数字、中软联盟、潘叶虹、赵宇雍持有的合计 58,597,500 股股份解除限售并于 2023 年 12 月 26 日上市流通（其中博维实业、英才投资、吉林数字、中软联盟承诺其持有的合计 45,937,500 股股份在 2023 年 12 月 26 日至 2024 年 6 月 25 日期间不减持），导致公司首发前限售股合计解除限售 58,947,500 股。前述事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前部分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2023-083、2023-094）、《关于公司部分首发前股东承诺未来 6 个月不减持股份的公告》（2023-095）。

（2）因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换届导致高管锁定股合计增加 1,485,800 股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第九届董事会、第九届监事会成员换届并完成高级管理人员聘任事宜，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根据相关人员的任免情况按照股份锁定规则对高管锁定股数量进行调整，截至本报告期末，高管锁定股较报告期初合计增加 1,485,800 股。前述换届事宜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事宜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2023-048）。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以及换届事宜经 2023 年 4 月 2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 2023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首发前股东解除限售事宜根据相关股东签署的承诺操作执行，无需再经其他审议程序。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报告期内公司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具体如下：

(1) 2023 年 8 月 3 日，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 1,870,700 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公司总股本由 186,347,000 股减至 184,476,300 股；

(2) 2023 年 9 月 26 日，公司首发前股东陈健生先生持有的 350,000 股股票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3) 2023 年 12 月 26 日，公司首发前股东博维实业、英才投资、赵展岳、吉林数字、中软联盟、潘叶虹、赵宇雍持有的合计 58,597,500 股股票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其中博维实业、英才投资、吉林数字、中软联盟承诺其持有的合计 45,937,500 股股份在 2023 年 12 月 26 日至 2024 年 6 月 25 日期间不减持）。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吉林省博维实业有限公司	20,937,500	0	20,937,500	0	首发前股东自 2020 年 12 月 24 日起锁定 36 个月	2023 年 12 月 26 日；解除限售时出具未来 6 个月不减持承诺（2023 年 12 月 26 日-2024 年 6 月 25 日）
吉林省英才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	0	10,000,000	0	首发前股东自 2020 年 12 月 24 日起锁定 36 个月	2023 年 12 月 26 日；解除限售时出具未来 6 个月不减持承诺（2023 年 12 月 26 日-2024 年 6 月 25 日）
赵展岳	8,000,000	0	8,000,000	0	首发前股东自 2020 年 12 月 24 日起锁定 36 个月	2023 年 12 月 26 日
吉林省数字证书认	8,000,000	0	8,000,000	0	首发前股东自 2020 年 12 月 24 日	2023 年 12 月 26 日；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 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 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证有限公司					起锁定 36 个月	解除限售时出具未来 6 个月不减持承诺（2023 年 12 月 26 日-2024 年 6 月 25 日）
北京中软联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7,000,000	0	7,000,000	0	首发前股东自 2020 年 12 月 24 日起锁定 36 个月	2023 年 12 月 26 日； 解除限售时出具未来 6 个月不减持承诺（2023 年 12 月 26 日-2024 年 6 月 25 日）
潘叶虹	2,660,000	0	2,660,000	0	首发前股东自 2020 年 12 月 24 日起锁定 36 个月	2023 年 12 月 26 日
赵宇雍	2,000,000	1,501,800	2,000,000	1,501,800	首发前股东自 2020 年 12 月 24 日起锁定 36 个月	2023 年 12 月 26 日； 2023 年 4 月 24 日起赵宇雍担任公司董事，其持股总数的 75% 转为高管锁定股
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未确权股份托管专用账户	462,000	0	350,000	112,000	首发前股东相关股份（2020 年 12 月 24 日起 12 个月内限售）待确权	2023 年 9 月 26 日； 首发前股东陈健生对其所持 350,000 股份确权并解除限售
高管锁定股（除赵宇雍）	40,000.00	0	16,000.00	24,000.00	根据交易所限制性规则对相关人士持股总数的 75% 进行锁定，锁定股数中如无其他限制性条件（如首发前限售、股权激励限售等）则纳入高管锁定股类别	公司 2023 年 4 月 24 日董监高换届，交易限制人员范围出现变动，导致报告期末数量变动
股权激励限售股	4,165,900.00	0	1,870,700.00	2,295,200.00	根据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方案尚处于限售期	报告期内未解除限售，因第二期考核指标未达标，对授予股份的 30% 进行回购，回购前相关股份属于股权激励限售股，导致报告期末数量变动
合计	63,265,400	1,501,800	60,834,200	3,933,0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3 年 4 月 2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 2023 年 4 月 24 日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股份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 1,870,700 股。报告期内，前述回购事项已办理完毕，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2023-070）。

基于上述，公司股份总数发生变动，报告期初公司总股本为 186,347,000 股，报告期末公司总股本为 184,476,300 股。

（三）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60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25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吉林省博维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35%	20,937,500	0	0	20,937,500.00	质押	12,000,000
上海云鑫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00%	20,300,000	0	0	20,300,000.00	不适用	0
吉林省英才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42%	10,000,000	0	0	10,000,000.00	质押	6,000,000
于逢良	境内自然人	5.21%	9,616,759	0	9,616,759	0.00	不适用	0
赵展岳	境内自然人	4.34%	8,003,100	0	0	8,003,100.00	不适用	0

吉林省数字证书认证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34%	8,000,000	0	0	8,000,000.00	不适用	0
北京中软联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9%	7,000,000	0	0	7,000,000.00	不适用	0
SUN GUIPING JUDY	境外自然人	1.50%	2,760,000	-20,000	0	2,760,000.00	不适用	0
潘叶虹	境内自然人	1.44%	2,660,000	0	0	2,660,000.00	不适用	0
国投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0%	2,576,000	-4,029,000	0	2,576,000.0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公司股东于逢良持有公司股东吉林省博维实业有限公司 0.73% 股权，且为其董事；</p> <p>2、公司股东于逢良和公司股东吉林省博维实业有限公司共同持有公司股东吉林省数字证书认证有限公司的股权，其中于逢良持有吉林省数字证书认证有限公司 60.00% 股权，吉林省博维实业有限公司持有吉林省数字证书认证有限公司 38.75% 股权；</p> <p>3、于逢良、吉林省博维实业有限公司与吉林省英才投资有限公司、赵展岳、北京中软联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4 月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约定在行使股东表决权时，吉林省英才投资有限公司、赵展岳、北京中软联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应与博维实业、于逢良保持一致行动，该协议在公司上市后 36 个月内有效。报告期末，前述一致行动关系已到期，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股东一致行动协议到期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2023-098）；</p> <p>4、于逢良、刘海涛于 2022 年 11 月 24 日签署《一致行动协议》，约定双方在公司生产经营决策事项中行使股东权利时保持一致行动，该协议在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内有效，有效期内双方持股比例变化不影响协议执行，但任一方（包括其所控制的主体和继承人）不再持有股份且其提名董事不在公司任职时协议终止。目前该一致行动协议尚在有效期内；</p> <p>5、股东赵展岳与潘叶虹为夫妻关系；</p> <p>6、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p>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吉林省博维实业有限公司	20,937,500	人民币普通股	20,937,500					
上海云鑫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0,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300,000					
吉林省英才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0					
赵展岳	8,003,100	人民币普通股	8,003,100					
吉林省数字证书认证有限公司	8,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000,000					
北京中软联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7,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000,000					
SUN GUIPING JUDY	2,7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760,000					
潘叶虹	2,6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60,000					
国投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2,576,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76,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澳核心科技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69,310	人民币普通股	1,569,31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详见前表相关说明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二）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无控股主体

控股股东类型：不存在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超过 30% 的股东。

于逢良、刘海涛因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 20.90% 股权，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其中，于逢良直接持有公司 9,616,759 股股份，同时通过控制吉林数字间接持有公司 8,000,000 股股份；刘海涛通过控制博维实业间接持有公司 20,937,500 股股份。截至本报告期末，于逢良、刘海涛合计控制公司股份 38,554,259 股，合计占公司总股本的 20.90%。

2024 年 1 月 4 日，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顺利完成且新增股份上市，于逢良新增公司股份 11,439,127 股，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调整为 21,055,886 股，吉林数字、博维实业持股数量不变。基于上述，于逢良、刘海涛合计持有的公司股份数调整为 49,993,386 股，占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完成后总股本的 25.52%。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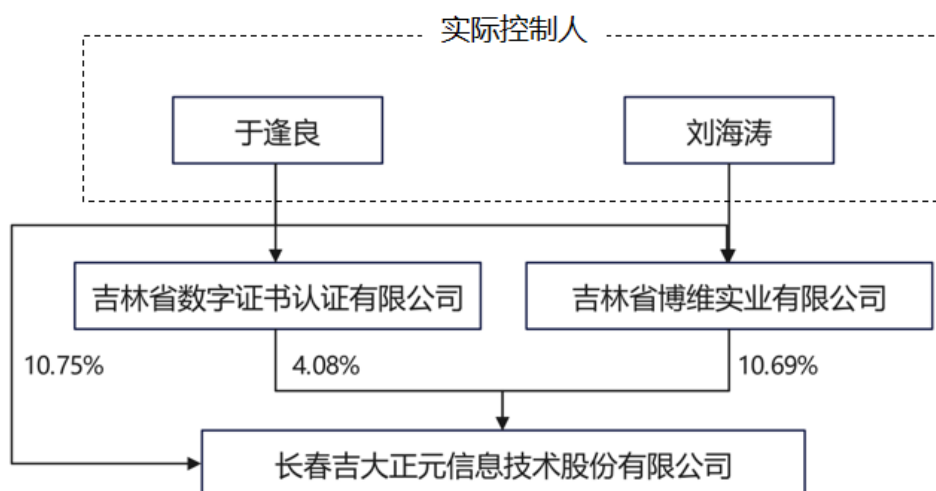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于逢良	本人	中国	否
刘海涛	本人	中国	否
吉林省数字证书认证有限公司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	否
吉林省博维实业有限公司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于逢良先生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刘海涛先生现任公司监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四) 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上海云鑫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井贤栋	2014年02月11日	145,178.2336 万元	创业投资、实业投资、资产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六)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5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容诚审字[2024]110Z0088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逸飞、佟海光

审计报告正文

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大正元）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吉大正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吉大正元，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主营业务收入的确认

1. 事项描述

吉大正元主要从事网络安全产品销售、网络安全技术开发和网络安全生态建设，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六) 及财务报表附注五、(三十三)。2023 年度吉大正元主营业务收入为 40,793.46 万元，由于主营业务收入是吉大正元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收入确认是否恰当对公司的经营成果有较大影响，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主营业务收入的确认实施的相关程序包括：

- （1）了解、评估吉大正元与销售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并测试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 （2）了解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通过检查主要客户销售合同、销售订单的相关条款，评价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实际执行的收入确认政策是否适当，并复核相关会计政策是否一贯的运用；
- （3）对主营业务收入实施分析程序，判断主营业务收入、毛利率等波动的合理性；
- （4）实施细节测试，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订单、销售发票、产品出库单、验收单或提货单及销售回款单据等；
- （5）对重要客户的销售执行函证及走访程序，以判断销售收入的真实性；
- （6）实施截止测试程序，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核对至产品出库单、验收单或提货单等支持性文件，以评估销售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二）发出商品的真实性

1. 事项描述

吉大正元以自有软件产品为基础，结合安全产品发送至客户现场并由吉大正元负责集成。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二）及财务报表附注五、（七）存货，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吉大正元存货中发出商品账面余额为 12,199.20 万元。由于发出商品金额重大，且由客户代为保管，发出商品的真实性可能存在潜在错报，为此我们将发出商品的真实性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 （1）我们了解、测试吉大正元与发出商品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执行，并评价管理层与发出商品管理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2）分析不同期间的存货周转率，并与同行业进行比较；
- （3）检查与发出商品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到货签收单、工作进度确认单、存货收发存账簿等资料；
- （4）对资产负债表日由客户代为保管的大额存货，通过复核吉大正元的盘点计划，关注吉大正元核实的发出商品数量金额是否准确，判断其核实方法的适当性；获取吉大正元发出商品盘点表，对大额的发出商品进行监盘，观察并检查发出商品状况，检查硬件型号和数量是否与盘点表列示型号和数量一致，通过使用方的登录方式检查软件的真实性；对未进行监盘的大额发出商品就其型号和数量进行函证，以验证数量的真实性；
- （5）结合期后事项的审计，检查资产负债表日后项目验收单据，以验证发出商品的存在性。

四、其他信息

吉大正元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吉大正元 2023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吉大正元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吉大正元、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吉大正元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吉大正元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吉大正元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

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吉大正元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吉大正元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97,513,612.28	1,095,002,119.0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523,200.62	1,041,602.47
应收账款	211,786,224.76	286,858,984.82
应收款项融资	17,400.00	1,536,956.00
预付款项	39,789,505.31	14,635,880.8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0,301,658.60	13,899,184.8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94,024,796.82	150,261,667.13
合同资产	3,913,401.37	4,836,562.4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9,769,973.23	5,118,484.39
流动资产合计	1,183,639,772.99	1,573,191,441.9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00,342,785.41	25,486,035.5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1,205,611.13	14,449,491.46
在建工程	284,816,261.67	6,914,243.6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7,683,994.07	38,477,809.25
无形资产	30,272,659.96	27,731,912.88
开发支出	19,137,012.15	924,797.11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771,040.89	2,388,472.71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976,564.06	13,067,957.43
其他非流动资产	49,453,645.66	129,557,038.14
非流动资产合计	687,659,575.00	258,997,758.14
资产总计	1,871,299,347.99	1,832,189,200.0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62,389,569.36	166,991,906.2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83,912,560.59	128,641,349.2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1,402,899.95	28,638,287.58
应交税费	5,650,120.45	16,737,587.92
其他应付款	215,593,705.75	59,156,777.9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189,184.00	1,189,184.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394,578.94	9,666,736.29
其他流动负债	1,029,185.77	1,376,473.75
流动负债合计	612,372,620.81	411,209,119.0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5,039,185.01	27,064,517.9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133,598.82	662,064.5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172,783.83	27,726,582.41
负债合计	638,545,404.64	438,935,701.4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84,476,300.00	186,347,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17,192,773.85	852,086,698.85
减：库存股	27,916,517.60	51,378,044.7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6,998,725.07	56,998,725.0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56,008,651.04	313,173,701.5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186,759,932.36	1,357,228,080.75
少数股东权益	45,994,010.99	36,025,417.8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32,753,943.35	1,393,253,498.6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71,299,347.99	1,832,189,200.07

法定代表人：于逢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旻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建栋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56,437,122.61	960,359,896.7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871,485.31	1,041,602.47
应收账款	282,149,273.41	327,864,551.38
应收款项融资	17,400.00	586,956.00
预付款项	20,746,950.40	12,824,639.66
其他应收款	68,347,239.51	33,251,558.5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36,899,465.34	122,611,160.97
合同资产	3,097,322.66	4,250,879.8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8,672,839.16	4,061,251.64

流动资产合计	1,091,239,098.40	1,466,852,497.2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39,955,899.40	159,520,823.3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5,792,146.41	11,850,373.55
在建工程	284,816,261.67	6,914,243.6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5,990,808.73	16,608,051.31
无形资产	30,991,685.81	27,155,566.08
开发支出	17,711,850.67	924,797.11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146,100.83	2,375,913.79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026,850.38	12,419,553.23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663,558.07	102,577,817.46
非流动资产合计	767,095,161.97	340,347,139.45
资产总计	1,858,334,260.37	1,807,199,636.7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49,390,685.69	150,293,202.7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11,258,104.13	102,226,118.18
应付职工薪酬	19,091,508.84	19,637,363.64
应交税费	3,026,258.17	13,163,638.86
其他应付款	212,674,537.85	57,464,863.2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189,184.00	1,189,184.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416,194.06	7,549,382.11
其他流动负债	637,141.75	865,191.95
流动负债合计	505,494,430.49	351,199,760.7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638,355.71	8,538,913.5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133,598.82	662,064.5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771,954.53	9,200,978.08
负债合计	512,266,385.02	360,400,738.7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84,476,300.00	186,347,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18,815,557.13	853,709,482.13
减：库存股	27,916,517.60	51,378,044.7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6,998,725.07	56,998,725.07
未分配利润	313,693,810.75	401,121,735.4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46,067,875.35	1,446,798,897.9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58,334,260.37	1,807,199,636.74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07,963,467.76	491,181,986.80
其中：营业收入	407,963,467.76	491,181,986.8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69,376,937.59	511,381,046.31
其中：营业成本	179,615,237.55	160,927,967.5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167,407.68	4,265,153.95
销售费用	185,332,489.48	151,225,704.27

管理费用	89,970,436.43	98,407,521.57
研发费用	121,854,574.43	114,576,606.32
财务费用	-9,563,207.98	-18,021,907.35
其中：利息费用	1,861,679.31	807,975.99
利息收入	11,720,600.01	19,061,530.22
加：其他收益	19,501,155.50	21,111,313.7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5,028.66	538,709.5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43,250.14	540,384.5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987,631.66	-20,558,901.1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9,968,385.17	-327,185.5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512.56	66,603.3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7,920,847.26	-19,368,519.55
加：营业外收入	161,267.47	52,002.22
减：营业外支出	226,017.67	360,792.6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7,985,597.46	-19,677,309.98
减：所得税费用	-22,839,140.10	3,768,313.6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5,146,457.36	-23,445,623.6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5,146,457.36	-23,445,623.6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7,165,050.49	-33,722,675.35
2.少数股东损益	12,018,593.13	10,277,051.7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45,146,457.36	-23,445,623.6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57,165,050.49	-33,722,675.3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018,593.13	10,277,051.72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86	-0.19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86	-0.1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于逢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暘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建栋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82,468,030.64	384,901,716.31
减：营业成本	128,414,898.80	128,774,097.63
税金及附加	1,375,094.21	3,662,004.40
销售费用	122,807,128.50	99,683,885.90
管理费用	62,030,994.61	69,710,120.22
研发费用	89,859,023.82	77,362,435.04
财务费用	-9,148,757.33	-16,736,016.86
其中：利息费用	906,569.63	607,180.41
利息收入	10,142,785.29	17,414,672.35
加：其他收益	17,434,911.88	19,220,849.5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3,439.65	468,946.4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13,085.49	470,621.4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410,449.37	-16,694,233.8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581,640.93	-263,657.8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909.73	73,982.6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3,822,879.77	25,251,076.88
加：营业外收入	96,326.59	51,000.20
减：营业外支出	211,502.54	357,669.7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3,938,055.72	24,944,407.37
减：所得税费用	-26,510,131.02	122,874.5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7,427,924.70	24,821,532.8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7,427,924.70	24,821,532.8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7,427,924.70	24,821,532.8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92,980,940.33	594,989,795.3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332,778.06	17,107,161.6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651,671.77	39,128,909.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4,965,390.16	651,225,866.2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6,513,562.66	211,193,951.4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5,792,593.84	273,428,515.0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419,555.88	66,201,889.7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8,857,687.73	97,176,102.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1,583,400.11	648,000,458.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618,009.95	3,225,407.8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834.40	3,23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9,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259,834.40	3,23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7,245,796.18	92,749,713.98
投资支付的现金	21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775,219.6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70,672.6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3,791,688.51	92,749,713.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3,531,854.11	-92,746,483.9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81,358,685.17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4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431.0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1,418,116.1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644,059.41	31,635,045.1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4,5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608,231.23	15,981,048.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252,290.64	47,616,093.8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165,825.55	-47,616,093.8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2,984,038.51	-137,137,169.9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90,737,968.46	1,227,875,138.3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87,753,929.95	1,090,737,968.46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75,678,334.38	450,926,035.79
收到的税费返还	9,698,076.80	16,590,034.1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830,800.65	34,219,478.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0,207,211.83	501,735,548.0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3,189,577.24	183,740,347.1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0,919,003.79	174,688,796.5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636,275.24	53,101,302.2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3,166,672.20	74,553,678.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6,911,528.47	486,084,124.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704,316.64	15,651,423.4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9,364.40	2,34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9,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258,364.40	2,34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9,420,689.66	65,723,974.92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0,430,000.00	27,6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70,672.66	23,4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5,621,362.32	116,723,974.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5,362,997.92	-116,721,634.9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78,908,685.17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431.0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8,968,116.1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4,059.41	31,635,045.1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884,382.14	12,348,150.6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028,441.55	43,983,195.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939,674.64	-43,983,195.8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9,127,639.92	-145,053,407.2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56,521,560.20	1,101,574,967.4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7,393,920.28	956,521,560.20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6,347,000.00				852,086,698.85	51,378,044.70			56,998,725.07		313,173,701.53		1,357,228,080.75	36,025,417.86	1,393,253,498.6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6,347,000.00				852,086,698.85	51,378,044.70			56,998,725.07		313,173,701.53		1,357,228,080.75	36,025,417.86	1,393,253,498.6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70,700.00				-34,893,925.00	-23,461,527.10					-157,165,050.49		-170,468,148.39	9,968,593.13	-160,499,555.2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7,165,050.49		-157,165,050.49	12,018,593.13	-145,146,457.3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70,700.00				-34,893,925.00	-23,071,343.10							-13,693,281.90	2,450,000.00	-11,243,281.9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870,700.00				-21,200,643.10	-23,071,343.10								2,450,000.00	2,45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3,693,281.90								-13,693,281.90		-13,693,281.9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500,000.00	-4,5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500,000.00	-4,50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390,184.00							390,184.00	390,184.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4,476,300.00				817,192,773.85	27,916,517.60			56,998,725.07		156,008,651.04		1,186,759,932.36	45,994,010.99	1,232,753,943.35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6,400,000.00				838,513,441.43	73,998,000.00			54,510,497.32		381,002,850.00		1,386,428,788.75	25,748,366.14	1,412,177,154.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6,074.46		54,670.17		60,744.63			60,744.63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6,400,000.00				838,513,441.43	73,998,000.00			54,516,571.78		381,057,520.17		1,386,489,533.38	25,748,366.14	1,412,237,899.5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3,000.00				13,573,257.42	-22,619,955.30			2,482,153.29		-67,883,818.64		-29,261,452.63	10,277,051.72	-18,984,400.91
（一）综合收益总额											-33,722,675.35		-33,722,675.35	10,277,051.72	-23,445,623.6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3,000.00				13,573,257.42	-22,619,955.30							36,140,212.72		36,140,212.7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3,000.00				13,573,257.42	-22,619,955.30							36,140,212.72		36,140,212.72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482,153.29	-34,161,143.29			-31,678,990.00		-31,678,99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482,153.29	-2,482,153.2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1,678,990.00		-31,678,990.00		-31,678,99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															

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86,347,000.00				852,086,698.85	51,378,044.70		56,998,725.07		313,173,701.53		1,357,228,080.75	36,025,417.86	1,393,253,498.61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6,347,000.00				853,709,482.13	51,378,044.70			56,998,725.07	401,121,735.45		1,446,798,897.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6,347,000.00				853,709,482.13	51,378,044.70			56,998,725.07	401,121,735.45		1,446,798,897.9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70,700.00				-34,893,925.00	-23,461,527.10				-87,427,924.70		-100,731,022.6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7,427,924.70		-87,427,924.7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70,700.00				-34,893,925.00	-23,071,343.10						-13,693,281.9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870,700.00				-21,200,643.10	-23,071,343.1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3,693,281.90							-13,693,281.9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												

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390,184.00						390,184.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4,476,300.00				818,815,557.13	27,916,517.60			56,998,725.07	313,693,810.75		1,346,067,875.35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6,400,000.00				840,136,224.71	73,998,000.00			54,510,497.32	410,406,675.74		1,417,455,397.77
加：会计政策变更									6,074.46	54,670.17		60,744.63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6,400,000.00				840,136,224.71	73,998,000.00			54,516,571.78	410,461,345.91		1,417,516,142.4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3,000.00				13,573,257.42	-			2,482,153.29	-9,339,610.46		29,282,755.5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4,821,532.83		24,821,532.8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3,000.00				13,573,257.42	-						36,140,212.7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3,000.00				-600,649.00	-653,649.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4,173,906.42	-	21,966,306.30						36,140,212.72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482,153.29	-34,161,143.29			-31,678,99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482,153.29	-2,482,153.2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1,678,990.00			-31,678,99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6,347,000.00			853,709,482.13	51,378,044.70			56,998,725.07	401,121,735.45			1,446,798,897.95

三、公司基本情况

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 1999 年 2 月 8 日经长春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长体改[1999]6 号文件批准，后经吉林省人民政府吉政函[2000]55 号文件确认，由吉林大学科技开发总公司为主发起人，联合北京东方吉星信息技术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吉林省博维实业有限公司、长春市科技发展中心和长春长联软件工程有限公司以发起方式共同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成立时取得了吉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 2201011100268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人民币 1,600 万元，此次出资经长春北泰会计师事务所于 1999 年 2 月 12 日出具北验字[1999]第 25 号验资报告进行验证。

2000 年 8 月 1 日，经公司 199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并由吉林省人民政府吉政函[2000]55 号文件批准，公司注册资本从人民币 1,600 万元增至人民币 5,000 万元，除原股东按比例增资外，又引入了吉林省信托投资公司、北京德正投资有限公司、北京睿汇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北京东方维新投资顾问有限公司等投资者入股，此次增资经吉林建元会计师事务所于 2000 年 8 月 1 日出具吉建元会师验字[2000]第 17 号验资报告进行验证。

2008 年 3 月 26 日，经公司 2007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并于 2008 年 5 月 9 日经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教技发函[2008]35 号文件批准，公司注册资本从人民币 5,000 万元增至人民币 7,500 万元，此次增资扩股股份总额为 2,500 万股，本公司根据中鹏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资产评估报告书》（中鹏评报字[2008]第 006 号）于 2007 年 12 月 31 日经评估的净资产人民币 4,755.23 万元，折合每股为人民币 0.95 元，确定本次增资扩股的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500 万元。新增股份 2,500 万股由北京宁宇博美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认购 800 万股、吉林省英才投资有限公司认购 1,000 万股和北京中软联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认购 700 万股全额认购。此次增资经吉林招贤求实会计师事务所于 2008 年 8 月 8 日出具吉招会司验字[2008]第 008 号验资报告进行验证，其中吉林省英才投资有限公司认购 1,000 万股和北京中软联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认购 700 万股承诺资金到位日期为 2010 年 1 月 26 日。

2009 年 11 月 13 日，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确认 2009 年第二批产业技术研究与开发资金创业风险投资项目、下达资金使用计划的通知》（发改高技[2009]2892 号）文件批准，并于 2009 年 12 月 19 日经公司 2009 年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注册资本从人民币 7,500 万元增至人民币 8,500 万元，此次增资扩股股份总额为 1,000 万股，增加的注册资本由国家出资并由国投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财政部委托持股单位）全额认购。本公司根据中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中联评报字[2009]第 596 号）于 2009 年 8 月 31 日经评估的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人民币

28,322.36 万元，加上未缴资本人民币 1,700 万元，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人民币 30,022.36 万元，折合每股为人民币 4.00 元，确定本次增资扩股的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3.95 元，募股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950 万元。此次增资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12 月 24 日出具中准验字[2009]第 2056 号验资报告进行验证，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8,500 万元。

2015 年 6 月 13 日，经公司 2015 年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 10,500 万元，新增股份 2,000 万股由上海新东吴优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新东吴优胜吉大正元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以现金形式认购 1,020 万股）、吉林省数字证书认证有限公司（以现金形式认购 800 万股）以及工银瑞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代:鑫融新三板分级 1 号-静水资产管理计划）（以现金形式认购 180 万股）全额认购。根据吉林金石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吉金石评报字[2015]第 041 号）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经评估的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人民币 35,096.77 万元，折合每股为人民币 4.13 元，确定本次增资扩股的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5.60 元，募股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1,200 万元。此次增资经吉林金石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5 年 07 月 30 日出具吉金石验字[2015]第 16 号验资报告进行验证，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9,700 万元。天职国际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7 年 8 月 31 日出具天职业字[2017]16720 号验资复核报告进行复核。吉林省数字证书认证有限公司认缴资本于 2016 年 6 月 16 日缴齐。

2015 年 9 月 19 日，经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 11,500 万元。新增股份 1,000 万股由吉林省博维实业有限公司以现金形式全额认购。根据吉林金石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吉金石评报字[2015]第 041 号）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经评估的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人民币 35,096.77 万元，折合每股为人民币 4.13 元，确定本次增资扩股的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5.60 元，募股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600 万元。

2016 年 3 月 19 日，经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注册资本从人民币 11,500 万元增至人民币 13,530 万元，新增股份 2,030 万股由上海云鑫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现金形式全额认购。根据吉林金石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吉金石评报字[2016]第 010 号）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经评估的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人民币 42,524.84 万元，折合每股为人民币 4.30 元，确定本次增资扩股的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8.87 元，募股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8 亿元。吉林金石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4 日出具吉金石验字[2016]第 008 号验资报告进行验证，截止 2016 年 6 月 29 日，变更后累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3,530 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13,530 万元。天职国际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7 年 8 月 31 日出具天职业字[2017]16721 号验资复核报告进行复核。

2020 年 12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3331 号”文《关于核准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向社会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510.00 万股，

发行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18,040.00 万股。2020 年 12 月 24 日，本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股票简称“吉大正元”，股票代码“003029”。

2021 年 6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 2021 年 6 月 15 日为授予日，以 12.333 元/股的价格向 183 名激励对象授予 500.00 万股限制性股票。截至 2021 年 6 月 23 日止，公司已收到 183 名激励对象以货币资金缴纳的限制性股票认购款合计人民币 6,166.50 万元，其中计入实收资本（股本）人民币 500.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 5,666.5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8,540.00 万元，累计实收股本为人民币 18,540.00 万元，天职国际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1 年 6 月 25 日出具天职业字[2021]33977 号验资复核报告进行复核。

2021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 2021 年 10 月 28 日为授予日，以 12.333 元/股的价格向 87 名激励对象授予 100.00 万股限制性股票。截至 2021 年 11 月 19 日止，公司已收到 87 名股权激励对象以货币资金缴纳的限制性股票认购款合计人民币 1,233.30 万元，计入实收资本(股本)人民币 100.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 1,133.3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8,640.00 万元，累计实收股本为人民币 18,640.00 万元，天职国际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1 年 11 月 22 日出具天职业字[2021]43849 号验资复核报告进行复核。

2022 年 4 月 24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 4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5.3 万股限制性股票。截至 2022 年 8 月 19 日止，公司已完成本次回购注销，减少实收资本（股本）人民币 5.3 万元，减少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 60.06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8,634.70 万元，累计实收股本为人民币 18,634.70 万元，吉林金石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8 日出具吉金石验字（2022）004 号验资报告。

2023 年 4 月 2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 1,870,700 股限制性股票。截至 2023 年 8 月 3 日止，公司已完成本次回购注销，减少股本人民币 187.07 万元，减少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 2,120.06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8,447.63 万元，累计实收股本为人民币 18,447.63 万元，吉林金石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1 日出具吉金石验字（2023）002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注册资本为 18,447.63 万元，实收股本为 18,447.63 万元。

公司主要的经营活动为以密码技术为核心，开展信息安全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及服务。

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决议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境外(分)子公司按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利润总额的 3.00%，且单笔金额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资产总额的 1%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资产总额的 1%
重要的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	资产总额的 1%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收入、资产或利润总额任一占集团 15% 以上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对该合营/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占集团资产的比例超过 15%，或集团对该合营/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占集团利润总额的比例超过 15%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第十节（五）-7”。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第十节（五）-7”。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范围的确定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控制的定义包含三项基本要素：一是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二是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三是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本公司对被投资方的投资具备上述三要素时，表明本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方。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 关于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的特殊规定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只将那些为投资性主体的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其他子公司不予以合并，对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股权投资方确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当母公司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该母公司属于投资性主体：

- （1）该公司是以向投资方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 （2）该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 （3）该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当母公司由非投资性主体转变为投资性主体时，除仅将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外，企业自转变日起对其他子公司不再予以合并，并参照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但未丧失控制权的原则处理。

当母公司由投资性主体转变为非投资性主体时，应将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于转变日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在转变日的公允价值视同为购买的交易对价，按照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3.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1）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 （2）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 （3）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 （4）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4. 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②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②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③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5.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1)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2) “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3) 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4) 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

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5)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6. 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1)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①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且按权益法核算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

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本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3）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①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丧失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5) 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 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 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以下简称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 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

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3）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 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1)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票据组合 A-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本组合不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票据组合 B-商业承兑汇票	非银行金融机构及企业具有相似的信用风险，本组合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b.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账款\合同资产组合 A	应收企业类客户（不含组合 C）
应收账款\合同资产组合 B	应收政府机关类客户，主要包括政府、财政、法院及检察院、监狱、军队等（不含组合 C）
应收账款\合同资产组合 C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c.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其他应收款组合 A	应收押金、保证金及备用金等其他款项（不含其他应收款组合 B）
其他应收款组合 B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A.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B.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 C.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D.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E.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F.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 G.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H.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4）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

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5）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6）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5.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 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1）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2）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3）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7.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第十节（五）44-其他”。

12、应收票据

详见“第十节（五）11-金融工具”

13、应收账款

详见“第十节（五）11-金融工具”

14、应收款项融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持有的应收款项，以贴现或背书等形式转让，且该类业务较为频繁、涉及金额也较大的，其管理业务模式实质为既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出售，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将其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5、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详见“第十节（五）11-金融工具”

16、合同资产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第十节（五）11-金融工具”。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17、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开发成本、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根据不同的类别采用个别计价法。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1)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2)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 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4)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18、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集团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企业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已经获得按照有关规定需得到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的批准。

本公司将持有待售的预计净残值调整为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但不得超过该项持有待售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应当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应当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企业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企业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应当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9、债权投资

无

20、其他债权投资

无

21、长期应收款

无

22、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

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①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②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③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①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②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③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④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1）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在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第十节（五）-30 长期资产减值。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1. 投资性房地产的分类

投资性房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 (1) 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 (2)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 (3) 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第十节（五）30-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减累计减值及净残值后按直线法计算折旧或摊销。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4-45 年	5%	2.11%-6.79%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5%	9.5%-19%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5%	19%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5%	19%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25、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本公司各类别在建工程具体转固标准和时点：

类别	转固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1) 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2) 继续发生在所购建的房屋及建筑物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3) 所购建的房屋及建筑物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4) 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成本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2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7、生物资产

无

28、油气资产

无

29、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34.58 年	法定使用年限
计算机软件	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专利及专有技术	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3) 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2）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股权激励费用、材料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待摊费用、设计费用、调试费、检测鉴定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

1.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1）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2.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30、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

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3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长期待摊费用已经支出但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如果长期待摊费用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2、合同负债

详见“第十节（五）16-合同资产”

33、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1）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3）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4）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5）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①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②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2）设定受益计划

①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②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③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④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本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1)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2)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2) 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①服务成本；

②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③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4、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5、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2)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 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2) 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1)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2) 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 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 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1) 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2) 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6、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无

37、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1）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2）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3）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4）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与其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

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所建造的工程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客户未行使的合同权利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公司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2. 具体政策：

（1）网络安全产品

网络安全产品是以密码安全、身份与信任、数据安全产品为核心，打造数字世界和数字经济的安全基座，面向有线互联网、无线互联网、5G、云计算、边缘计算、工业互联网、物联网、虚拟现实等场景，为实体、应用和数据提供全生命周期的安全保护和保障。网络安全产品从收入确认角度划分为网络安全系统建设业务和单纯安全产品销售业务。网络安全系统建设业务按合同约定在项目实施完成并经客户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如在合同中明确约定存在初验和终验的，以终验作为收入确认的时点；单纯的产品销售，一般不需安装或只需简单安装，在完成产品交付时确认收入。

（2）网络安全生态

网络安全生态是以公司技术为核心，结合用户实际安全需求和业务情况，基于公司核心产品和其他第三方生态合作伙伴的产品，通过定制化的整体安全解决方案，为客户提供安全保障。网络安全生态按合同约定在项目实施完成并经客户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如在合同中明确约定存在初验和终验的，以终验作为收入确认的时点。

（3）网络安全服务

网络安全服务是公司基于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用户的安全需求，为用户提供安全咨询、测评、攻防、规划和建设等服务；基于第三方电子认证，为用户提供数字身份、数字认证、数字签验和加密等安全服务；通过云服务模式为用户提供密码、身份和信任、数据安全等网络安全服务。该业务从收入确认角度划分为技术开发及服务、电子认证服务、系统运营维护。技术开发项目按合同约定在项目实施完成并经对方验收合格时确认收入；电子认证服务在移交证书介质时确认收入；本公司与客户签订的一定期限的系统维护合同，按合同期限平均确认收入。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1. 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1)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4)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与其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所建造的工程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客户未行使的合同权利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公司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2.具体政策：

（1）网络安全产品

网络安全产品是以密码安全、身份与信任、数据安全产品为核心，打造数字世界和数字经济的安全基座，面向有线互联网、无线互联网、5G、云计算、边缘计算、工业互联网、物联网、虚拟现实等场景，为实体、应用和数据提供全生命周期的安全保护和保障。网络安全产品从收入确认角度划分为网络安全系统建设业务和单纯安全产品销售业务。网络安全系统建设业务按合同约定在项目实施完成并经客户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如在合同中明确约定存在初验和终验的，以终验作为收入确认的时点；单纯的产品销售，一般不需安装或只需简单安装，在完成产品交付时确认收入。

（2）网络安全生态

网络安全生态是以公司技术为核心，结合用户实际安全需求和业务情况，基于公司核心产品和其他第三方生态合作伙伴的产品，通过定制化的整体安全解决方案，为客户提供安全保障。网络安全生态按合同约定在项目实施完成并经客户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如在合同中明确约定存在初验和终验的，以终验作为收入确认的时点。

（3）网络安全服务

网络安全服务是公司基于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用户的安全需求，为用户提供安全咨询、测评、攻防、规划和建设等服务；基于第三方电子认证，为用户提供数字身份、数字认证、数字签验和加密等安全服务；通过云服务模式为用户提供密码、身份和信任、数据安全等网络安全服务。该业务从收入确认角度划分为技术开发及服务、电子认证服务、系统运营维护。技术开发项目按合同约定在项目实施完成并经对方验收合格时确认收入；电子认证服务在移交证书介质时确认收入；本公司与客户签订的一定期限的系统维护合同，按合同期限平均确认收入。

38、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39、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1) 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2) 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 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1)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2)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1)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2)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 (1) 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①商誉的初始确认；

②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 ①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 ②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 (1) 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2）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3）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①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②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4）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5）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净额列示的依据

本公司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本公司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41、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详见“第十节（五）-34”，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将计入存货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2) 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本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中，本公司授予被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被激励对象先认购股票，如果后续未达到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向职工发行的限制性股票按有关规定履行了注册登记等增资手续的，在授予日，本公司根据收到的职工缴纳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确认库存股和其他应付款。

4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p>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p> <p>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p> <p>本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 日执行解释 16 号的该项规定，对于在首次施行解释 16 号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解释 16 号的单项交易，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的规定进行调整。对于 2022 年 1 月 1 日因适用解释 16 号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p>	<p>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相关规定减少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 13452.19 元、减少期初盈余公积 1345.22 元，减少期初未分配利润 12106.97 元。</p> <p>减少母公司资产负债表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 13452.19 元、减少期初盈余公积 1345.22 元，减少期初未分配利润 12106.97 元。</p>	-13,452.19

其他变更：本公司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3]65 号)的规定重新界定 2022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将使得 2022 年度扣除所得税后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减少 100,611.32 元，其中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减少 100,611.32 元，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增加 0 元。2022 年度受影响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主要有：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减少 111,790.35 元，所得税影响额项目减少 11,179.03 元。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调整情况说明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本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 日执行解释 16 号的该项规定，对于在首次施行解释 16 号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解释 16 号的单项交易，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的规定进行调整。对于 2022 年 1 月 1 日因适用解释 16 号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和《企业会

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本公司对 2022 年度合并比较财务报表及母公司比较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追溯调整如下：

单位：元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合并）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母公司）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081,409.62	13,067,957.43	12,433,005.42	12,419,553.23
盈余公积	57,000,070.29	56,998,725.07	57,000,070.29	56,998,725.07
未分配利润	313,185,808.50	313,173,701.53	401,133,842.42	401,121,735.45

(2) 本公司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3]65 号）的规定重新界定 2022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将使得 2022 年度扣除所得税后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减少 100,611.32 元，其中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减少 100,611.32 元，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增加 0 元。2022 年度受影响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主要有：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减少 111,790.35 元，所得税影响额项目减少 11,179.03 元。

44、其他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1. 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

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2. 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6%、9%、13%
消费税	无	无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上海吉大正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5%
北京吉大正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5%
山西省数字证书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15%
长春吉大正元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15%
海南正元星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5%
北京正元安服科技有限公司	20%
深圳正元星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
成都正元星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
深圳正元星捷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
展宏模具研发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香港利得税：税前利润港币 200 万以内，按 8.25% 缴纳； 税前利润超过港币 200 万，按 16.5% 缴纳
天津正元星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
天津正元星捷网联科技有限公司	20%
太原正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

2、税收优惠

1. 本公司的子公司上海吉大正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8 日取得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联合下发的编号为 GR202131002335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期限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 本公司的子公司北京吉大正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取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联合下发的编号为 GR202211008259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3. 本公司的间接控股子公司山西省数字证书认证中心（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取得山西省科学技术厅、山西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山西省税务局联合下发的编号为 GR202314000330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4. 本公司的子公司长春吉大正元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6 日取得吉林省科学技术厅、吉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吉林省税务局联合下发的编号为 GR202322000938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5. 本公司的子公司海南正元星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5 日取得海南省科学技术厅、海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海南省税务局联合下发的编号为 GR202346000241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6. 按照《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科技部关于完善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119 号）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7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 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200% 在税前摊销。

7.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8.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的规定，提供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免征增值税。公司及公司之子公司长春吉大正元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适用前述优惠政策。

9.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的规定，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半征收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之子公司上海吉大正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海南正元星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适用前述六税两费减半征收政策优惠政策，公司之子公司北京正元安服科技有限公司、深圳正元星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成都正元星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天津正元星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公司之二级子公司深圳正元星捷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公司之三级子公司太原正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天津正元星捷网联科技有限公司适用前述六税两费减半征收与小微企业所得税减免优惠政策。

10. 根据财政部公告 2023 年第 8 号，延续实施《财政部关于调整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征收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 2019 第 98 号），延续实施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分档减缴政策，其中：用人单位安排残疾人就业比例达到 1%（含）以上，但未达到所在地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规定比例的，按规定应缴费额的 50% 缴纳残疾人就业保障金；用人单位安排残疾人就业比例在 1% 以下的，按规定应缴费额的 90% 缴纳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在职职工人数在 30 人（含）以下的企业，继续免征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公告执行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3、其他

无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72,141.17	24,513.08
银行存款	687,681,788.78	1,090,713,455.38
其他货币资金	9,759,682.33	4,264,150.59
合计	697,513,612.28	1,095,002,119.05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系公司及子公司的保函保证金。除此之外，期末货币资金中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521,869.55
商业承兑票据	6,523,200.62	519,732.92
合计	6,523,200.62	1,041,602.4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7,093,283.40	100.00%	570,082.78	8.04%	6,523,200.62	1,114,069.55	100.00%	72,467.08	6.50%	1,041,602.47
其中：										
应收票据组合 A-银行承兑汇票						521,869.55	46.84%			521,869.55
应收票据组合 B-商业承兑汇票	7,093,283.40	100.00%	570,082.78	8.04%	6,523,200.62	592,200.00	53.16%	72,467.08	12.24%	519,732.92
合计	7,093,283.40	100.00%	570,082.78	8.04%	6,523,200.62	1,114,069.55	100.00%	72,467.08	6.50%	1,041,602.4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570,082.78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	7,093,283.40	570,082.78	8.04%
合计	7,093,283.40	570,082.7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第十节（五）11-金融工具。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商业承兑汇票坏账准备	72,467.08	497,615.70				570,082.78
合计	72,467.08	497,615.70				570,082.7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说明：不适用。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说明：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说明：不适用。

3、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89,431,004.63	134,548,878.48
1至2年	67,761,890.01	133,327,349.82
2至3年	66,613,491.54	50,527,295.90
3年以上	92,723,436.11	69,701,151.61
3至4年	38,385,814.52	25,810,638.84
4至5年	17,737,511.45	10,953,632.31
5年以上	36,600,110.14	32,936,880.46
合计	316,529,822.29	388,104,675.8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039,700.41	2.54%	8,039,700.41	100.00%	0.00	8,078,374.77	2.08%	8,078,374.77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8,490,121.88	97.46%	96,703,897.12	31.35%	211,786,224.76	380,026,301.04	97.92%	93,167,316.22	24.52%	286,858,984.82
其中：										
应收账款组合A	181,042,328.27	57.20%	63,776,865.47	35.23%	117,265,462.80	206,385,923.79	53.18%	59,371,057.45	28.77%	147,014,866.34
应收账款组合B	127,447,793.61	40.26%	32,927,031.65	25.84%	94,520,761.96	173,640,377.25	44.74%	33,796,258.77	19.46%	139,844,118.48
合计	316,529,822.29	100.00%	104,743,597.53	33.09%	211,786,224.76	388,104,675.81	100.00%	101,245,690.99	26.09%	286,858,984.8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8,039,700.41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单项计提坏账	8,078,374.77	8,078,374.77	8,039,700.41	8,039,700.4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8,078,374.77	8,078,374.77	8,039,700.41	8,039,700.4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96,703,897.12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组合 A	181,042,328.27	63,776,865.47	35.23%
应收账款组合 B	127,447,793.61	32,927,031.65	25.84%
合计	308,490,121.88	96,703,897.1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第十节（五）11-金融工具。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078,374.77		38,674.36			8,039,700.41
应收账款组合 A	59,371,057.45	5,345,412.42		939,604.40		63,776,865.47
应收账款组合 B	33,796,258.77	250,974.32		1,120,201.44		32,927,031.65
合计	101,245,690.99	5,596,386.74	38,674.36	2,059,805.84		104,743,597.5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4）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说明：不适用。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28,316,961.00		28,316,961.00	8.64%	5,925,798.99
客户二	12,374,687.55		12,374,687.55	3.77%	1,461,450.60
客户三	9,389,494.66		9,389,494.66	2.86%	4,627,618.82
客户四	8,867,878.00		8,867,878.00	2.70%	4,443,693.67
客户五	8,574,800.00		8,574,800.00	2.61%	1,012,683.88
合计	67,523,821.21		67,523,821.21	20.58%	17,471,245.96

4、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未到期的质保金	11,620,936.29	1,583,274.53	10,037,661.76	11,368,081.98	1,537,081.72	9,831,000.26
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	-7,093,791.18	-969,530.79	-6,124,260.39	-5,558,453.46	-564,015.65	-4,994,437.81
合计	4,527,145.11	613,743.74	3,913,401.37	5,809,628.52	973,066.07	4,836,562.45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说明：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620,936.29	100.00%	1,583,274.53	13.62%	10,037,661.76	11,368,081.98	100.00%	1,537,081.72	13.52%	9,831,000.26
其中：										
合同资产组合 A	7,572,779.86	65.16%	1,211,766.41	16.00%	6,361,013.45	8,182,385.64	71.98%	1,261,451.40	15.42%	6,920,934.24
合同资产组合 B	4,048,156.43	34.84%	371,508.12	9.18%	3,676,648.31	3,185,696.34	28.02%	275,630.32	8.65%	2,910,066.02
合计	11,620,936.29	100.00%	1,583,274.53	13.62%	10,037,661.76	11,368,081.98	100.00%	1,537,081.72	13.52%	9,831,000.2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583,274.53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同资产组合 A	7,572,779.86	1,211,766.41	16.00%
合同资产组合 B	4,048,156.43	371,508.12	9.18%
合计	11,620,936.29	1,583,274.5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359,322.33			预期信用损失
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405,515.14			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46,192.81			—
----	-----------	--	--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说明：不适用。

5、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7,400.00	1,536,956.00
合计	17,400.00	1,536,956.0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400.00	100.00%	0.00	0.00%	17,400.00	1,536,956.00	100.00%	0.00	0.00%	1,536,956.00
其中：										
应收票据组合 A-银行承兑汇票	17,400.00	100.00%	0.00	0.00%	17,400.00	1,536,956.00	100.00%	0.00	0.00%	1,536,956.00
合计	17,400.00	100.00%	0.00	0.00%	17,400.00	1,536,956.00	100.00%	0.00	0.00%	1,536,956.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票据组合 A-银行承兑汇票	17,400.00	0.00	0.00%
合计	17,400.00	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第十节（五）11-金融工具。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说明：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说明：不适用。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说明：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说明：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8) 其他说明

期末应收票据均为银行承兑汇票，其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余额与公允价值相近。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或其他出票人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故未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0,301,658.60	13,899,184.80
合计	10,301,658.60	13,899,184.80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说明：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说明：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说明：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说明：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说明：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说明：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说明：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说明：不适用。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	14,335,635.61	17,607,755.07
备用金	1,471,310.44	2,671,288.72
员工社保	854,699.23	86,242.80
往来款	586,994.25	548,575.56
合计	17,248,639.53	20,913,862.15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935,030.17	6,836,033.58
1 至 2 年	1,964,772.63	2,997,942.33

2至3年	2,525,003.94	3,887,399.19
3年以上	7,823,832.79	7,192,487.05
3至4年	3,140,505.37	2,438,915.67
4至5年	780,640.67	1,203,534.80
5年以上	3,902,686.75	3,550,036.58
合计	17,248,639.53	20,913,862.15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248,639.53	100.00%	6,946,980.93	40.28%	10,301,658.60	20,913,862.15	100.00%	7,014,677.35	33.54%	13,899,184.80
其中：										
其他应收款组合 A	17,248,639.53	100.00%	6,946,980.93	40.28%	10,301,658.60	20,913,862.15	100.00%	7,014,677.35	33.54%	13,899,184.80
合计	17,248,639.53	100.00%	6,946,980.93	40.28%	10,301,658.60	20,913,862.15	100.00%	7,014,677.35	33.54%	13,899,184.8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6,946,980.93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组合 A	17,248,639.53	6,946,980.93	40.28%
合计	17,248,639.53	6,946,980.9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第十节（五）11-金融工具。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1,359,355.09	5,655,322.26		7,014,677.35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509,826.14	442,129.72		-67,696.42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849,528.95	6,097,451.98		6,946,980.93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组合 A	7,014,677.35	-67,696.42				6,946,980.93
合计	7,014,677.35	-67,696.42				6,946,980.9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说明：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保证金	2,279,070.00	5 年以上	13.21%	2,279,070.00
第二名	保证金	963,000.00	2-3 年	5.58%	192,600.00
第三名	保证金	890,100.00	1-2 年	5.16%	89,010.00
第四名	保证金	863,465.79	3-4 年	5.01%	431,732.90
第五名	保证金	631,716.00	2-3 年	3.66%	126,343.20
合计		5,627,351.79		32.62%	3,118,756.10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说明：不适用。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5,322,227.96	88.77%	10,534,017.79	71.97%
1 至 2 年	3,750,525.79	9.43%	3,967,246.00	27.11%
2 至 3 年	716,751.56	1.80%	132,075.47	0.90%
3 年以上			2,541.56	0.02%
合计	39,789,505.31		14,635,880.82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公司期末账龄无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供应商一	8,892,406.85	22.35
供应商二	4,270,377.36	10.73
供应商三	3,797,144.57	9.54
供应商四	3,288,804.07	8.27
供应商五	3,046,317.02	7.66
合计	23,295,049.87	58.55

其他说明:

8、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履约成本	93,287,350.06	17,722,600.32	75,564,749.74	65,725,102.79	968,895.43	64,756,207.36
发出商品	121,992,038.13	3,531,991.05	118,460,047.08	88,953,538.07	3,448,078.30	85,505,459.77
合计	215,279,388.19	21,254,591.37	194,024,796.82	154,678,640.86	4,416,973.73	150,261,667.13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合同履约成本	968,895.43	16,968,140.10		214,435.21		17,722,600.32
发出商品	3,448,078.30	2,954,052.26		2,870,139.51		3,531,991.05
合计	4,416,973.73	19,922,192.36		3,084,574.72		21,254,591.37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 比例	期初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 比例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本公司期末存货余额中无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5)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留抵税额及预缴税款等	12,098,974.47	4,082,405.48
待摊费用	774,653.95	366,267.58
已支付定增费用	1,896,344.81	669,811.33
理财产品	5,000,000.00	
合计	19,769,973.23	5,118,484.39

其他说明：

10、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中科信息安全共性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19,241,246.91				123,257.66							19,364,504.57	
吉林省安信电子认证服务有限公司	6,244,788.64				269,835.35							6,514,623.99	
吉林银河正元数字经济私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5,000,000.00		-536,343.15							174,463,656.85	
小计	25,486,035.55		175,000,000.00		-143,250.14							200,342,785.41	
合计	25,486,035.55		175,000,000.00		-143,250.14							200,342,785.41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1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1,205,611.13	14,449,491.46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21,205,611.13	14,449,491.46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673,400.00	6,089,022.75	17,521,069.20	2,692,521.44	27,976,013.39
2.本期增加金额		1,170,608.65	9,110,836.78	1,145,572.64	11,427,018.07
(1) 购置		1,170,608.65	9,110,836.78	1,145,572.64	11,427,018.07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657,489.74	1,024,161.58	20,951.95	1,702,603.27
(1) 处置或报废		657,489.74	1,024,161.58	20,951.95	1,702,603.27
4.期末余额	1,673,400.00	6,602,141.66	25,607,744.40	3,817,142.13	37,700,428.1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589,730.00	3,038,337.42	7,565,187.71	1,333,266.80	13,526,521.93
2.本期增加金额		771,706.92	3,301,473.60	504,631.72	4,577,812.24
(1) 计提		771,706.92	3,301,473.60	504,631.72	4,577,812.24
3.本期减少金额		624,615.26	964,997.50	19,904.35	1,609,517.11
(1) 处置或报废		624,615.26	964,997.50	19,904.35	1,609,517.11
4.期末余额	1,589,730.00	3,185,429.08	9,901,663.81	1,817,994.17	16,494,817.0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83,670.00	3,416,712.58	15,706,080.59	1,999,147.96	21,205,611.13
2.期初账面价值	83,670.00	3,050,685.33	9,955,881.49	1,359,254.64	14,449,491.46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说明：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说明：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说明：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固定资产清理

说明：不适用。

1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84,816,261.67	6,914,243.61
合计	284,816,261.67	6,914,243.61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正元信息安全产业园项目	96,989,245.72		96,989,245.72	6,914,243.61		6,914,243.61
北京石景山写字楼	187,827,015.95		187,827,015.95			
合计	284,816,261.67		284,816,261.67	6,914,243.61		6,914,243.61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正元信息安全产业园项目	509,770,000.00	6,914,243.61	90,075,002.11			96,989,245.72	19.03%	26.00				其他
北京石景山写字楼	215,000,000.00		187,827,015.95			187,827,015.95	87.36%	98.00				募集资金
合计	724,770,000.00	6,914,243.61	277,902,018.06			284,816,261.67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说明：本公司期末在建工程不存在减值因素，因此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3、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1,139,155.92	430,088.40	61,569,244.32
2.本期增加金额	14,362,891.23		14,362,891.23
3.本期减少金额	8,990,751.47	430,088.40	9,420,839.87
4.期末余额	66,511,295.68		66,511,295.6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2,936,125.37	155,309.70	23,091,435.07
2.本期增加金额	14,303,529.85	143,362.75	14,446,892.60
(1) 计提	14,303,529.85	143,362.75	14,446,892.60
3.本期减少金额	8,412,353.61	298,672.45	8,711,026.06
(1) 处置	8,412,353.61	298,672.45	8,711,026.06
4.期末余额	28,827,301.61		28,827,301.6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7,683,994.07		37,683,994.07
2.期初账面价值	38,203,030.55	274,778.70	38,477,809.25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5,143,855.39	35,870.84		4,939,989.99		30,119,716.22
2.本期增加金额				3,197,896.48	934,200.00	4,132,096.48
(1) 购置				3,197,896.48	934,200.00	4,132,096.48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5,143,855.39	35,870.84		8,137,886.47	934,200.00	34,251,812.70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908,814.00	12,853.56		1,466,135.78		2,387,803.34
2.本期增加金额	727,051.20	3,587.04		860,711.16		1,591,349.40
(1) 计提	727,051.20	3,587.04		860,711.16		1,591,349.4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635,865.20	16,440.60		2,326,846.94		3,979,152.7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3,507,990.19	19,430.24		5,811,039.53	934,200.00	30,272,659.96
2.期初账面价值	24,235,041.39	23,017.28		3,473,854.21		27,731,912.88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其他说明：本公司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办公楼装修	2,048,917.94	5,479,085.67	2,174,590.54		5,353,413.07
其他	339,554.77	175,040.76	96,967.71		417,627.82
合计	2,388,472.71	5,654,126.43	2,271,558.25		5,771,040.89

其他说明：

1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7,274,263.67	2,591,139.55	5,783,328.44	580,273.4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4,179,164.33	626,874.65	3,534,183.96	435,391.92
可抵扣亏损	133,757,019.77	20,063,552.97		
信用减值准备	97,792,555.53	14,668,883.32	95,650,248.27	9,634,088.28
已计提未支付的职工薪酬	7,340,942.63	1,101,141.39	6,323,067.63	632,306.76
租赁负债	15,054,549.77	2,258,182.47	16,088,295.68	1,608,829.57
股权激励费用			17,993,491.63	1,799,349.17
合计	275,398,495.70	41,309,774.35	145,372,615.61	14,690,239.1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15,554,735.25	2,333,210.29	16,222,817.62	1,622,281.76
合计	15,554,735.25	2,333,210.29	16,222,817.62	1,622,281.76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33,210.29	38,976,564.06	1,622,281.76	13,067,957.43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33,210.29		1,622,281.76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231,965,966.30	51,733,400.47
资产减值准备	5,563,602.23	170,727.01
信用减值准备	14,468,105.71	12,682,587.15
已计提未支付的职工薪酬		1,962,475.25
股权激励		3,417,769.54
租赁负债	21,669,327.14	
合计	273,667,001.38	69,966,959.42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年		2,827,484.98	
2024 年		9,283,945.44	
2025 年		6,692,378.66	
2026 年	1,737,560.05	16,913,842.12	
2027 年	8,546,163.91	16,015,749.27	
2028 年及以后	221,682,242.34		
合计	231,965,966.30	51,733,400.47	

其他说明：

17、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7,093,791.18	969,530.79	6,124,260.39	5,558,453.46	564,015.65	4,994,437.81
购房款	25,867,970.00		25,867,970.00	119,994,530.00		119,994,530.00
设备购置款	17,461,415.27		17,461,415.27	4,568,070.33		4,568,070.33
合计	50,423,176.45	969,530.79	49,453,645.66	130,121,053.79	564,015.65	129,557,038.14

其他说明：

1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9,759,682.33	9,759,682.33	冻结	保证金	4,264,150.59	4,264,150.59	冻结	保证金
合计	9,759,682.33	9,759,682.33			4,264,150.59	4,264,150.59		

其他说明：

19、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购买材料、接受劳务及服务应付款项	158,899,552.52	166,991,906.25
购买工程设备款项	3,490,016.84	
合计	162,389,569.36	166,991,906.25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说明：不适用。

20、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1,189,184.00	1,189,184.00
其他应付款	214,404,521.75	57,967,593.98
合计	215,593,705.75	59,156,777.98

(1)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189,184.00	1,189,184.00
合计	1,189,184.00	1,189,184.0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2)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押金等	2,388,580.54	2,106,887.00
往来款	3,484,369.36	3,258,617.56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27,916,517.60	51,378,044.70
员工代收代付保险公积金	906,369.08	1,224,044.72
定增款	179,708,685.17	
合计	214,404,521.75	57,967,593.98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3) 按交易对手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其他说明：根据公司 2022 年 8 月 17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2 年 9 月 30 日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3 年 2 月 23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23 年 3 月 13 日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3 年 5 月 23 日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2023 年 9 月 12 日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3 年 9 月 28 日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 2023 年 6 月 28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430 号）同意注册，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发行数量 1,439,127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5.71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79,708,685.17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完成股东名册变更事项。

21、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产品销售款	183,912,560.59	128,641,349.28
合计	183,912,560.59	128,641,349.28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客户六	28,393,286.36	为研制项目，研制的周期较长
合计	28,393,286.36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不适用

22、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6,406,664.52	264,675,925.69	261,769,230.23	29,313,359.9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231,623.06	29,584,045.39	30,510,128.48	1,305,539.97
三、辞退福利		4,339,790.44	3,555,790.44	784,000.00
合计	28,638,287.58	298,599,761.52	295,835,149.15	31,402,899.95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4,004,694.12	231,304,172.76	227,133,684.18	28,175,182.70
2、职工福利费		2,557,668.32	2,557,668.32	
3、社会保险费	1,132,624.20	16,552,780.47	16,928,057.47	757,347.20
其中：医疗保险费	1,100,660.35	15,919,070.65	16,291,868.18	727,862.82
工伤保险费	26,780.11	575,134.02	574,520.43	27,393.70
生育保险费	5,183.74	58,575.80	61,668.86	2,090.68
4、住房公积金	570,799.69	12,889,938.89	13,252,800.58	207,938.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98,546.51	1,371,365.25	1,897,019.68	172,892.08
合计	26,406,664.52	264,675,925.69	261,769,230.23	29,313,359.9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122,231.27	28,589,000.94	29,437,442.66	1,273,789.55
2、失业保险费	109,391.79	995,044.45	1,072,685.82	31,750.42
合计	2,231,623.06	29,584,045.39	30,510,128.48	1,305,539.97

其他说明：

23、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684,932.18	11,141,042.61
企业所得税	503,447.07	1,857,489.81
个人所得税	1,969,139.94	2,167,360.7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1,011.57	777,493.84
教育费附加	129,182.34	555,352.75
其他	182,407.35	238,848.17
合计	5,650,120.45	16,737,587.92

其他说明：

2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2,394,578.94	9,666,736.29
合计	12,394,578.94	9,666,736.29

其他说明：无

25、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交税费--待转销项税额	1,029,185.77	1,376,473.75

合计	1,029,185.77	1,376,473.75
----	--------------	--------------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适用

26、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42,417,289.32	42,662,483.44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4,983,525.37	-5,931,229.25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2,394,578.94	-9,666,736.29
合计	25,039,185.01	27,064,517.90

其他说明：无

27、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637,931.77		149,053.80	488,877.97	资产性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	24,132.74	5,801,425.24	5,180,837.13	644,720.85	收益性政府补助
合计	662,064.51	5,801,425.24	5,329,890.93	1,133,598.82	--

其他说明：无

28、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86,347,000.00				-1,870,700.00	-1,870,700.00	184,476,300.00

其他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股本减少原因详见第十节（三）。

29、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832,079,388.16		21,200,643.10	810,878,745.06
其他资本公积	20,007,310.69		13,693,281.90	6,314,028.79
合计	852,086,698.85		34,893,925.00	817,192,773.8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减少原因详见第十节（三）。其他资本公积减少为公司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未实现业绩失效。

30、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51,378,044.70		23,461,527.10	27,916,517.60
合计	51,378,044.70		23,461,527.10	27,916,517.6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库存股的减少主要系注销限制性股票而减少库存股 2,307.13 万元。

31、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6,998,725.07			56,998,725.07
合计	56,998,725.07			56,998,725.07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无

32、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13,173,701.53	381,002,850.0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54,670.17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13,173,701.5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7,165,050.49	-33,722,675.3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482,153.29
应付普通股股利		31,678,99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56,008,651.04	313,173,701.53

3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07,934,599.84	179,615,237.55	491,177,706.28	160,927,510.95
其他业务	28,867.92		4,280.52	456.60
合计	407,963,467.76	179,615,237.55	491,181,986.80	160,927,967.55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407,963,467.76	营业收入总额	491,181,986.80	营业收入总额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28,867.92	评审费收入	4,280.52	评审费收入、CA 证书服务 网点打印费收入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28,867.92	评审费收入	4,280.52	评审费收入、CA 证书服务网点打印费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28,867.92	评审费收入	4,280.52	评审费收入、CA 证书服务网点打印费收入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0.00	0	0.00	0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407,934,599.84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491,177,706.28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407,963,467.76	179,615,237.55	407,963,467.76	179,615,237.55
其中：				
网络安全产品	225,627,187.37	89,322,753.17	225,627,187.37	89,322,753.17
网络安全生态	38,918,965.33	27,151,279.17	38,918,965.33	27,151,279.17
网络安全服务	143,388,447.14	63,141,205.21	143,388,447.14	63,141,205.21
其他业务	28,867.92		28,867.92	
按经营地区分类	407,963,467.76	179,615,237.55	407,963,467.76	179,615,237.55
其中：				
东北	62,740,108.01	40,362,152.66	62,740,108.01	40,362,152.66
华北	247,489,679.50	110,621,748.24	247,489,679.50	110,621,748.24
华东	21,896,653.05	5,875,220.90	21,896,653.05	5,875,220.90
华南	28,806,869.89	8,668,650.76	28,806,869.89	8,668,650.76
华中	15,147,200.01	4,862,684.79	15,147,200.01	4,862,684.79
西北	14,419,891.69	5,352,869.88	14,419,891.69	5,352,869.88
西南	17,463,065.61	3,871,910.32	17,463,065.61	3,871,910.32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407,963,467.76	179,615,237.55	407,963,467.76	179,615,237.55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380,229,358.24	169,662,601.98	380,229,358.24	169,662,601.98
在某一时间段确认收入	27,734,109.52	9,952,635.57	27,734,109.52	9,952,635.57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407,963,467.76	179,615,237.55	407,963,467.76	179,615,237.55
其中：				

直销	261,755,000.70	133,201,981.10	261,755,000.70	133,201,981.10
集成商及渠道	146,208,467.06	46,413,256.41	146,208,467.06	46,413,256.41
合计	407,963,467.76	179,615,237.55	407,963,467.76	179,615,237.55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无

其他说明：

对于销售商品类交易，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时完成履约义务；对于提供服务类交易，本公司在提供整个服务的期间根据履约进度确认已完成的履约义务。本公司的合同价款通常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部分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存在销售返利（根据累计销量给予的未来降价优惠）的安排，形成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有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无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无

34、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814,408.37	2,150,081.87
教育费附加	581,364.03	1,535,758.73
其他	771,635.28	579,313.35
合计	2,167,407.68	4,265,153.95

其他说明：

35、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含股份支付费用）	57,529,294.67	66,536,328.01
咨询费	4,280,848.46	2,525,783.05
折旧及无形资产摊销费	8,417,761.43	7,532,702.80
招待费	4,761,410.55	4,260,833.2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040,760.74	4,987,845.00
租赁费	543,031.15	863,950.59
办公费	1,223,278.32	1,836,938.85
中介机构费	2,687,408.70	1,911,148.33
差旅费	2,094,847.95	1,285,993.14
其他	6,391,794.46	6,665,998.55
合计	89,970,436.43	98,407,521.57

其他说明：无

36、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含股份支付费用）	122,702,923.26	117,495,366.86

招待费	21,589,619.49	18,359,244.05
服务费	10,384,456.14	1,714,783.45
差旅费	7,771,395.92	3,760,776.52
租赁费	611,504.98	177,874.14
广告宣传费	2,017,934.01	741,281.01
折旧费	8,799,652.46	5,366,448.92
其他	11,455,003.22	3,609,929.32
合计	185,332,489.48	151,225,704.27

其他说明：无

37、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4,935,706.35	80,108,591.95
协作费	39,408,677.43	22,023,049.95
差旅费	2,826,591.07	2,484,043.94
租赁费	403,550.63	189,740.49
原材料	1,645,023.26	1,647,053.26
使用权资产折旧	3,383,288.54	3,932,487.23
杂项费用	9,251,737.15	4,191,639.50
合计	121,854,574.43	114,576,606.32

其他说明：无

38、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861,679.31	807,975.99
减：利息收入	-11,720,600.01	-19,061,530.22
银行手续费	295,712.72	231,646.88
合计	-9,563,207.98	-18,021,907.35

其他说明：无

39、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19,325,095.47	20,701,973.40
其中：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	149,053.80	111,790.35
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	5,180,837.13	115,152.91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	13,995,204.54	20,475,030.14
二、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且计入其他收益的项目	176,060.03	409,340.32
其中：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66,403.70	263,819.69
进项税加计扣除	109,656.33	145,520.63
合计	19,501,155.50	21,111,313.72

40、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43,250.14	540,384.50
债务重组收益	78,221.48	-1,675.00
合计	-65,028.66	538,709.50

其他说明：

1.与北京用友政务软件公司的债务重组情况说明：2017 年双方签订关于硬件设备采购合同，合同金额 314,500.00 元，公司已收款 157,250.00 元。2023 年 8 月双方协商一致，北京用友政务软件公司向公司支付货款 11,424.15 元，剩余款项不再支付，双方就该项目所有款项结清。公司对北京用友政务软件公司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157,250.00 元，已计提坏账 157,250.00 元，本次债务重组确认投资收益 11,424.15 元。

2.与郑州讯美科技有限公司的债务重组情况说明：2016 年 4 月、6 月双方分别签订商品购销合同，合同总金额 180,000.00 元，公司已收款 54,000.00 元。2023 年 9 月双方协商一致，公司向郑州讯美科技有限公司开具 104,000.00 元发票，郑州讯美科技有限公司向公司支付货款 50,000.00 元，剩余款项不再支付，双方就该项目所有款项结清。公司对郑州讯美科技有限公司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126,000.00 元，已计提坏账 126,000.00 元，本次债务重组确认投资收益 64,189.25 元。

3.与吉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的债务重组情况说明：2020 年 9 月双方签订吉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195 项目的合同及补充合同，截止协议签订之日公司应收吉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9,903,462.00 元，其中 9,174,459.00 元为本次债务重组金额，剩余 729,003.00 元为项目质保金。经双方协商，吉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向公司支付货款 7,798,290.00 元，公司向吉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开具 7,798,290.00 元发票，剩余款项不再支付，质保金到期归还。公司对吉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9,174,459.00 元，已计提坏账 1,120,201.44 元，本次债务重组确认投资收益-255,967.56 元。

4.与贵阳睿智佳科技有限公司的债务重组情况说明：2023 年 7 月 20 日，经贵阳市乌当区人民法院民事调解书（2023）黔 0112 民初 1979 号，贵阳睿智佳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0 日前一次性支付 230,000.00 元后，双方债权债务终止。公司对贵阳睿智佳科技有限公司应收账款 603,000.00 元，已计提坏账 603,000.00 元，本期债务重组确认投资收益 230,000.00 元。

5.与西藏格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债务重组情况说明：2019 年双方签订商品购销合同，合同金额 430,000.00 元，公司已收款 172,000.00 元。2023 年 12 月双方协商一致，西藏格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向公司支付货款 230,000.00 元，剩余款项 28,000.00 元公司同意豁免。公司对西藏格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258,000.00 元，已计提坏账 53,354.40 元，本次债务重组确认投资收益 28,575.64 元。

4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497,615.70	-72,467.08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557,712.38	-20,071,743.0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67,696.42	-414,690.97
合计	-5,987,631.66	-20,558,901.10

其他说明：无

4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9,922,192.36	-1,336,438.68
十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46,192.81	1,009,253.13
合计	-19,968,385.17	-327,185.55

其他说明：无

4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45,569.20	66,603.39
其他	-33,056.64	
合计	12,512.56	66,603.39

4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其他	24,039.82		24,039.82
长期股权投资取得利得	64,111.06		64,111.06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50,000.00	
其他	73,116.59	2,002.22	73,116.59
合计	161,267.47	52,002.22	161,267.47

其他说明：

4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150,000.00	307,995.38	150,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64,098.09	3,719.68	64,098.09
罚款及滞纳金	6,929.95	47,556.16	6,929.95
其他	4,989.63	1,521.43	4,989.63
合计	226,017.67	360,792.65	226,017.67

其他说明：无

4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004,036.22	4,735,776.20
递延所得税费用	-26,843,176.32	-967,462.55
合计	-22,839,140.10	3,768,313.6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67,985,597.4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5,197,839.6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027,681.2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76,294.6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7,995.7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735,332.10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11,495,469.6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6,989,870.45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5,742,491.77
其他加计扣除影响	-185,150.77
所得税费用	-22,839,140.10

其他说明：无

4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4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1,720,600.01	19,061,530.22
补贴款	9,463,851.72	3,367,868.53
押金、保证金	6,981,173.20	11,111,029.84
往来款及其他	3,486,046.84	5,588,480.72
合计	31,651,671.77	39,128,909.3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押金、保证金	3,694,673.46	10,262,695.00
付现费用（含捐赠）	134,222,571.58	84,780,688.22
往来款	634,988.70	1,901,072.06
银行手续费	305,453.99	231,646.88
合计	138,857,687.73	97,176,102.16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正元产业园保证金	229,000.00	
合计	229,000.00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投资理财	30,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正元产业园工程保函款	5,770,672.66	
合计	5,770,672.66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投资产业基金	175,000,000.00	
投资理财	35,000,000.00	
合计	210,000,000.00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限制性股票未解锁-回购退股息红利	21,811.00	
收到退回的房租	37,620.02	
合计	59,431.0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负债（租金）	16,355,881.13	15,271,048.66
上市费用（定增费用）	440,000.00	710,000.00
限制性股票退款	22,812,350.10	
合计	39,608,231.23	15,981,048.66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45,146,457.36	-23,445,623.63
加：资产减值准备	25,956,016.83	20,886,086.6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577,812.24	3,159,887.92
使用权资产折旧	14,446,892.60	13,235,729.08
无形资产摊销	1,591,349.40	1,222,304.1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271,558.25	5,013,689.7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12,512.56	-66,603.3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0,058.27	3,719.6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861,679.31	807,975.9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5,028.66	-538,709.5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974,036.94	-1,890,946.6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0,600,747.33	-42,953,395.6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303,322.48	49,828,221.0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7,782,549.41	-35,287,349.79
其他	-12,780,523.21	13,250,422.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618,009.95	3,225,407.8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87,753,929.95	1,090,737,968.46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090,737,968.46	1,227,875,138.38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2,984,038.51	-137,137,169.92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 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950,000.00
其中:	
减: 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74,780.33
其中:	
其中: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775,219.67

其他说明: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687,753,929.95	1,090,737,968.46
其中: 库存现金	72,141.17	24,513.0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87,681,788.78	1,090,713,455.38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87,753,929.95	1,090,737,968.46

50、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为 1381937.79 元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51、其他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3,104,001.83	81,033,389.06
协作费	49,337,978.61	22,023,049.95
差旅费	2,916,914.45	2,484,043.94
租赁费	425,551.63	189,740.49
原材料	1,645,023.26	1,647,053.26
使用权资产折旧	3,383,288.54	3,932,487.23
杂项费用	9,254,031.15	4,191,639.50
合计	140,066,789.47	115,501,403.43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21,854,574.43	114,576,606.32
资本化研发支出	18,212,215.04	924,797.11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SDP 安全网关项目	924,797.11	5,866,952.12						6,791,749.23
数字卫士		8,993,585.34						8,993,585.34
抗量子密码算法产品化		1,926,516.10						1,926,516.10
密码监管平台建设		1,425,161.48						1,425,161.48
合计	924,797.11	18,212,215.04						19,137,012.15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无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
深圳市展宏模具研发信息咨询有限公司（更名为深圳正元星捷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服务公司）	2023年02月27日	950,000.00	100.00%	收购	2023年02月27日	工商变更日	119,469.02	28,514.32	81,965.39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深圳服务公司
--现金	95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95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014,111.06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64,111.06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根据深圳市衡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9 日出具的《深圳正元星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拟进行股权收购涉及的深圳市展宏模具研发信息咨询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报告》，截止 2022 年 09 月 30 日（估值基准日）目标公司经评估净资产为人民币 96.87 万元。以此为依据，经双方协商一致，共同确定本次目标公司 100% 股权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95.00 万元。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3）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深圳服务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174,780.33	174,780.33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203,703.72	203,703.72
无形资产	934,200.00	
其他流动资产	5,309.19	5,309.19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递延所得税负债		
预收款项	283,500.00	283,500.00
其他应付款	20,382.18	20,382.18
净资产	1,014,111.06	79,911.06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1,014,111.06	79,911.06

（4）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说明：不适用

（6）其他说明

说明：不适用

2、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3、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4、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2023 年 7 月，根据股东会决议，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天津正元星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信息公司）。天津信息公司注册资本 3,0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天津信息公司实收资本 500 万元。

2023 年 8 月，根据天津信息公司股东会决议，天津信息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天津正元星捷网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网联公司）。天津网联公司注册资本 1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天津网联公司实收资本 0 元。

5、其他

2023 年 7 月，公司的间接控股子公司山西省数字证书认证中心（以下简称山西数字公司）与自然人吕顺、郭磊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自然人吕顺、郭磊将其持有的太原正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 股权以 5 万元对价转让给山西数字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述股权转让已完成。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吉大正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上海	上海	软件服务	100.00%	0.00%	设立
北京吉大正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0,000,000.00	北京	北京	软件服务	100.00%	0.00%	设立
北京正元安服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北京	北京	软件服务	100.00%	0.00%	设立
长春吉大正元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30,000,000.00	长春	长春	软件服务	100.00%	0.00%	设立
海南正元星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海口	海口	软件服务	100.00%	0.00%	设立
深圳正元星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深圳	深圳	软件服务	100.00%	0.00%	设立
成都正元星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成都	成都	软件服务	100.00%	0.00%	收购
西安正元星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西安	西安	软件服务	100.00%	0.00%	收购
新疆正元星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乌鲁木齐	乌鲁木齐	软件服务	100.00%	0.00%	设立
天津正元星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天津	天津	软件服务	51.00%	0.00%	设立
天津正元星捷网联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天津	天津	软件服务	0.00%	51.00%	设立
深圳正元星捷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	深圳	深圳	软件服务	0.00%	100.00%	收购
展宏模具研发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1,000,000.00	香港	香港	信息咨询	0.00%	100.00%	收购
山西省数字证书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30,000,000.00	太原	太原	软件服务	0.00%	55.00%	收购
太原正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0	太原	太原	软件服务	0.00%	55.00%	收购

单位：元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山西省数字证书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45.00%	12,407,413.57	4,500,000.00	43,932,831.43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山西省数字证书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115,741,507.15	1,822,006.92	117,563,514.07	19,474,202.19		19,474,202.19	98,800,561.01	1,480,957.34	100,281,518.35	19,443,829.20		19,443,829.20
-------------------	----------------	--------------	----------------	---------------	--	---------------	---------------	--------------	----------------	---------------	--	---------------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山西省数字证书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73,563,578.22	27,572,030.15	27,572,030.15	22,514,624.41	66,951,678.62	22,833,647.43	22,833,647.43	28,441,062.16

其他说明：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说明：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说明：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说明：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00,342,785.41	25,486,035.55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43,250.14	540,384.50
--综合收益总额	-143,250.14	540,384.50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说明：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说明：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说明：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说明：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637,931.77			149,053.80		488,877.97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24,132.74	5,801,425.24		5,180,837.13		644,720.85	与收益相关
合计	662,064.51	5,801,425.24		5,329,890.93		1,133,598.82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19,325,095.47	20,701,973.40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的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且将有关发现及时报告给本公司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以及合同资产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以及合同资产，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定性标准为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2.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20.58%（比较期：22.87%）；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32.62%（比较：30.68%）。

（二）流动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统筹负责集团内各子公司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如下：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应付账款	162,389,569.36			
其他应付款	214,404,521.75			
租赁负债（包含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12,394,578.94	6,493,419.81	3,096,755.20	15,449,010.00
合计	389,188,670.05	6,493,419.81	3,096,755.20	15,449,010.00

(续上表)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应付账款	166,991,906.25			
其他应付款	57,967,593.98			
租赁负债（包含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9,666,736.29	3,896,896.18	4,836,670.81	18,330,950.91
合计	234,626,236.52	3,896,896.18	4,836,670.81	18,330,950.91

(三) 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可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不存在外汇风险。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和金融资产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总部财务部门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外部借款。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说明：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应收款项融资			17,400.00	17,4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应收款项融资因其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接近，采用票面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

9、其他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

公司的第一大股东为吉林省博维实业有限公司。

于逢良、刘海涛共同拥有本公司的控制权，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公司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股东包括：吉林省博维实业有限公司、于逢良、吉林省数字证书认证有限公司。

2022 年 11 月 24 日，实际控制人于逢良、刘海涛重新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根据该协议的约定，自协议签署之日起至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止，于逢良及其控制的吉林省数字证书认证有限公司、刘海涛控制的吉林省博维实业有限公司保持一致行动。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于逢良、刘海涛。

其他说明：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第十节（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中科信息安全共性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吉林省安信电子认证服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北京星捷数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北京灵犀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吉林银河正元数字经济私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内蒙古数字证书认证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吉林省安信电子认证服务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
北京一砂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张鹏之关联公司
吉林省宇光热电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刘海涛控制的公司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吉林省安信电子认证服务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及接受劳务	8,750,711.25	7,500,000.00	是	914,966.06
内蒙古数字证书认证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184,386.78	5,000,000.00	否	418,584.90
中科信息安全共性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153,773.57	600,000.00	是	325,471.70
北京一砂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及接受劳务	54,710.29	150,000.00	否	32,085.78
吉林省宇光热电有限公司	供热服务	2,405,660.37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吉林省安信电子认证服务有限公司	销售安全产品	1,464,380.55	251,924.35
内蒙古数字证书认证有限公司	销售安全产品	895,044.25	1,912,632.78
中科信息安全共性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0.00	2,212.39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说明：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说明：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说明：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说明：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说明：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1,552,014.10	16,172,973.47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内蒙古数字证书认证有限公司	2,654,646.00	686,967.83	2,665,630.00	410,105.01
应收账款	吉林省安信电子认证服务有限公司	867,250.00	69,987.08	609,776.93	110,614.71
合同资产	内蒙古数字证书认证有限公司	43,000.00	9,214.90	43,000.00	3,332.50
合同资产	吉林省安信电子认证服务有限公司			140,000.00	28,952.00
预付账款	吉林省安信电子认证服务有限公司	24,384.91			
其他应收款	北京星捷数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00	3.00		
其他应收款	北京灵犀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10.00	0.3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中科信息安全共性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74,000.00	226,415.09
应付账款	吉林省安信电子认证服务有限公司	130,020.25	247,833.97
应付账款	内蒙古数字证书认证有限公司	423,336.36	504,752.36
应付账款	北京一砂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33.58	2,070.60
合同负债	吉林省安信电子认证服务有限公司		136,946.91
合同负债	内蒙古数字证书认证有限公司		427,530.55
其他应付款	于逢良	179,708,685.17	
其他应付款	吉林省安信电子认证服务有限公司	150,000.00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359,200.00	29,096,013.60
合计							2,359,200.00	29,096,013.60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为授予日收盘价。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可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工具的数量一致。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9,223,903.71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2,780,523.21

其他说明：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2023 年 4 月 2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 1,870,700 股限制性股票。截至 2023 年 8 月 3 日止，公司已完成本次回购注销，减少股本人民币 187.07 万元，减少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 2,120.06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8,447.63 万元，累计实收股本为人民币 18,447.63 万元，吉林金石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1 日出具吉金石验字（2023）002 号验资报告。

6、其他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 公司子公司西安正元星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 万元，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 1,000.00 万元，出资时间 2050 年 12 月 31 日。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履行的出资承诺为人民币 912.00 万元。

2.公司子公司新疆正元星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 万元，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 1,000.00 万元，出资时间 2052 年 12 月 31 日。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履行的出资承诺为人民币 920.00 万元。

3.公司子公司天津正元星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0.00 万元，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 1,530.00 万元，出资时间 2053 年 7 月 19 日。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履行的出资承诺为人民币 1,275.00 万元。

4.公司子公司之子公司天津正元星捷网联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 51.00 万元，出资时间 2043 年 8 月 17 日。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履行的出资承诺为人民币 51.00 万元。

5.公司子公司之子公司太原正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0 万元，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 275.00 万元，出资时间 2026 年 8 月 13 日。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履行的出资承诺为人民币 165.00 万元。

6.公司子公司成都正元星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 万元，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 1,000.00 万元，出资时间 2051 年 4 月 22 日。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履行的出资承诺为人民币 830.00 万元。

7.公司子公司深圳正元星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0.00 万元，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 3,000.00 万元，出资时间 2051 年 5 月 24 日。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履行的出资承诺为人民币 2,100.00 万元。

8.公司子公司深圳正元星捷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00 万元，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 300.00 万元，出资时间 2078 年 12 月 31 日。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履行的出资承诺为人民币 270.46 万元。

9.公司子公司之子公司展宏模具研发信息咨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港币 100.00 万元，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 100.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履行的出资承诺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

除以上事项外,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94,748,089.46	148,711,223.08
1至2年	95,425,670.53	145,396,550.81
2至3年	85,139,241.68	49,357,373.05
3年以上	95,796,378.93	72,050,301.45
3至4年	38,887,607.50	29,748,127.01
4至5年	21,896,999.62	10,617,556.98
5年以上	35,011,771.81	31,684,617.46
合计	371,109,380.60	415,515,448.3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939,700.41	2.14%	7,939,700.41	100.00%	0.00	7,978,374.77	1.92%	7,978,374.77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63,169,680.19	97.86%	81,020,406.78	22.31%	282,149,273.41	407,537,073.62	98.08%	79,672,522.24	19.55%	327,864,551.38
其中：										
应收账款组合A	128,180,960.33	34.54%	48,815,443.93	38.08%	79,365,516.40	142,925,651.92	34.40%	46,275,597.67	32.38%	96,650,054.25
应收账款组合B	122,899,230.97	33.12%	32,204,962.85	26.20%	90,694,268.12	170,035,276.93	40.92%	33,396,924.57	19.64%	136,638,352.36
应收账款组合C	112,089,488.89	30.20%			112,089,488.89	94,576,144.77	22.76%			94,576,144.77
合计	371,109,380.60	100.00%	88,960,107.19	23.97%	282,149,273.41	415,515,448.39	100.00%	87,650,897.01	21.09%	327,864,551.3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7,939,700.41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一	6,726,639.60	6,726,639.60	6,726,639.60	6,726,639.6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二	453,800.00	453,800.00	453,800.00	453,8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三	260,900.00	260,900.00	260,900.00	260,9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汇总	537,035.17	537,035.17	498,360.81	498,360.8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7,978,374.77	7,978,374.77	7,939,700.41	7,939,700.4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81,020,406.78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组合 A	128,180,960.33	48,815,443.93	38.08%
应收账款组合 B	122,899,230.97	32,204,962.85	26.20%
应收账款组合 C	112,089,488.89		
合计	363,169,680.19	81,020,406.7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第十节（五）11-金融工具。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978,374.77		38,674.36			7,939,700.41
应收账款组合 A	46,275,597.67	3,426,096.26		886,250.00		48,815,443.93
应收账款组合 B	33,396,924.57	9,665.31		1,201,627.03		32,204,962.85
合计	87,650,897.01	3,435,761.57	38,674.36	2,087,877.03		88,960,107.1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4）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28,316,961.00		28,316,961.00	7.45%	5,925,798.99
客户二	12,374,687.55		12,374,687.55	3.25%	1,461,450.60
客户四	8,867,878.00		8,867,878.00	2.33%	4,443,693.67
客户五	8,574,800.00		8,574,800.00	2.25%	1,012,683.88
客户七	7,636,076.66	529,288.90	8,165,365.56	2.14%	1,694,138.34
合计	65,770,403.21	529,288.90	66,299,692.11	17.42%	14,537,765.48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68,347,239.51	33,251,558.51
合计	68,347,239.51	33,251,558.51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说明：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说明：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说明：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说明：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说明：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说明：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说明：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说明：不适用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	11,182,740.74	13,947,836.40
备用金	1,369,002.02	1,900,861.09
往来款	61,905,847.12	23,948,476.10
员工社保	177,431.25	
合计	74,635,021.13	39,797,173.59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0,327,471.99	28,296,313.21
1 至 2 年	6,095,609.83	645,264.61
2 至 3 年	603,062.94	3,872,639.19
3 年以上	7,608,876.37	6,982,956.58
3 至 4 年	3,125,745.37	2,399,374.00
4 至 5 年	741,099.00	1,117,946.00
5 年以上	3,742,032.00	3,465,636.58
合计	74,635,021.13	39,797,173.59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4,635,021.13	100.00%	6,287,781.62	8.42%	68,347,239.51	39,797,173.59	100.00%	6,545,615.08	16.45%	33,251,558.51
其中：										
其他应收款组合 A	13,235,021.13	17.73%	6,287,781.62	47.51%	6,947,239.51	16,396,873.60	41.20%	6,545,615.10	39.92%	9,851,258.52
其他应收款组合 B	61,400,000.00	82.27%	0.00	0.00%	61,400,000.00	23,400,299.99	58.80%	0.00	0.00%	23,400,299.99
合计	74,635,021.13	100.00%	6,287,781.62	8.42%	68,347,239.51	39,797,173.59	100.00%	6,545,615.08	16.45%	33,251,558.5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6,287,781.62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组合 A	13,235,021.13	6,287,781.62	47.51%
其他应收款组合 B	61,400,000.00	0.00	0.00%
合计	74,635,021.13	6,287,781.6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第十节（五）11-金融工具。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	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985,934.70	5,559,680.38		6,545,615.08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595,936.97	338,103.51		-257,833.46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389,997.73	5,897,783.89		6,287,781.62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组合 A	6,545,615.08	-257,833.46				6,287,781.62
合计	6,545,615.08	-257,833.46				6,287,781.6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长春吉大正元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往来款	61,400,000.00	1年以内、1-2年	82.27%	
单位一	保证金	2,279,070.00	5年以上	3.05%	2,279,070.00
单位三	保证金	890,100.00	1-2年	1.19%	89,010.00
单位四	保证金	863,465.79	3-4年	1.16%	431,732.90
单位六	保证金	547,000.00	1年以内、3-4年、5年以上	0.73%	373,244.00
合计		65,979,635.79		88.40%	3,173,056.90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内，公司无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情况。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46,127,737.98		146,127,737.98	140,279,576.40		140,279,576.4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93,828,161.42		193,828,161.42	19,241,246.91		19,241,246.91
合计	339,955,899.40		339,955,899.40	159,520,823.31		159,520,823.31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上海吉大正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577,959.87					653,591.87	9,924,368.00	
北京吉大正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2,559,041.79					1,121,791.51	31,437,250.28	
长春吉大正元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33,416,911.43					1,352,222.03	32,064,689.40	
北京正元安服科技有限公司	47,492,835.16					557,283.16	46,935,552.00	
海南正元星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857,644.86					562,686.36	10,294,958.50	
深圳正元星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875,183.29		5,000,000.00			334,263.49	9,540,919.80	
成都正元星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1,200,000.00				1,700,000.00	
西安正元星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880,000.00				880,000.00	
新疆正元星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				800,000.00	
天津正元星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550,000.00				2,550,000.00	
合计	140,279,576.40		10,430,000.00			4,581,838.42	146,127,737.98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中科信息安全共性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19,241,246.91				123,257.66							19,364,504.57	
吉林银河正元数字经济私募股权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5,000,000.00		536,343.15							174,463,656.85	
小计	19,241,246.91		175,000,000.00		123,257.60							193,828,161.42	

合计	19,241,246.91	175,000,000.00	123,257.66							193,828,161.42
----	---------------	----------------	------------	--	--	--	--	--	--	----------------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82,439,162.72	128,414,898.80	384,897,848.39	128,774,097.63
其他业务	28,867.92		3,867.92	
合计	282,468,030.64	128,414,898.80	384,901,716.31	128,774,097.63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282,468,030.64	128,414,898.80	282,468,030.64	128,414,898.80
其中：				
网络安全产品	211,482,354.24	92,719,062.85	211,482,354.24	92,719,062.85
网络安全服务	53,163,563.90	26,904,542.75	53,163,563.90	26,904,542.75
网络安全生态	17,793,244.58	8,791,293.20	17,793,244.58	8,791,293.20
其他业务	28,867.92		28,867.92	
按经营地区分类	282,468,030.64	128,414,898.80	282,468,030.64	128,414,898.80
其中：				
东北	31,100,354.74	18,425,474.31	31,100,354.74	18,425,474.31
华北	174,871,831.59	84,377,058.68	174,871,831.59	84,377,058.68
华东	13,736,271.29	5,093,109.26	13,736,271.29	5,093,109.26
华南	26,317,790.31	8,017,460.45	26,317,790.31	8,017,460.45
华中	13,733,571.61	4,500,941.51	13,733,571.61	4,500,941.51
西北	9,660,966.15	3,468,032.24	9,660,966.15	3,468,032.24
西南	13,047,244.95	4,532,822.35	13,047,244.95	4,532,822.35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282,468,030.64	128,414,898.80	282,468,030.64	128,414,898.80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	261,226,582.33	120,169,533.97	261,226,582.33	120,169,533.97
在某段时间确认	21,241,448.31	8,245,364.83	21,241,448.31	8,245,364.83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282,468,030.64	128,414,898.80	282,468,030.64	128,414,898.80
其中：				
直接客户	176,409,026.98	93,747,568.88	176,409,026.98	93,747,568.88
集成商及渠道客户	106,059,003.66	34,667,329.92	106,059,003.66	34,667,329.92
合计	282,468,030.64	128,414,898.80	282,468,030.64	128,414,898.80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无

其他说明：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无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13,085.49	470,621.49
债务重组收益	49,645.84	-1,675.00
合计	-363,439.65	468,946.49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7,545.7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8,843,263.6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8,674.36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64,111.06	
债务重组损益	78,221.4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8,802.99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3,755.4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62,228.08	
合计	8,541,938.24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27%	-0.86	-0.8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98%	-0.90	-0.90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法定代表人：于逢良

2024 年 04 月 25 日